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新港商务大厦)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

牵头主承销商：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JIUZHOU SECURITIES CO., LTD.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联席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
PINGAN SECURITIES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签署日期：2017 年 4 月 19 日

发行人、主承销商及受托管理人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期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落实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合格投资者。

二、本次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年末的净资产为 1,910,631.50 万元；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平均净利润为 51,204.02 万元（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详见发行公告。

三、公司有息负债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有息负债合计金额分别为 1,032,304.14 万元、1,131,394.12 万元及 1,055,422.18 万元。近年来公司因开展贸易业务所需流动资金增加，不断加大了融资力度，相应有息债务规模有所增加。虽然公司整体资金运用效率较高，且通过多种渠道平衡资金成本，但有息负债规模的增长仍将对公司盈利水平和债务偿付带来一定压力。

四、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港口相关的装卸、堆存业务及贸易业务，受集装箱业务毛利率下降以及新增商贸业务固有毛利率低于传统港口物流业务的影响，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17.31%、16.37% 和 10.83%，呈逐年下行趋势，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五、大连市政府为促进大连口岸集装箱吞吐量的增长从 2011 年开始对公司集装箱业务发展提供补贴。根据《关于支持大连港集团发展相关问题会议的纪要》（2013 第 40 期）大连市政府明确规定“市政府关于促进大连港集装箱业务加快发展的支持政策延长至 2015 年”；根据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及大连市财政局于 2014 年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 2014-2015 集装箱补贴方案和实施细则的通知》（大港口发[2014]215 号），本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分别确认相关的政府补贴收入人民币 2.50 亿元、1.89 亿元和 1.08 亿元。虽然上述集装箱补贴具备一定的持续性，但是，若未来上述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具备上述政策享受条件，则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港口行业与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密切相关。目前，我国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消费与投资水平偏低，相应的商品贸易、运输物流需求偏弱，导致港口行业需求不强。虽然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及中韩自贸区协议的签署为发行人经营带来了利好因素，但如果未来整体经济增长继续放慢或者出现衰退，投资、对外贸易及消费增速未能有效增加，则将导致港口运输需求不可避免地减少，这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七、大连港位于环太平洋经济圈和东北亚经济圈的交汇点，其竞争对手从地域上可分为东北亚区域港口、环渤海区域港口、其他腹地港口三个层面，相应的具体竞争主要来自于营口港、天津港、青岛港以及宁波港等。此外，大连港不断拓展国际中转业务，在国际集装箱中转业务上将与韩国的釜山港、日本的横滨港等港口存在一定的竞争。近年来上述相近区域及同行业竞争者不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在总需求一定的情况下，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导致发行人业务空间及经营收益被分流。

八、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在上海证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推进，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所交易流通。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流动性风险。

九、根据监管部门和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要求和安排，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发行人亦可在上海交易所网站等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十、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十一、凡通过购买、认购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次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十二、公告类文件中债券全称更名事宜。本次发行日期与申报及获得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日期存在跨年度情形，根据主管部门要求，公告类文件中本次债券名称统一变更为“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相关申请文件继续合法有效。

目录

发行人、主承销商及受托管理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11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4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14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4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6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7
（一）发行人：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17
（二）牵头主承销商：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
（三）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
（五）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17
（六）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
（七）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18
（八）专项账户监管银行	18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9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9
五、认购人承诺	19
六、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0
第二节 风险因素	21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21
（一）利率风险	21
（二）流动性风险	21
（三）偿付风险	21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21
（五）资信风险	22
（六）评级风险	22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22
（一）财务风险	22
（二）经营风险	23
（三）管理风险	25
（四）政策风险	26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28
一、信用评级	28
（一）信用级别	28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28
（三）跟踪评级安排	29

二、主要资信情况	29
（一）发行人征信情况	29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30
（三）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严重违约情况	31
（四）发行人发行的债券及偿还情况	31
（五）本次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32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合并口径）	32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4
一、本期债券增信机制	34
二、具体偿债计划	34
（一）偿债工作安排	34
（二）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35
三、偿债保障措施	36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6
（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36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37
（四）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作用	37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37
四、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38
（一）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38
（二）发行人的违约责任	39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39
（四）其他救济方式	39
（五）仲裁或者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3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1
一、发行人概况	41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变化情况	41
三、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股权结构	43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44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44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5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45
（二）发行人主要合营及参股公司情况	53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情况	55
（一）资产独立	55
（二）人员独立	55
（三）机构独立	56
（四）财务独立	56
（五）业务独立	56
六、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56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56

(二) 法人治理结构.....	59
(三)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62
(四) 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66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情况.....	66
(一)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66
(二) 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67
(三) 2016 年初至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72
(四)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的情况.....	72
(五) 发行人员工构成情况.....	73
八、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73
(一) 港口行业现状分析.....	74
(二) 公司竞争优势.....	80
(三) 主要服务.....	82
(四) 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分析（合并报表口径）.....	90
(五) 公司经营方针及战略.....	99
九、发行人资本支出计划.....	100
(一) 在建工程.....	100
(二) 拟建工程.....	102
十、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02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认定.....	102
(二) 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111
(三) 关联交易标准和审批程序.....	112
(四) 关联交易事项.....	113
(五) 最近三年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137
十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137
(一) 信息披露制度.....	137
(二) 投资者关系管理.....	138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39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39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3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44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49
(一) 2014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49
(二) 2015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49
(三) 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50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50
(一) 合并口径.....	150
(二) 母公司报表口径.....	151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1
(一) 资产情况分析（合并口径）.....	151
(二) 负债情况分析（合并口径）.....	197

(三) 有息负债情况分析（合并口径）	202
(四) 现金流量分析（合并口径）	204
(五) 偿债能力分析（合并口径）	205
(六) 盈利能力分析（合并口径）	206
(七) 营运效率分析（合并口径）	212
五、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2
(一) 或有事项	212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14
(三) 承诺事项	214
(四) 发行人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6
六、发行人资产受限及对外担保情况	216
(一) 资产受限情况	216
(二) 担保情况	217
七、本次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218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219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219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19
(一) 募集资金运用安排	219
(二) 发行人承诺	219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220
(一) 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220
(二) 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220
四、偿债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220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信息披露事项	221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222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222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222
(一)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222
(二)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223
(三) 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224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225
(五) 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226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229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29
(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229
(二)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29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利害关系情况	229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230
(一) 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230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232
(三)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35
(四) 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236

（五）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237
（六）陈述与保证.....	237
（七）不可抗力.....	238
（八）违约责任.....	239
（九）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239
（十）协议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240
第十节 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和方式.....	241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241
二、信息披露方式.....	241
三、信息披露内容.....	241
第十一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44
一、发行人声明.....	244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5
三、主承销商的声明.....	254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56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57
六、受托管理人声明.....	258
七、评级机构声明.....	25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260
一、备查文件目录.....	260
二、查阅地点.....	260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发行人母公司	指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融达	指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德泰	指	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
大连海泰	指	大连海泰控股有限公司
保税正通	指	大连保税正通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集海物流	指	大连集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九州证券	指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指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牵头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次债券而组织

		的承销机构总称
专项账户监管人、监管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中诚信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大连市国资委	指	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专项账户	指	发行人根据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在账户监管人处开立的,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的银行存款账户
《专项帐户监管协议》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关于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新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准则，及此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
最近三年末	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国家法定节假日；如遇国家调整节假日，以调整后的工作日为工作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货物吞吐量	指	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过装卸的货物总量,由水运进港口卸下后又装船出区的转口货物,分别按进口与出口计算一次吞吐量
泊位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港口固定位置
TEU	指	TEU是英文Twenty-feet Equivalent Unit的缩写。是以长度为20英尺的集装箱为国际计量单位,也称国际标准箱单位。通常用来表示船舶装载集装箱的能力,也是集装箱和港口吞吐量的重要统计、换算单位
标准集装箱	指	以20英尺长的集装箱为标准箱,也称国际标准箱单位,通常用来表示船舶装载集装箱的能力,也是集装箱和港口吞吐量的重要统计和换算单位,其余规格的集装箱在折合为20尺计算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6年4月26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6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方案。

2016年12月13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3075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的公司债券，该次核准规模下尚无已发行额度。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品种和期限：5年期。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6、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利率采取询价方式确定，本公司与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保持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

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4月27日。

9、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0、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证券登记机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办理。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2、本金兑付日：2022年4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3、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本公司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管理办法》的合格投资者发行。

17、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一次核准，分期发行，本次债券发行不超过25亿元，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5亿元。

18、配售规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

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在考虑长期合作的因素后，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1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开设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受、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或部分用于偿还到期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22、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3、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安排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6、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7、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7年4月24日

发行首日： 2017年4月26日

预计发行期限： 2017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7日

网下认购期限： 2017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7日

2、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新港商务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乙明
联系人：林雪娜
联系电话：0411-87599875
传真：0411-87599938

（二）牵头主承销商：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108号
法定代表人：魏先锋
联系人：王伟、吴俊、徐斌、徐小青
联系电话：010-57672104
传真：010-57672020

（三）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詹露阳
联系人：蒋豪、黄敏、杨德华
联系电话：010-66299523
传真：010-66299589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詹露阳
联系人：蒋豪、黄敏、杨德华
联系电话：010-66299523
传真：010-66299589

（五）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住所：中国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负责人：郭斌
经办律师：文梁娟、苏敦渊
联系电话：010-66413377
传真：010-66412855

（六）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经办注册会计师：关兆文、薛昕玉
联系电话：+86（411）83791888
传真：+86（411）83791800

（七）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经办评级人员：唐启元、刘春天
联系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八）专项账户监管银行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17号
负责人：钱曦
联系电话：0411-39822939
传真：0411-39853293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友好广场5号
负责人：徐涛

联系电话：0411-82567218

传真：0411-82567176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负责人：黄红元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负责人：高斌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与本公司聘请的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实质性利害关系。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从而承受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公司自身的相关风险或政策、市场等不可控制的因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支付。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本公司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本公司在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行为。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公司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本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一定影响。

（六）评级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经中诚信证评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A，本次债券信用级别为AAA。本次债券的债券信用评级是由评级机构对债券发行主体如期、足额偿还债务本息能力与意愿的相对风险进行的以客观、独立、公正为基本出发点的专家评价。债券信用等级是反映债务预期损失的一个指标，其目的是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规避风险的参考值，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次债券的偿还做出了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了任何判断。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管理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发生任何影响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或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导致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或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本次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对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营业外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用于集装箱发展的政府补助构成，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35,515.30万元、27,491.61万元以及18,358.95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4.62%、37.67%和23.60%，如果政府补贴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2、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末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43,693.81万元、96,886.15万元以及31,528.68万元。其中，2015年末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政府补贴款以及应收土地出让金返还，上述款项已于2016年收回，若未来公司享受的补贴政策不变，则地方财政资金状况将影响补贴款的回收时间和回收金额，公司其他应收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3、毛利率下降风险

受集装箱业务毛利率下降以及新增商贸业务固有毛利率低于传统港口物流业务的影响，公司2014年、2015年和2016年的毛利率分别为17.31%、16.37%和10.83%，呈逐年下行趋势，因此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4、委托贷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末委托贷款余额分别为6,558.76万元、18,005.17万元及6,510.00万元，公司对外委托贷款为关联企业之间的借款，总体金额不大，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影响较小。但如果关联方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委托贷款的回收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存在委托贷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5、银行借款加速清偿的风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向大连银行保税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大连分行、浦发银行大连分行和交通银行大连分行借款共计4.05亿元。上述借款合同规定：若借款人违约，贷款人有权宣布相应的借款合同和贷款人与借款人之间其他合同项下未偿还的借款和其他融资款项立即到期，立即收回未偿还款项。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但因不可抗力因素使得公司被迫发生违约，将有可能面对较大的偿债压力，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从事的港口行业属国民经济基础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晴雨表，与国家特别是港口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有密切的相关性，受经济周期波动性影响较大。2012年以来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和外贸形势恶化的影响，我国港口吞吐量增速明显放缓，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继续下滑，将很可能降低港口货物运输需求量，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与环渤海区域内的其他地区性港口存在竞争关系，尽管国家在港口规划中对各港口的分工有统筹考虑，但由于各港口所属的行政区域不同，各港口通常是从地方利益最大出发、谋求所属港口的最快成长并争夺区域出海主通道地位。近几年，随着周边港口新建码头能力的释放，公司业务将面临以营口港为主的其他港口的分流和冲击。另外中俄石油管道也对公司油品业务产生一定分流作用，给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一定压力。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其竞争优势，则业务前景将受到不利影响。

3、对腹地经济发展的依赖风险

港口进出口货物需求总量与腹地经济发展状况密切相关。腹地经济的发展状况，包括宏观经济增长速度、对外贸易发展水平、产业结构构成状况以及区域内的集疏运环境等，都会对港口货源的生成及流向产生重要作用，并直接影响到港口货物吞吐量的增减。港口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变动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腹地经济的发展状况。大连港的经济腹地主要是东北地区，东北地区能否保持经济持续快速稳定增长的态势对大连港货物吞吐量，特别是集装箱吞吐量的增长至关重要。

4、依赖相关行业的风险

本公司经营的核心货类包括石油、铁矿石、粮食、汽车、煤炭和集装箱。因此，我国石化、钢铁、粮食、运输、电力等行业的发展状况将直接影响上述货种的市场需求，从而影响公司的业务。目前我国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已影响上述大宗散货的市场需求，对公司的盈利水平有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5、贸易板块营业利润波动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为充分利用自身的仓储物流优势，拉动港口货物吞吐量的增长，从而

增加收入来源，2012年开始从事贸易业务。贸易品种涉及粮食、油品、汽车和钢材等，通过开展贸易业务拉动了港口货物吞吐量的增长。但是贸易业务毛利率水平较低，同时公司贸易业务数量较大，如未来因市场价格波动，可能导致发行人贸易板块业务营业利润出现波动较大，带来一定经营风险。

6、自然条件变化和限制的风险

港口作业受自然条件影响较大，气象、水文、地形与地质等自然条件的变化和限制都会对港口的正常运营形成制约。如果天气和水文出现异常情况，可能会给进出港口的船只带来不便，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7、仓单被重复质押风险

发行人涉及港口仓储业务，由于港口堆存企业利用仓单质押作为融资工具的一种，尽管目前发行人未涉及仓单质押业务，如果未来开展该业务，可能存在企业管理不善，仓单被重复质押的风险。

8、突发事件引起的经营风险

虽然目前发行人经营管理及运营管理都处于良好状况，但包括人员变化在内的生产经营突发事件具有偶发性和严重性，往往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和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决策带来不利影响。因此，需要关注发行人发生突发事件的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子公司管理风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持股与间接控股子公司共51家，经营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相关投资决策及内部风险控制方面面临一定的挑战。

2、关联交易风险

2014年-2016年，公司与持有其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具体关联交易明细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十、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相关内容，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发生明显的同业竞争或重大关联交易，可能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3、安全管理风险

公司的安全生产风险主要来自危险品货物事故、船舶交通事故、道路交通事故

故、货损事故等。如果没有严格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规范操作管理以及配备事故应急设施、开展应急演练等一系列措施，任何一项事故的发生都将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四）政策风险

1、环境保护风险

港口建设和运营可能会造成水、大气、噪声、固体废弃物、船舶溢油和化学品泄露事故等污染，影响周边港区的生态环境。

2、国家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港口运输作为基础设施行业长期以来受到国家和大连市政府产业政策的支持和鼓励，公司也因此受益，得到了快速发展，如果未来产业政策进行调整或更改，或政府相关部门对港口设施条件、技术水平等标准和政策做出更严格的规定，将会给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影响。同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税收政策及外贸进出口政策等方面的变化，都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

3、补贴政策调整风险

大连市政府为促进大连口岸集装箱吞吐量的增长从2011年开始对公司集装箱业务发展提供补贴。该补贴的主要内容包括：大连市政府对集装箱专用码头建设按投资总额的10%给予补贴，对集装箱专用码头建成后3年内实现的集装箱运量按每标箱100元给予补贴；对大连市经营内贸、外贸集装箱量前10名的企业（不包括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和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下同），且年度增幅超过20%的，内贸箱、外贸箱均按每标箱20元给予补贴；年度增幅在15%以上不足20%的，按10元给予补贴；对在大连市注册的年代理集装箱量前3名的代理公司，其代理的内贸箱、外贸箱比上年实际增长部分按每标箱10元给予补贴；对新增航线按不同船型给予一定金额的补贴；对从事内陆港站和大连港口之间的铁海联运业务、且年度运量不少于5,000.00标箱的集装箱班列经营公司或物流企业，普通铁海联运业务实行南下空箱和重箱、北上内贸重箱每标箱补贴200元；以大连港口为中转港，经营水水中转业务的干线船公司和支线船公司，当年在大连港港口完成中转运量，每标箱补贴200元；对货物以散杂改集方式在大连港口岸或到岸的企业或代理公司，当年完成散杂改集箱量，每标箱补贴100元。2011

年应收补贴款11,874万元，2012年应收补贴款17,590万元，该补贴政策于2013年底到期。根据《关于支持大连港集团发展相关问题会议的纪要》（2013第40期）大连市政府明确规定“市政府关于促进大连港集装箱业务加快发展的支持政策延长至2015年”，根据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及大连市财政局于2014年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2014-2015集装箱补贴方案和实施细则的通知》（大港口发[2014]215号），本公司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分别确认相关的政府补贴收入人民币2.50亿元、1.89亿元和1.08亿元。虽然上述集装箱补贴具有一定的持续性，但是，若未来上述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具备上述政策享受条件，则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一、信用评级

（一）信用级别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编号为信评委函字[2017]G189-1号的《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债项信用级别为AAA级。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评级报告基本观点

中诚信证评评定“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中诚信证评评定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港口吞吐量规模优势明显、货种结构丰富，客户关系稳定以及财务结构稳健等对其业务发展及信用水平提供的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市场竞争风险及盈利能力有所弱化等因素可能对公司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产生的影响。

2、评级报告关注的主要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环渤海区域内大连港、营口港锦州港等诸多港口位置接近，拥有共同经济腹地，腹地市场容量及货源有限，各个港口在货种、服务方面具有较大的同质性，港口竞争日益激烈。

（2）宏观经济波动风险。目前全球经济仍处于复苏期，我国经济增速放缓，产业结构调整压力加大，外贸进出口业形势严峻，对港口行业产生了较大影响，宏观经济波动或对公司生产活动和经营业务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3）油品储运安全风险。公司油品装卸物流业务及相关贸易业务规模占比较大，油化品属于易燃易爆物品，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储运安全风险。

（4）相关政府补贴变动对公司盈利造成影响。公司2014~2016年度确认集装箱业务政府补贴收入分别为2.50亿元、1.89亿元和1.08亿元。但2016年及后续年度相关补贴政策目前仍未确定，若集装箱补贴政策发生变动，将对公司盈利造成一定影响，中诚信证评对此将予以持续关注。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本公司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二、主要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征信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截至2017年3月3日，

母公司在2家金融机构共计7笔业务尚未结清，1笔银行承兑汇票业务，6笔保函业务，负债余额为零，无不良和关注类信贷信息，不存在贷款本息违约的情况。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合并口径银行授信总额度折合人民币240.05亿元，已使用额度41.75亿元，尚余额度198.30亿元。

表 3-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对象	银行名称	信贷额度总额	已经使用	尚未使用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中国建设银行大连中山支行	400,000.00	75,000.00	325,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分行	50,000.00		5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分行	79,500.00	79,5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中信实业银行大连分行	300,000.00		30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交通银行大连分行民兴支行	311,000.00		311,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交通银行大连分行民兴支行	50,000.00		5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交通银行大连分行民兴支行	150,000.00		15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浦发银行大连分行	200,000.00		20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中国农业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197,500.00	177,500.00	2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中国光大银行大连分行	15,000.00		15,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中国银行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55,000.00		55,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盛京银行大连分行	50,000.00		5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平安银行大连分行营业部	150,000.00		150,000.00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	交通银行大连分行	6,000.00	5,201.00	799.00

流有限公司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大窑湾支行	20,000.00		20,000.00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20,000.00		20,000.00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开发区分行	50,000.00	33,579.00	16,421.00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银行第四中心支行	20,000.00	6,535.00	13,465.00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大连分行	28,500.00	25,000.00	3,500.00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000.00	2,119.00	881.00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大连分行	15,000.00	13,100.00	1,900.00
合计		2,400,500.00	417,534.00	1,982,966.00

（三）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严重违约情况

公司在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出现过严重违约现象。

（四）发行人发行的债券及偿还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发行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表 3-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合并口径已发行债券明细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到期日	发行金额(万元)	到期情况
09 大连港 MTN1	2009-05-26	5 年	2014/05/26	150,000.00	已兑付
09 大连港 MTN2	2009-06-01	5 年	2014/06/01	100,000.00	已兑付
11 大连港	2011-05-23	10 年	2021/05/23	235,000.00	未到期
11 连港 02	2011-09-26	7 年	2018/09/26	265,000.00	未到期
新加坡人民币债券	2011-10-27	3 年	2014/10/27	40,000.00	已兑付
12 连港箱 CP001	2012-08-23	270 天	2013/05/20	16,000.00	已兑付
14 大连港 CP001	2014-11-04	365 天	2015/11/04	100,000.00	已兑付
15 大连港境外债	2015-02-17	3 年	2018/02/17	80,000.00	未到期
15 大连港 CP001	2015-08-10	365 天	2016/08/10	100,000.00	已兑付
15 大连港 CP002	2015-10-19	365 天	2016/10/19	100,000.00	已兑付
16 大连港股	2016-07-08	270 天	2017/04/07	300,000.00	已兑付

SCP001					
合计				1,486,000.00	

除以上提及的债券外，公司未发行其他直接债务融资工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58.00亿元。

（五）本次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计划为人民币25.00亿元。以25.00亿元的发行规模计算，本次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的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不包括境外债券及短期融资融券）为75亿元，占发行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所有者权益（191.06亿元）的比例为39.25%，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法规规定。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合并口径）

表 3-3：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90,206.50	2,912,988.96	2,784,920.81
总负债	1,279,575.00	1,376,060.37	1,286,520.14
全部债务	1,055,547.18	1,132,688.12	1,033,575.54
所有者权益	1,910,631.50	1,536,928.59	1,498,400.66
营业总收入	1,281,448.39	888,616.71	794,245.86
利润总额	77,801.30	72,974.49	79,601.45
净利润	61,268.29	56,913.80	60,57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101.27	48,433.33	52,077.4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06,638.40	193,069.84	82,924.3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0,671.35	-168,679.55	-7,293.6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76,487.95	23,392.37	-68,584.46
流动比率（倍）	1.49	1.27	1.36
速动比率（倍）	1.42	1.08	1.14

资产负债率（%）	40.11	47.24	46.20
债务资本比（%）	55.25	89.53	85.86
毛利率（%）	10.83	16.37	17.31
净利润率（%）	4.90	6.67	7.99
净资产收益率（%）	3.55	3.75	4.09
EBITDA（亿元）	20.99	20.24	20.3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03	5.60	5.0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3.83	3.49	3.7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6.87	10.29	11.32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35	7.82	9.5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1	0.31	0.2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 5、债务资本比=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净利润率=净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 8、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9、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0、EBITDA 全部债务比=全部债务/EBITDA
- 11、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12、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4、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 15、贷款偿还率=本期已经偿还的到期贷款/本期已经到期的贷款
- 1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支付利息

注：计算 2014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采用的净资产平均余额、存货平均余额、总资产平均余额由相应的期末数代替。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本期债券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二、具体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4月27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4月27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2年4月2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本息偿付公告中加以说明。发行人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一）偿债工作安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并积极安排偿债资金，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努力确保债券安全兑付。

在人员安排上，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在财务安排上，发行人将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的特点，致力于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在兑付安排上，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于每年的付息期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向投资者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并于兑付日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向投资者偿还本期债券本金。

（二）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1、公司营业收入和年度盈利

公司所处的港口运营行业具有稳定的收入和现金流来源。最近三年，公司分别实现业务收入794,245.86万元、888,616.71万元和1,281,448.39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60,577.68万元、56,913.80万元和61,268.2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82,924.38万元、193,069.84万元和206,638.40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稳定，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2、公司多渠道融资能力

公司财务状况优良，信用记录良好，拥有较好的市场声誉，公司与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此外，作为主板上市公司，还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多渠道融资能力。如果由于不可抗因素导致公司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公司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和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如有偿债资金缺口，公司将合理调整融资结构，通过外部融资筹集资金进行偿还。

3、资产变现

长期以来，公司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的流动资产合计为916,232.34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为674,127.91万元。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 4-1：公司 2016 年末流动资产构成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674,127.91	7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0.44	0.08
应收票据	15,864.56	1.73
应收账款	65,855.90	7.19
预付款项	25,659.30	2.80
应收利息	2,626.87	0.29
其他应收款	31,528.68	3.44
应收股利	3,824.54	0.42
存货	45,132.61	4.93
其他流动资产	50,881.53	5.55
流动资产合计	916,232.34	100.00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要求共同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

的用途使用。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组织财务部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四）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本期债券本息无法按约定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的相关财务资料，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发行人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
-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10%；

-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的重大损失；
- 8、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2、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3、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1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15、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16、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7、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 18、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发行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其承担的违约责任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

（一）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
- 2、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3、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法规、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发行人在本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4、其他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的情形；

（二）发行人的违约责任

发行人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如果发生逾期的，将按照如下标准另计利息：年度付息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利息金额自该年度付息日起，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债券品种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债券品种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对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发生逾期的，同时也按如下标准支付本期债券还本付息逾期违约金：年度付息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利息金额自该年度付息日起，按每日万分之 0.80 支付违约金；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每日万分之 0.80 支付违约金。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债券受托管理人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不适当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下的义务或职责，致使债券持有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包括其在募集说明书中做出的有关声明）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方式，但非因债券受托管理人自身故意或重大过失原因导致其无法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职的除外。

（四）其他救济方式

如果发生上述“（一）违约事件”中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指示，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本期债券未偿还的本金和利息。

（五）仲裁或者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凡因本期债券的募集、认购、转让、兑付等事项引起的或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一方认为

协商不足以解决前述争议与纠纷的，均有权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适用该仲裁委员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该仲裁裁决应当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事项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通过仲裁方式解决。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规定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880.SH；2880.HK

法定代表人：张乙明

设立日期：2005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亿玖仟肆佰伍拾叁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整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新港商务大厦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新港商务大厦

邮政编码：116001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积璐

电话号码：0411-87599899

传真号码：0411-87599938

公司网址：www.dlport.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782451606Q

所属行业：港口行业

经营范围：国际、国内货物装卸、运输、中转、仓储等港口业务和物流服务；为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国际、国内航线船舶理货业务；拖轮业务；港口物流及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原油仓储（仅限于申请保税资质和港口仓储）；成品油仓储（仅限于申请保税资质和港口仓储）；货物、技术进出口（进出口商品分销和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变化情况

发行人系经大连市人民政府于 2005 年 11 月 8 日以大政【2005】153 号批复

同意，并于 2005 年 11 月 16 日在辽宁省大连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人民币 1,960,000,000 元，计 1,960,000,000 股，其中大连港集团以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人民币 2,777,025,274.96 元出资，按 68.81% 的折股比例折股投入，折 1,911,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7.50%；大连融达以现金人民币 28,482,310.50 元出资，按 68.81% 的折股比例折股投入，折为 19,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大连海泰以现金人民币 14,241,155.26 元出资，按 68.81% 的折股比例折股投入，折为 9,8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50%；大连德泰以现金人民币 14,241,155.26 元出资，按 68.81% 的折股比例折股投入，折为 9,8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50%；保税正通以现金人民币 14,241,155.26 元出资，按 68.81% 的折股比例折股投入，折为 9,8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50%。

经 200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6 年 3 月 21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6】4 号）核准同意，并经香港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开发售股份上市及买卖后，发行人在香港证券交易所公开发售新股 96,600 万股（含超额配售 12,600 万股）并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上市挂牌交易，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此外，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5 年 12 月 7 日下发的《关于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499 号），公司境外发行 H 股时，原发起人大连港集团、大连德泰、大连融达、大连海泰、保税正通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国家股 9,418.5 万股、48.3 万股和公司国有法人股 96.6 万股、48.3 万股、48.3 万股（上述股份合计 9,660 万股）划转给社保基金会。

根据社保基金会 2005 年 12 月 20 日下发的《关于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到香港上市有关问题的函》（社保基金股【2005】24 号）和证监国合字【2006】4 号的核准，上述由社保基金会持有的国有股已于上市之日起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此次 H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92,600.0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0 年第 178 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首次公开发行计划。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540 号）核准，公司发行 A 股 15 亿股。其中，大连港集团以资产认购定向配售的股份 73,818 万股，公开发行股份为 76,182 万股。2010 年 12 月 6 日，公开发行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01880。根据大连市国资委《关于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大国资产权【2010】130 号），同意大连港集团、大连融达、大连德泰、大连海泰和保税正通分别划转 14,625 万股、150 万股、75 万股、75 万股、75 万股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共计 15,000 万股。此次 A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42,600 万股。

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 H 股新股配售，配售对象为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该公司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群力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次 H 股发行的配售股份，共配售新股 118,032.00 万股，约占配售前总股本的 26.67%。此次 H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560,632 万股。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560,632.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送红股 3 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按已发行股份 560,632 万股计算，拟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0.75 元（含税），派送股票股利 3 股（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42,047.40 万元，股票股利人民币 168,189.6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与股票股利派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289,453.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完成了股票股利派发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相关事宜。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注册资本 1,289,453.60 万元。

三、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股权结构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和置换的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结构情况如下表：

表 5-1：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5,310,255,162.00	41.18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125,212,597.00	39.75	2,714,736,000.00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2,988,190.00	0.88		国有法人
大连融源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9,408,200.00	0.31		国有法人
大连保税正通有限公司	19,704,100.00	0.15		国有法人
大连海泰控股有限公司	19,704,100.00	0.15		国有法人
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	19,704,100.00	0.15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470,937.00	0.1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尉世鹏	10,000,082.00	0.08		境内自然人
刘长杰	7,407,106.00	0.06		境内自然人
总计	10,676,854,574.00	82.80	2,714,736,000.00	

注：上表中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41.18%的股权不含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H 股。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注册资本 120 亿元人民币，是经大连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原大连港务局依法改制，以其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出资，并经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有独资公司，为国有特大型交通运输企业。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大连港集团经营业务包括装卸、堆存、代理、港务管理等港口业务，医院、物业、旅游、餐饮服务等其他业务，其中港

口业务为大连港集团主营业务。

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大连港集团参、控股企业超过 200 家，发行人为大连港集团的核心控股子公司。大连港集团持有发行人 531,025.5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8%；大连港集团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持有发行人 58,824.8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6%；大连港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45.74% 的股份，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大连港集团资产总额 11,833,110.68 万元，负债总额 6,732,558.2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100,552.41 万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1,454,111.66 万元，营业利润 67,007.63 万元，利润总额 72,724.78 万元，净利润 43,033.5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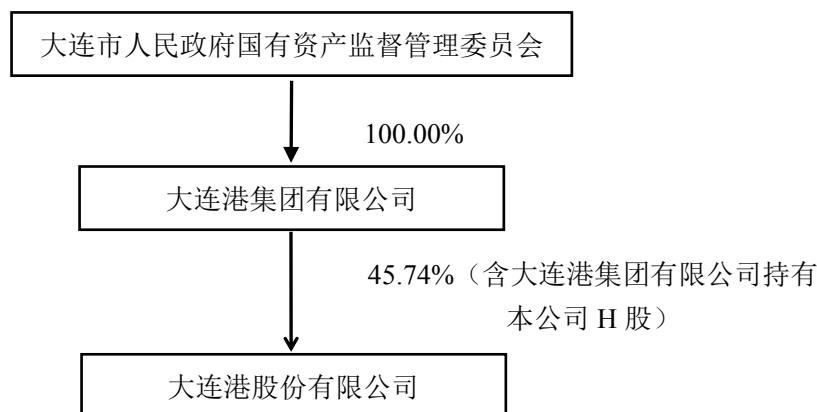


图 5-1：公司股权结构图

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直接持股与间接控股子公司 51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 5-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已发行股本及债券信息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级次
						直接	间接			
大连保税区金鑫石化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批发及代理业务	60.00		60.00	投资者投入	2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投资者投入	3
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集装箱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者投入	2
大连国际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iv）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运输代理		55.00	60.00	投资者投入	4
大连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房地产开发		90.00	90.00	投资者投入	4
大连集发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船舶代理		100.00	100.00	投资者投入	4
大连集发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船舶管理	90.77	9.23	100.00	投资者投入	2
大连集发港口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港口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者投入	3
大连集发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投资者投入	4
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交通运输业		97.36	97.36	投资者投入	3

大连集发科技有限公司（viii）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计算机系统服务		60.00	60.00	投资者投入	4
大连口岸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计算机软件		100.00	100.00	投资者投入	3
大连迪朗斯瑞房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制造业	51.00		51.00	投资设立	2
大连港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iv）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贸易业		51.00	60.00	投资设立	3
大连港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贸易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大连港润燃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燃气销售	51.00		51.00	投资设立	2
大连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i）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汽车码头建设经营	5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iv）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港口业		51.00	57.14	投资设立	3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贸易业	60.00		60.00	投资设立	2
大连市钢材物流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贸易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港丰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穆棱	黑龙江穆棱	无	物流业		91.67	91.67	投资设立	4

秦皇岛集港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无	船舶代理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
曹妃甸港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 (vi)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无	船舶代理		51.00	51.00	投资设立	5
亚太港口(大连)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
亚太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v)	有限责任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亚太港口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
亚洲太平洋港口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大连港鑫盛世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贸易业	70.00		70.00	投资设立	2
大连港欧陆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货运服务		60.00	60.00	投资设立	5
桦南大连港正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佳木斯	黑龙江佳木斯	无	贸易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大连庄河港兴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大连港森立达木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服务业		51.00	51.00	投资设立	3
内蒙古陆港保税物流园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通辽	内蒙古通辽	无	货运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5

大连泓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i）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货运服务	5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大连港连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供应链管理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5
大连集发南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港口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大连港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建筑业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港集团庄河码头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港口业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港口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监理服务	75.00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港隆科技有限公司（ii）（iv）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计算机系统服务	49.00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港隆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计算机系统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大连港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电信服务	45.00	20.00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金港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iii）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物流业	37.50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理货	84.00		84.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长兴岛临港工业区万鹏港口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监理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大连港海恒船舶管理有限公司（vii）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服务业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港旅顺港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港口业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大连集益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货运服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物流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大连口岸物流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无	计算机系统服务		79.03	79.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注：

- （i）根据与其他股东签订的合资合同，其他股东在对合资公司的重大经营事项上与本公司的决策保持一致，本公司实际上对其实施控制。
- （ii）由于在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本公司实际上对其实施控制。
- （iii）根据与部分其他股东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部分其他股东与本公司的决策保持一致，本公司实际上对其实施控制。
- （iv）持股比例根据投资协议中出资份额确定，表决权比例根据被投资公司章程中最高决策机构表决方式确定，因此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 （v）亚太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发行 3 年期公司债券，发行金额 800,000,000.00 元。
- （vi）原唐山曹妃甸港集发船舶代理有限公司本年更名为曹妃甸港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
- （vii）原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航运人才市场有限公司本年更名为大连港海恒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 （viii）因本集团进行内部资源优化配置，该公司经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股东会批准予以注销，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注销程序。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直接控股的主要二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11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 9、10 号，注册资本 280,746.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占比 100%，法定代表人魏明晖，经营范围为：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集装箱装卸、堆放、拆拼箱，从事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维修业务（专项审批除外）；房屋租赁；企业管理服务（不含专项）；咨询服务（不含专项）；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56,721.48 万元，负债总额 136,941.66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89.54 万元，净利润 13,894.36 万元。

2、大连港口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 月 9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街道前盐村后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占比 75%，法定代表人刘丹，经营范围为：港口工程监理；土木工程建设监理；工程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市政工程建设监理、设备监理、是有储运工程建设监理；公路工程建设监理（以上均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8,214.05 万元，负债总额 1,862.62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13.17 万元，净利润 3,408.53 万元。

3、大连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保税区 III T4-1 综合办公楼 102 室，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其中大连港股份公司出资占比 50%，法定代表人宁甲震，经营范围为：汽车、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码头装卸（项目筹建）；仓储；普通货运；经营海、陆、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含报关、报验）；咨询服务（不含专项）；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4,702.52 万元，负债总额 1,391.37 万元；由于码头尚未建设完成，该公司成立至 2016 年末尚未发生业务，营业收入为 0 万元。

4、大连市钢材物流园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注册资本 800 万元，其中大连港股份公司出资占比 100%，法定代表人王铁夫，经营范围为：钢材销售；普通货物仓储；船舶代理；货运代理、物业管理；企业服务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商铺出租；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842.46 万元，负债总额 1,040.05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036.84 万元，净利润 188.79 万元。

5、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保税区 IIT4-1203 室，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大连港股份公司出资占比 60%，法定代表人宁甲震，经营范围为：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商品展示；汽车销售；仓储（不含专项）；咨询服务（不含专项）；国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7,893.74 万元，负债总额 66,590.24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031.31 万元，净利润 105.17 万元。

6、大连港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注册地址为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 号纳米大厦 19 层 19102 号，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其中大连港股份公司出资占比 100%，法定代表人戴世勇，经营范围为：原粮销售；货物进出口；粮食收购；经营海上、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441.49 万元，负债总额 150.63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260.99 万元，净利润 144.10 万元。

（二）发行人主要合营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重要的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共 12 家，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 5-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重要的合营与联营企业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会计核算方法
1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iii）	辽宁大连	140,000.00	国际集装箱码头服务		40.00	40.00	权益法
2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ii）	辽宁大连	95,000.00	码头设施开发建设	46.58		50.00	权益法
3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ii）（iii）	辽宁大连	73,000.00	集装箱服务		35.00	36.36	权益法
4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iii）	辽宁大连	53,500.00	国际集装箱服务		40.00	40.00	权益法
5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iv）	辽宁大连	52,100.00	贸易业		50.00	50.00	权益法
6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ii）（iii）	辽宁大连	40,000.00	国内外进出口、装卸、仓储	32.00		33.33	权益法
7	大连港中石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25,000.00	油品码头、装卸、咨询	50.00		50.00	权益法
8	大连港湾液体储罐码头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2,800.00 万美元	建设、经营储罐码头	50.00		50.00	权益法
9	中石油大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260,000.00	液化天然气相关业务	20.00		20.00	权益法
1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200,000.00	金融业	40.00		40.00	权益法
11	中铁渤海铁路轮渡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烟台	120,000.00	轮渡运输	17.50		17.50	权益法

	公司 (i)							
12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8,000.00 万美元	其他仓储		40.00	40.00	权益法

注释：

(i) 本公司对中铁渤海铁路轮渡有限责任公司的表决权比例虽然低于20%，但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企业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的制定，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ii) 持股比例根据投资协议中出资份额确定，表决权比例根据被投资公司章程中最高决策机构表决方式确定，因此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iii)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重大事项均由投资方共同决定，因此本集团共同控制该企业，该企业属于合营企业。

(iv)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21亿元，根据投资方协议，若合营方未在2016年12月31日前缴足出资，本公司将按照实缴到位的注册资本比例享有本年利润。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合营方尚未缴足出资，本公司按照实缴到位的注册资本比例93.1%享有本年利润。

1、大连港湾液体储罐码头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2 月 8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保税区大窑湾港区大窑湾综合楼五楼 C 区 503 号，注册资本 2,800 万美元，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奥德菲尔（中国）储罐码头有限公司出资 50%，法定代表人孙德泉，经营范围为：建设、经营储罐码头；液体产品的装卸、转运、储存、灌桶、调和加工、自有化验室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4,152.77 万元，负债总额 12,531.85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90.01 万元，净利润 3,300.07 万元。

由于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中的表决权未超过 50%，对该公司无实际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他公司也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大连港中石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保税物流园区金港路新港商务大厦 12 楼，注册资本 25,000.00 万元，股东双方分别为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北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各持 50%的股权，法定代表人王庆军，经营范围为：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码头租赁、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2,476.53 万元，负债总额 14,669.65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10.71 万元，净利润 5,378.46 万元。

由于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中的表决权未超过 50%，对该公司无实际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他公司也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 月 29 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保税区 III T4-1，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其中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2%，日本邮船株式会社持股比例为 24%，中远码头（大连）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4%，一汽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0%，法定代表人魏明晖，经营范围为：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汽车码头；汽车及相关货物装卸、仓储、中转运输；交货前检验（PDI）、简单加工、维修、展示；船舶代理、货运代理、报关报验、商务信息及其它相关物流服务。（在许可范围内）；承运海运进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结算运杂费、保险；普通货运、物流咨询服务；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1,405.98 万元，负债总额 10,298.82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03.48 万元，净利润 2,041.66 万元。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相对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如下：

（一）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泊位、储罐、装卸机械、堆场、配套设施、房屋和注册商标；与主要股东在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方面界定清楚。就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则按照正常商业原则进行。发行人的资产是独立完整的。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行政管理机构（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机构），有一套完整的系统的管理制度，发行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控股股东推荐的董事人选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合法的程序，不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干预公司董事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的情况、规章，发行人与主要股东在人员方面是独立的。

（三）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风险控制部、行政人事部、企业管理部、投资部、技术工程部、财务部、业务部、安全监察部等共 16 个管理部门，与主要股东在机构设置上完全分开并独立运行，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主要股东是分开的。

（四）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户，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发行人独立纳税，有独立的纳税登记号，发行人独立对外签订贷款合同，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发行人与主要股东在财务方面是独立的。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主营港口业务和物流服务，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完全独立于公司主要股东，拥有自己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发行人无需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业务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六、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及各部门工作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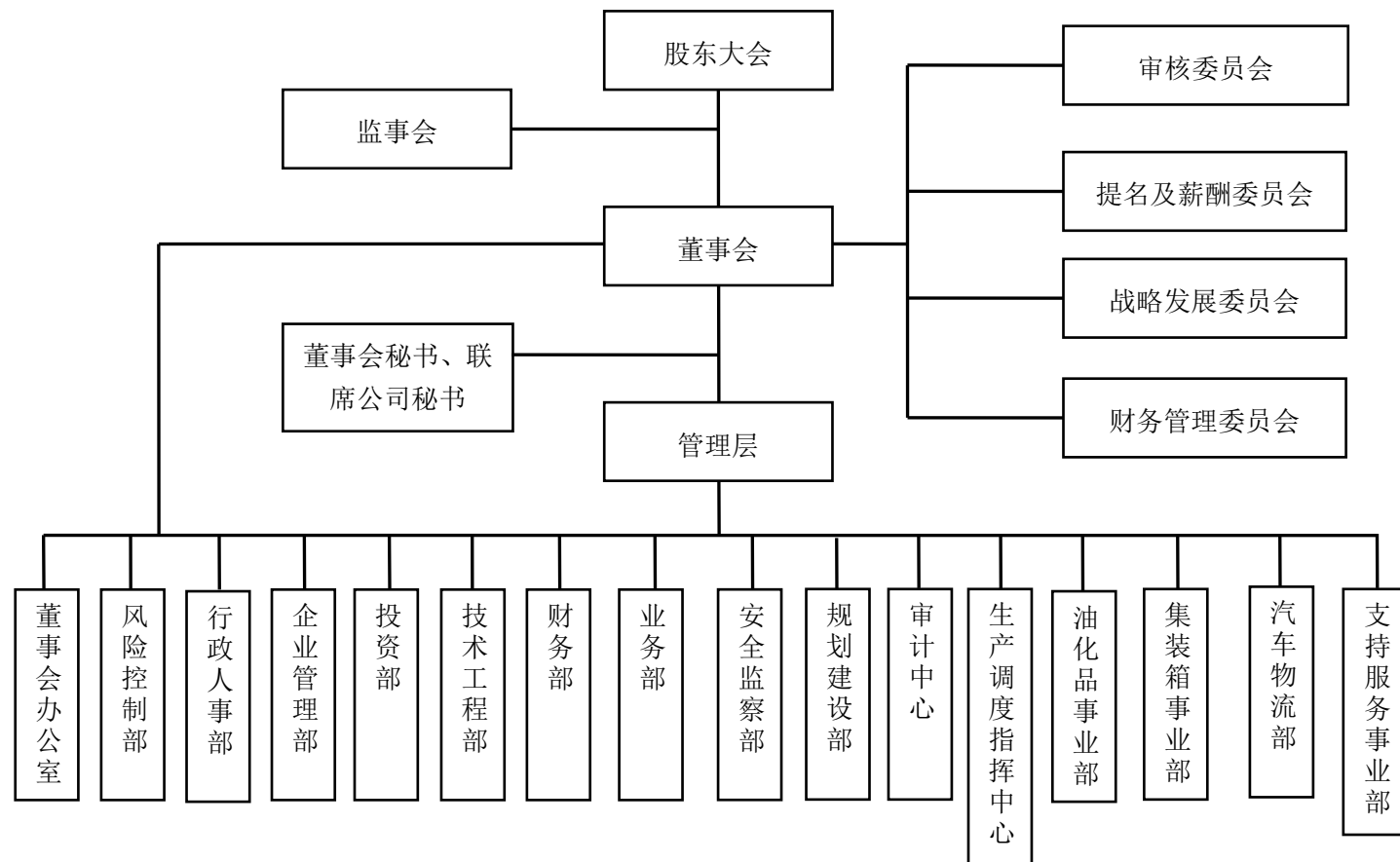


图 5-2：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1、董事会办公室

主要负责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事务、投资者关系管理、对外信息披露、证券事务管理、法律事务管理及对董事会负责的其它相关事务工作和上市公司其它相关管理工作。

2、风险控制部

主要负责建立公司风险防范体系，进行法务、合同、审计和风险控制的管理，有效防范风险，保障公司经营安全。

3、行政人事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行政事务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

4、企业管理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的企业管理、战略规划管理、业务协调管理、绩效考核，以及相关的制度体系建设等工作。

5、投资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股权投资、合资合作，投资企业三会及股权管理；海内外合资合作工作；外事接待和港澳台工作，组织各类出访活动等。

6、技术工程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成本项目管理、技术管理、设备设施管理、装卸工艺管理、计量和节能管理。

7、财务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财务、资金、计划、统计等工作。

8、业务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日常经营相关的业务开展、开拓，客户关系管理等工作。

9、安全监察部

主要职能为组织落实上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组织公司安全管理的体系建设（责任体系、制度体系和应急体系），对下属单位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组织对重要事故隐患督办，对下属单位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评价考核和奖惩，组织开展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组织落实现场人员劳动防护管理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组织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的相关规定，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督管理，组织

落实职业病防护措施和组织开展环保管理工作。

10、规划建设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的信息化建设，对生产及办公中运用的信息化网络及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

11、审计中心

主要负责对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

12、生产调度指挥中心

主要负责发行人生产安排及相关后勤物资、人员的调度与协调。

13、油化品事业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的原油、成品油以及液体化工品的装卸和储存业务发展等工作。

14、集装箱事业部

主要负责发行人的集装箱码头业务及多项集装箱物流业务，包括集装箱多式联运、公路运输、船运及经营集装箱堆存、仓储、船舶代理与货物代理以及保税物流园等业务发展的工作。

15、汽车物流部

负责发行人汽车进出口装卸和中转业务发展以及大件货物操作等工作。

16、支持服务事业部

负责发行人的港口增值业务发展等工作，主要提供包括拖轮、引航、理货及信息科技服务在内的一系列港口增值配套服务。

（二）法人治理结构

作为在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时上市的公司，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市地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起以作为权力机关的股东大会、作为决策机关的董事会、作为监督机关的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机构为核心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立了公司所有者、经营决策者和监督者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协调运转的体系。

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 2 名、职工代表 2 名和独立监事 1 名，其中 1 人出任监事会主席。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发行人治理结构如下：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0）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修改公司章程；
- （13）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5%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 （14）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5）审议公司在 1 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6）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7）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8）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7) 拟定公司重大收购、回购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13) 在遵守国家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决定公司的工资水平和福利、奖惩办法；
- (14) 决定公司章程没有规定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重大业务和行政事项；
- (15) 制订公司的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
- (16)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7)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8) 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
- (19)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股东大会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 检查公司的财务；
- (3) 对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前述人员予以纠正；

（5）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6）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7）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议案；

（8）代表公司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涉或者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起诉；

（9）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4、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

（6）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发行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并不断完善了财务管理、子公司管理等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

1、对全资及控（参）股子公司的管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实行资产经营责任制。全资子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一般经营管理事项由子公司自主决策，但须报发行人备案。全资子公司的合并、撤销、分立以及改制等重大事项由发行人决策。

发行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通过委派高管人员行使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权。控股子公司根据发展规划，自主决定经营范围，制定生产经营计划，报发行人备案。发行人根据出资比例向控股子公司派驻高管人员，代表发行人行使出资者的权利。对控股子公司会计核算、人力资源管理等实行统一的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

发行人通过选派代表参与参股公司的决策及监督，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参股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有选择地参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发展前景、有较高投资回报率的企业或项目。参股公司定期向发行人报告其财务情况、经营情况和收益分配情况。对参股公司的资产负债、损益及分红情况，发行人会同投资各方联合审计或委托中介机构审计，以确保发行人投入资产的保值增值。

2、财务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包括会计核算、财务职能管理、资金管理、应收款项管理、存货管理、投资管理、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管理、在建工程管理、无形资产管理、负债管理、筹资管理、权益管理、收入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利润管理、战略及全面预算管理、财务开支管理、税务管理、关联交易管理、风险管理、财务信息管理等内容的一整套财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通过委派或推荐下属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加强对分公司、子公司、合营企业财务负责人的管理来加强对下属企业的管理，具体措施包括：部署和监督财务负责人认真贯彻落实发行人的各项管理政策，财务负责人对本单位发生的重大事项，负有向发行人报告的义务。发行人财务部负责对分公司、子公司、合营企业财务人员的管理，按照对投资企业的管理要求，对各单位财务人员进行工作部署、业务指导、绩效考评，考核结果纳入对投资企业管理意见之中。

3、投资管理

发行人着重加强资本性投资、权益性投资、金融工具等投资的管理，对外投资遵守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符合发行人的战略发展方向。各类投资项目均实行预算管理，经过董事会决策、审批和授权后方可实施。

4、关联交易管理

发行人各下属单位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守国家有关规定，遵循诚实

信用和公开、公平、公允及商业原则进行，制定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交易计价结算，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企业经济利益或者操纵关联企业的利润。发行人各下属单位对与大连港集团或其它关联方可能持续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要进行准确预测，按香港联交所的规定上报关联交易豁免事项，未上报豁免的关联交易，原则上不能发生。发行人财务部负责确保关联交易协议的条款属一般商业条款，监管发行人各下属单位是否严格执行各协议条款，及时统计关联交易额，每月向董事长及执行董事上报关联交易报表和分析，确保关联交易额不超过豁免金额上限，年末应向独立董事上报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执行结果，并按照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在年报中披露。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在对外担保方面，为避免对外担保可能造成的风险，发行人制定了严格的担保内控决策程序。公司章程规定不得对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包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对外担保。公司向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必须按章程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有效控制了对外担保可能造成的风险。

6、预算管理制度

为切实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全面预算管理体系，落实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规划，有效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控制和调节，保证各阶段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制度，制度覆盖了生产、经营、建设、资金等各个方面，要有全体员工的共同参与，从预算编制、执行、控制、调整、分析、评价、考核全过程进行管理；以效益为中心，合理配置资源，控制经济过程，保持稳定增长，实现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建立科学的预算考核体系及奖惩机制，做到激励与约束并重，确保实现全面预算管理的既定目标。

7、融资决策制度

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全部融资决策均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执行。目前，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有效降低经营风险，保证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8、安全生产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了《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公司事故处理规定》以及《公司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在公司范围内实行公司安全生产科学管理。

9、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度

为应对可能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的突发事件，发行人针对突发事件制定了相应的应急处置方案，应急处置方案涵盖重大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处置方案、责任追究等。

10、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为加强对公司的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规避财务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发行人母公司的资金管理办法，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特制定《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汇编》。制度明确规定：为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保证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综合资金成本，公司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具体包括：（1）制订和完善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操作流程；（2）贯彻落实集团资金管理政策及措施；负责管理子公司资金管理业务；（3）推进和实施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4）组织制定年度资金预算方案，对资金预算执行全程监控并根据业务的实际执行情况进行适当调整；（5）管理银行账户，根据需要办理银行账户开立、变更、注销等手续；每月核对银行账户余额，编制银行余额调节表，确保账实相符；（6）对营运资金进行日常管理，包括开展日常资金结算和国际结算业务，保障业务顺利开展；优化货币资金管理，提高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经营性现金流管理，确保日常经营需要；（7）保障稳健的资本结构，做好长短期资金匹配，保证公司流动性，保证公司良好的信用评级。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需求，制定资金筹划方案，及时完成公司筹融资任务，确保筹资与偿债能力合理匹配；（8）组织资金业务培训，向业务部门或下属公司提供业务咨询；（9）资金业务档案资料的整理与保管。

11、资金管理模式

发行人资金管理实施预算管理，资金预算管理利用预算对公司的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完成公司确定的经营目标的有效管理方式。公司资金预算以公司发展规划为依据，以资金收入预算、资本预算为基础，以经营利润为目标，以现金流为核心进行编制。资金预算管理是公司对各单位制定、落实内部经济责任制的依据，采取分级归口方式进行管理。资金预算管理主要包括销售资金收入预算、资金筹措收入预算、工程成本预算、销售成本支出预算、资产材料采购支出预算、期间费用预算等方面。

12、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为加强公司资金链安全保障，提高资金风险防范与化解能力，促进业务有序、稳健地发展，公司设立应急资金，按公司合并流动负债的 10%左右预留自有应急资金，以应对出现资金使用偏差较大的突发情况，并成立保障资金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作为公司保障资金安全应急处置机构，负责保障资金安全的工作。一旦发生突发事件，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有序开展工作。

（四）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发行人对高管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高管人员中无政府兼职情况。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现任董、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 5-4：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性别
----	----	------	----

张乙明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16-11-30	男
徐颂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15-12-29	男
白景涛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16-06-28	男
魏明晖	执行董事	2016-02-24	男
尹锦滔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07-31	男
王志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10-30	男
孙喜运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03-27	男
尹世辉	非执行董事	2015-03-27	男
郑少平	非执行董事	2016-06-28	男
贾文军	监事会主席	2016-06-28	男
贾文军	监事	2015-3-27	男
孔宪京	独立监事	2014-07-31	男
齐岳	监事	2016-06-28	男
焦迎光	职工监事	2014-07-31	男
赵蓉	职工监事	2015-01-29	女
魏明辉	总经理	2015-12-29	男
孙本业	副总经理	2015-01-30	男
王积璐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6-02-24	男
王铁夫	副总经理	2016-02-24	男
王萍	副总会计师	2017-01-08	女
李健儒	合资格会计师、联席公司秘书	2014-07-31	男

（二）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1、张乙明，中国国籍，现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张乙明先生曾任大连电瓷厂副厂长、大连市机械工业管理局局长助理、大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助理及副主任、大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辽宁省普兰店市市委副书记、普兰店市人民政府市长、大连普湾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大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大连市中小企业局）主任（局长）、党委书记。现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张先生拥有天津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和工学硕士学位，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为高级工程师。

2、徐颂，中国国籍，现任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徐先生于 1992 年加入大连港务局，曾任大连港建港指挥部物资部计划员、大连港务局基建工程处物资管理科计划员、大连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大连港集装箱综合发展公司业务发展部副经理、大连口岸物流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大连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大连港集团董事兼总经理、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北亚石化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先生拥有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博士学位、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英国考文垂大学国际商业硕士学位、华中理工大学物资管理专业学士学位。徐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拥有近 20 年的港口业务经验及企业管理、商业运营等方面的丰富经验。

3、白景涛，中国国籍，现任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曾任交通部基建管理司及水运司任副处长及处长，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漳州港务局局长，厦门港口管理局任副局长兼厦门海沧保税港区建设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委书记兼管委会常务副主任，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总经理。白先生拥有天津大学港口及航道工程学士学位，武汉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学位，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博士学位，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白先生在港口管理、水运工程建设、规划及管理方面具丰富经验。

4、魏明晖，中国国籍，现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魏先生于 1994 年加入大连港务局（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前身），曾任大连港货运中心驻沈阳办事处副主任，大连港务局办公室秘书科秘书，大连港货运中心副主任，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魏先生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为高级物流师。

5、尹世辉，中国国籍，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尹先生于 1992 年加入大连港务局（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前身），曾任大连港务局业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大连港香炉礁港务公司副经理，经理，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大连港集团业务部部长，大连港杂货码头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大连港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副总会计师。现任大连港集团副总经理、大连

万通荣海船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吉粮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中油船用燃料运销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尹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法学学士，为高级物流师。

6、郑少平，中国国籍，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招商局保税物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及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长，现任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郑先生拥有大连海事大学国际海商法硕士学位、英国威尔士大学商业管理硕士学位。郑先生拥有港口行业逾 20 年之丰富管理经验。

7、尹锦滔，中国国籍，香港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尹先生为香港执业会计师，拥有超过三十年之审计，金融，咨询及管理等领域之丰富经验，为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之前合伙人。现任华润置地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KFM 金德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尹先生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及英国公认会计师公会及香港董事学会之资深会员。

8、王志峰，中国国籍，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毕业于沈阳农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大连市分行行长，党委书记，农银金融租赁公司监事长。现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资产负债部高级专家。

9、孙喜运，中国国籍，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孙先生曾任大连机车车辆厂（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大连北车集团总部总裁助理。孙先生拥有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院 EMBA 硕士学位，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0、贾文军，中国国籍，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贾先生曾先后任职辽宁东正评估事务所合伙人，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机构监管处，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业务一处，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副处长，稽查处副处长。现任大连港集团副总会计师、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大连太平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大连港北岸投资开

发有限公司董事、锦州龙栖湾港口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贾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硕士学位，为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11、孔宪京，中国国籍，现任公司独立监事。孔先生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学历，1990 年获博士学位。孔先生现为大连理工大学水利工程学院工程抗震所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重点项目，博士点基金，国家科技攻关项目等纵向课题近 30 项。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 1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 3 项，其他科技奖 5 项。参加编制或修编国家及行业规范 6 部，授权软件著作权 8 项。发表论文 160 余篇。曾被评为和授予大连市百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辽宁省青年先进科技工作者，全国优秀留学回国人员，大连市优秀专家，大连市首批突出贡献专家等荣誉称号，1998 年起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

12、齐岳，中国国籍，现任公司监事。曾任招商局国际工程部高级经理，漳州招商局码头总经理助理，深圳海勤工程管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青岛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前湾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青岛前湾新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齐先生拥有大连理工大学港口及航道工程专业学士学位，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齐先生拥有港口建设管理及投资行业 20 年之管理经验。

13、焦迎光，中国国籍，现任公司业务部部长，客户服务中心主任，职工监事。曾任大连港务局业务处货运商务科副科长，大连港务局业务处副处长，大连港杂货码头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港集团（锦州）辽西港口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部长，客户服务中心主任，大连口岸物流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董事。焦先生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交通运输管理工程专业，大学学历，为高级物流师。

14、赵蓉，女，中国国籍，现任本公司审计管理中心主任，职工监事。赵女士于 1986 年加入大连港务局（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前身），曾任大连港货运中

心财务负责人，大连港大窑湾港务公司财务科科长，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科科长，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部长，大连港审计管理中心副主任，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大连太平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大连港北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监事、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大连港航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大连港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监事。赵女士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学历，为高级会计师。

15、孙本业，中国国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孙先生于 1989 年加入大连港务局（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前身），曾任大连港务局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副部长（副处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大连港务局办公室主任兼党委办公室主任、大连港集团办公室主任、大连港大连湾港务公司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大连港铁路公司经理、大连港集团企业发展部部长、大连港集团副总经济师兼企业发展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现任大连奥德尔长兴仓储码头有限公司董事、宁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孙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为高级工程师。

16、王积璐，中国国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兼并收购部高级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办副主任。王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大学学历，硕士学位，助理经济师，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17、王铁夫，中国国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王先生 1988 年加入大连港务局。曾任大连港大连湾港务公司副经理，大连港务局调度室副主任，大连联合国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港务局业务处副处长，大连港货运开发服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大连港矿石码头公司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宁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黄海港口合作管理公司总经理，大连港太平湾临港新城筹备组副组长，大连港太平湾临港新城筹备组组长，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长兴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港杂货码头公司总经理。现任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宁连港口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取得复旦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经济

学学士学位，为高级物流师，拥有逾 20 年的港口企业经营管理经验。

18、王萍，中国国籍，现任公司副总会计师。王萍女士曾任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大连海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王女士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大学学历，为高级会计师。

19、李健儒，中国国籍，香港居留权，公司合资格会计师及联席公司秘书。李先生于 1993 年成为美国执业会计师公会及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李先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取得文学士学位，并于伊利诺伊州大学取得理科硕士学位，在企业并购，专业会计，核数及企业融资方面拥有逾 18 年经验。

（三）2016 年初至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表 5-5：最近一年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职日期	性别	离职原因
惠凯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14-07-31	2016-08-26	男	由于工作安排原因
徐健	非执行董事	2014-07-31	2016-03-18	男	由于工作变动的原因
张佐刚	监事会主席、监事	2015-03-27	2016-03-18	男	由于工作变动的原因
孙本业	执行董事	2015-03-27	2016-03-18	男	由于工作变动的原因，目前孙本业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
桂玉婵	董事会秘书、联系公司秘书	2014-07-31	2016-01-19	女	由于工作变动原因
李宇	副总会计师	2015-01-03	2016-11-24	男	由于工作变动原因

发行人上述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系个人工作安排或变动等原因。公司已及时通过法定程序选举执行董事张乙明，非执行董事白景涛、郑少平，监事齐岳，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积璐、副总会计师王萍。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比较完善，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对于本期债券发行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四）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公司股权及债券的情况。

（五）发行人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在岗员工为 4,554 人，具体情况如下：

表 5-6：公司员工及在岗员工构成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工数量	4,5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工的数量	2,367
在职工工的数量合计	6,92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6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124
技术人员	1,408
财务人员	279
行政人员	506
其他管理人员	604
合计	6,9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数）
研究生以上	263
本科	2,336
大专	1,625
大专以下	2,697
合计	6,921

八、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国际、国内货物装卸、运输、中转、仓储等港口业务和物流服务；为旅客提供侯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国际、国内航线船舶理货业务；拖轮业务；港口物流及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原油仓储（仅限于申请保税资质和港口仓储）；成品油仓储（仅限于申请保税资质和港口仓储）；货物、技

术进出口（进出口商品分销和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港口行业现状分析

1、管理体制及政策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的港口管理体制发生过多变动。20 世纪 80 年代前，各港口的经营主体为政企合一的港务局，直接隶属于国家交通部。20 世纪 80 年代后，主要港口实行交通部和地方政府双重领导、以地方为主的管理体制，作为港口经营主体的各港务局仍承担主要港口的管理职能。

根据国办发【2001】91 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交通部等部门关于深化中央直属和双重领导港口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的通知》以及交通部交函水【2002】1 号《关于贯彻实施港口管理体制深化改革工作意见和建议的函》的内容要求，我国港口管理体制已从“交通部与地方政府双重领导，以地方管理为主，政企合一”转变为“双重领导港口全部下放地方，实行政企分开”，即：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全国港口行业的发展规划、发展政策和法规；省级交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本地区的港口发展规划、发展政策和法规；港口所在城市人民政府港口主管部门负责按照“一港一政”的原则，依法对港口实行统一的行政管理；港口企业作为独立的市场主体依法从事经营。

在价格制定方面，根据交通部【2005】8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收费规则（内贸部分）》以及交水发【2005】234 号《关于调整港口内贸收费规定和标准的通知》的相关规定，目前行业内企业港口内贸收费分别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其中，货物港务费、船舶使费（包括引航费、拖轮费、停泊费等）实行政府定价；货物装卸作业费等劳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1) 法律法规

港口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港口经营管理规定》《港口建设费征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收费规则（内贸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收费规则（外贸部分）（修正）》《港口道路交通管理办法》《港口建设费征收办法施行细则》《港口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规定》等。

2) 产业政策

“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坚持交通建设适度超前的原则，继续保持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的适度规模和速度，确保国家扩大内需的重点在建和续建项目顺利建成并发挥效益，完善国家综合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网络。运输网络化、信息化服务技术的创新，以港口为枢纽推进多种运输方式有效衔接配合，并在此基础上拓展港口增值服务将成为未来发展的重点。港口行业将是集装箱多式联运最重要的枢纽节点，随着我国港口集装箱货源地向腹地、特别是中西部地区延伸，应充分发挥铁路的作用，加快发展集装箱海铁联运，促进港口集疏运结构优化调整，有利于港口可持续发展。

根据交通部 2011 年 5 月 26 日发布的《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到“十二五”末，基本建成便捷、安全、经济、高效的“五纵五横”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来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建立健全综合运输规划体系，统筹各种运输方式之间的协调和衔接；继续推进沿海港口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沿海港口结构与布局，提升港口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快以高等级航道和主要港口为重点的内河水运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提高运输服务水平，建设现代化的内河水运体系。

2、行业概况

港口行业与铁路、公路、水运、航空等一起组成国民经济的交通命脉，作为综合运输枢纽和货物集散地，港口在整个运输系统中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港口行业由于投资大、长期收益比较稳定并能够带动仓储运输、报关货代、贸易等大批相关行业发展，自 1956 年美国把集装箱运输方式从陆地推向海运以来，国际集装箱海运业务发展迅速，已成为国际贸易的主要承运方式。与其他运输方式相比较，集装箱业务具有运输量大、成本低的特点，有着巨大的竞争优势，目前已

成为港口行业中的核心业务，是反映国民经济运行状态的晴雨表，因此港口的发展水平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经济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

随着世界经济及国际贸易的逐步增长，全球港口行业，特别是集装箱业务在过去十年中获得了持续发展。自 2003 年至 2013 年，世界集装箱贸易量每年都保持超过 10% 的增长。近年来在全球经济形势低迷背景下，世界集装箱贸易量增速放缓，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增长也十分乏力。截至 2015 年末，全球十大集装箱港“俱乐部”入门门槛仍为 1,400 万标箱。全球主要港口 2014 年和 2015 年集装箱吞吐量排名如下：

表5-7：2014年和2015年全球十大集装箱港口吞吐量排名表

单位：万 TEU

序号	港口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长
1	上海	3,654	3,529	3.55%
2	新加坡	3,092	3,390	-8.78%
3	深圳	2,421	2,404	0.72%
4	宁波-舟山	2,062	1,945	6.36%
5	香港	2,011	2,222	-9.72%
6	釜山	1,943	1,842	5.48%
7	青岛	1,744	1,658	5.16%
8	广州	1,740	1,638	6.22%
9	迪拜	1,559	1,525	2.23%
10	天津	1,411	1,406	0.36%

数据来源：各地政府统计公报和交通局报告，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1）我国港口行业发展规划

为进一步优化沿海港口布局，合理有序开发和利用港口岸线资源，加强国家对港口规划和建设的管理，交通部与国家发改委联合组织编制了《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并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由国务院审议并原则通过。

根据交通部于 2006 年 9 月公布的“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全国沿海港口布局的具体方案是：根据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及特点、区域内港口现状及港口间运输关系和主要货类运输的经济合理性，将全国沿海港口划分为环渤海、

长江三角洲、东南沿海、珠江三角洲和西南沿海 5 个港口群体，强化群体内综合性、大型港口的主体作用，形成煤炭、石油、铁矿石、集装箱、粮食、商品汽车、陆岛滚装和旅客运输等 8 个运输系统的布局。其中，环渤海地区港口群体由辽宁、津冀和山东沿海港口群组成，服务于我国北方沿海和内陆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

（2）辽宁省港口功能定位

辽宁沿海经济带海岸线长近 3,000 公里，港口发展具有很大的潜力。2009 年 7 月 1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辽宁沿海经济带发展规划》，将辽宁沿海经济带从“五点一线”变身为“一核、一轴、两翼”，强化大连—营口—盘锦主轴，壮大渤海翼（盘锦—锦州—葫芦岛渤海沿岸）和黄海翼（大连—丹东黄海沿岸及主要岛屿），强化核心、主轴、两翼之间的有机联系，形成“一核、一轴、两翼”的总体布局框架，规划期为 2009-2020 年。规划还对各港进行了功能分区，明确了干线和支线的关系，以避免重复建设和恶性竞争。

在港口建设方面，辽宁沿海将建成以大连和营口为主要港口，锦州和丹东为地区性重要港口，葫芦岛和盘锦为一般港口的分层次港口体系。港口功能亦被详细确定，主要为进口原油运输系统形成以大连港为主、营口港和锦州港为辅的接卸港布局。沿海铁矿石运输形成以大连港和营口港为主，锦州港和丹东港为辅的接卸港布局。散粮运输形成以大连港为主，营口港、锦州港为辅的粮食装船港布局，根据沿海粮食加工工业的布局和发展需要，在大连港、营口港、锦州港和丹东港布局建设粮食接卸设施。

（3）我国港口行业发展现状

1) 港口码头泊位继续增加

根据《2015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15 年末，全国港口拥有生产用码头泊位 31,259 个，比上年末减少 446 个。其中，沿海港口生产用码头泊位 5,899 个，增加 65 个；内河港口生产用码头泊位 25,360 个，减少 511 个。

全国港口拥有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2,221 个，比上年末增加 111 个。其中，沿海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1,807 个，增加 103 个；内河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414 个，增加 8 个。

港口码头泊位大型化、专业化程度进一步提升。全国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中，1-3 万吨级（不含 3 万吨级）泊位 793 个，3-5 万吨级（不含 5 万吨级）泊位 369 个，5-10 万吨级（不含 10 万吨级）泊位 728 个，10 万吨级以上泊位 331 个，比 2014 年底分别增加 38 个、4 个、44 个和 25 个。其中，沿海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1,807 个，增加 103 个；内河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414 个，增加 8 个。

全国万吨级及以上泊位中，专业化泊位 1,173 个，通用散货泊位 473 个，通用件杂货泊位 371 个，比上年末分别增加 59 个、32 个和 11 个。专业化泊位中，集装箱泊位 325 个，煤炭泊位 238 个，金属矿石泊位 80 个，原油泊位 73 个，成品油泊位 133 个，散装粮食泊位 38 个。

2）港口货物吞吐量增速有所分化

2015 年我国主要港口吞吐量增速有所分化。从整体看，我国主要港口吞吐量增幅有所放缓，环渤海港口吞吐量增速整体高于长三角港口和珠三角港口。环渤海港口群中，秦皇岛港吞吐量增速出现下滑，并出现负增长；长三角港口群中，上海港增速出现下滑，并出现负增长；珠三角港群中，深圳港增速有所下滑，并出现负增长。

表 5-8：2014 年~2016 年中国主要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和同比增长

港口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吞吐量(亿吨)	同比增速(%)	吞吐量(亿吨)	同比增速(%)	吞吐量(亿吨)	同比增速(%)
宁波-舟山港	9.18	3.15	8.90	1.91	8.73	7.67
上海港	6.43	-10.32	7.17	-5.30	7.55	-2.78
天津港	5.50	1.66	5.41	0.18	5.40	7.22
广州港	5.22	0.38	5.20	4.04	4.99	8.82
青岛港	5.01	0.20	5.00	4.60	4.77	5.66
大连港	4.29	3.37	4.15	-1.20	4.20	3.10
营口港	3.47	2.06	3.40	2.65	3.31	3.32
日照港	3.51	-2.77	3.61	2.22	3.53	12.46
秦皇岛港	1.86	-26.48	2.53	-8.70	2.75	0.73
深圳港	2.14	-1.38	2.17	-2.76	2.23	-4.93

数据来源：各地政府统计公报和交通局报告，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总体看，受我国经济下行的影响，我国港口生产增速开始放缓，2015 年港口行业发展情况一般，部分港口出现负增长情况。

3) 水运建设投资减少

2015 年全年内河及沿海建设完成投资 1,457.17 亿元，比上年下降 0.2%。其中，内河建设完成投资 546.54 亿元，上升 7.6%。内河港口新建及改（扩）建码头泊位 161 个，新增吞吐能力 5,079 万吨，其中万吨级及以上泊位新增吞吐能力 2,981 万吨。全年新增及改善内河航道里程 932 公里。沿海建设完成投资 910.63 亿元，下降 4.3%。沿海港口新建及改（扩）建码头泊位 130 个，新增吞吐能力 42,026 万吨，其中万吨级及以上泊位新增吞吐能力 30,381 万吨。505 个贫困县完成水运建设投资 25.90 亿元，全部为内河建设投资，增长 4.9%，占全国内河建设投资 4.7%。

3、我国港口行业竞争状况

（1）港口竞争现状

目前，港口经济已成为我国沿海经济发展最重要的内容，按照区域经济的发展态势和港口对应的腹地区域，我国已经形成了五大沿海港口群，即青岛港、大连港、天津港三足鼎立的环渤海经济圈港口群；以上海港和宁波-舟山港为核心的长江三角洲经济圈港口群；以厦门港、福州港为核心的东南沿海两岸经济圈港口群；以香港港、深圳港和广州港为核心的珠江三角洲经济圈港口群；以及以湛江港、防城港为核心的西南沿海港口群。

在港口经济迅速发展的背后，港口之间的竞争已经从与日本、韩国以及东南亚地区的港口竞争蔓延到了国内港口之间的竞争。环渤海湾青岛、大连、天津，长三角中上海、宁波，珠三角广州、深圳、香港等国内大港口在硬件设施、价格战和软环境建设方面正展开愈演愈烈的港口竞争。

大进大出是港口业的特点，这决定了只有扩大规模，通过实现边际成本的最小化，才能获得超额利润。我国许多港口都存在着超负荷运转的问题，为此，沿海港口都把港口的硬件建设放在首要位置上。除了在硬件建设上更上一层楼，价格战也是港口竞争的重要手段。全国沿海港口新一轮价格战使港口备感压力，各大船公司和货主不仅要求降低装卸费，而且要求降低引航费、拖轮费、外轮理货

费，港口装卸面临着全面降价的形势。在软环境建设上，各港口之间的竞争也异常激烈，青岛港打出了以振超效率、孙波效率为代表的一大批效率品牌。宁波—舟山港则与口岸其他部门通力合作，通过“集中报关”模式，大大提高了通关效率。

（2）港口竞争新焦点

港口经济的发展是现代港口功能和作用提升的结果。现代港口随着功能和作用的提升，出现诸多新的特点：港口腹地由单一陆地向腹地周边共同腹地扩展；大港作用国际化；深水泊位、专业码头，综合物流服务；港口信息化。港口这些新的特点也带来竞争的新焦点。

港口生存发展的基础是腹地，从空间范围看，港口腹地即是港口空间通达程度。如果没有足够的空间通达程度，港口在竞争中就会失去现有的腹地市场。集装箱船舶大型化趋势对港口通往内陆的疏运网络构成巨大的挑战，也带来港口向内陆空间的竞争。货主和海上承运人将更多地从内陆空间的通达性方面，即集散转运频率、途中所需时间和全程运输成本来评估和选择挂靠港。内陆空间通达性已成为世界港口的战略性问题。

作为对公众注意力从港口码头的货物吞吐能力转移到港口腹地空间通达性的回应，世界发达国家港口普遍采取以下措施：扩充基础设施，加强可供选择的集散运输功能；在现有或新辟目的地提供创新的运输服务种类；重组现有运输体系，增强其快速应变能力，以维持和提高自身的竞争力水平。

在实践中，集装箱多式联运构筑海陆空立体式、横贯式物流体系，极大地提高了港口内陆空间的通达性，从而扩大了其服务的范围。因此，集装箱多式联运的投资发展是拓展港口腹地最为有效的手段。在我国长江流域、中西部地区是各主要港口竞争的市场。港口与这些地区之间联系的紧密程度在港口的竞争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各主要港口通过建立多式联运体系与上述地区连接，建设海-铁、海-公、水-水等联运方式，拓展港口腹地范围。

（二）公司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大连港港口自有水域 346 平方公里，陆地面积 15 平方公里，港区开阔，具

有建造-25 米以上深水码头的条件，且码头、泊位、港池、航道一经修建后，不必进行航道清淤，有维护投资少、工程难度小等特点，这些天然条件明显优于周边港口。因此，大连港可容纳需要深水泊位的大型船舶，包括超大型油轮及装载量逾 10,000 个标准箱的集装箱船舶。

在交通方面，东北地区已基本形成以铁路为骨干，公路、水运、管道、航空等运输方式齐全、南北贯通的综合运输体系，在全国各大经济区中居领先地位。四通八达的高速公路、电气化铁路运输网络将腹地与港口紧密相连。海铁联运快速通关操作，为船公司、内陆客户提供了通畅的内陆集疏运服务。

2、政府支持优势

大连港因其重要的地理位置，得到了国家和地方相关部门政策和资金上的大力支持。为进一步扩大东北地区的对外开放度，国家提出要充分利用东北地区现有港口条件和优势，把大连建设成为东北亚重要的国际航运中心。这是国家继上海国际航运中心之后，明确提出建设的第二个国际航运中心。辽宁省政府于 2005 年开展了以大连港为主的辽宁省港口整合，形成辽宁省“五点一线”的沿海经济带的开发。

3、客户关系稳定

发行人在油化工品、集装箱码头业务方面已与主要行业伙伴建立起战略合作关系，确保货源稳定。发行人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和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石化分公司接近 100%的海上进口原油通过本公司油品码头上岸，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进口原油、下海成品油全部由本公司油品码头接卸和装船。大连石化和西太平洋石化业务规模的稳定增长，对公司的油品业务吞吐量将形成有利的支撑。

在集装箱码头业务方面，发行人与主要码头运营商及航运公司（包括新加坡港务国际有限公司、马士基、日本邮船株式会社、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及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等）建立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推进集装箱码头的建设和运营，其中公司和新加坡港务国际有限公司的合作已逾十年，双方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这种良好的合作关系的建立，在为公司业务经

营提供货源、航线保障的同时，有利于本公司借鉴其他合作伙伴先进的管理理念和管理经验，提高公司的管理和运行效率。

4、收入结构合理

发行人作为东北地区最大的综合性港口码头运营公司，港口业务包括油品、液体化工品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集装箱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汽车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贸易业务、矿石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杂货码头及相关物流、贸易业务、散粮码头及相关物流、贸易业务、客运滚装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港口增值业务与支持业务等。公司港口业务多样化优势明显，对于单一货运品种的依赖度较低。

（三）主要服务

1、主要业务状况

发行人位于辽宁省南端，是东北亚地区进入太平洋、面向世界最便捷的海上门户，配有完备的运输网络，是中国主要的海铁联运及海上中转港口之一。作为中国东北地区最大的油化品、集装箱及汽车码头运营商，发行人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油品及液体化工品码头、集装箱码头、汽车码头及相关物流服务，并提供拖轮、引航、理货等港口增值服务。

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包括：

（1）油品、液体化工品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油品、液体化工品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原油、成品油以及液体化工品的装卸和储存服务，负责油品及液体化工品装卸、储存及中转、港务管理。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方式均为长期协议，定期结算；与零散客户的结算采取港口现场结算的方式。

发行人是亚洲最先进的散装液体化工产品转运基地，发行人的油化品码头是国内自有储罐容积最大的港口码头。发行人依托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大连石化两大炼油厂，背靠东北三省能源加工腹地，区位优势明显。

（2）集装箱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集装箱装卸业务是通过岸边集装箱起重机把集装箱装上停靠于码头的集装箱船舶或从集装箱船舶卸下集装箱，负责集装箱装卸、储存及中转、码头租赁、

多项集装箱物流业务及物业出售。

发行人通过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集装箱综合物流服务，主要包括集装箱多式联运、公路、水路运输，集装箱堆存、仓储、船舶代理与货物代理，以及保税港物流园区的开发和经营等。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方式均为长期协议，定期结算；与零散客户的结算采取港口现场结算的方式。

（3）汽车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贸易业务

汽车码头主要为客户提供国内外进出口汽车及相关货物的装卸、仓储、过境、中转运输、展示、贸易、维修、简单加工等服务。

东北地区作为中国的装备制造业基地，汽车工业实力强大，分布着长春一汽、哈飞汽车、华晨宝马、通用等诸多汽车制造企业，大连作为东北重要的出海口，同时也是国家首批指定的汽车进出口四大口岸之一，发行人汽车业务基础资源好，面临着较大的发展机遇。

（4）矿石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矿石码头负责装卸矿石及相关物流服务，主要为东北及华北地区的钢厂提供铁矿石及其他金属矿石的装卸、中转。

发行人主要服务于东北及华北地区的钢厂。大连港是中国北方矿石分拨中心，发行人充分发挥码头深水优势，与国际矿商开展保税分拨业务，积极开展中转、混矿等增值业务，并与东北及华北地区的大型钢铁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5）杂货码头及相关物流、贸易业务

杂货码头是东北地区重要的散杂货转运中心之一，负责装卸杂货及相关物流服务，钢材贸易业务，其主要从事散杂货、件杂货的装卸、中转、捣载、堆存和临港加工业务等，经营的货种主要为钢材、煤炭、袋装粮、大型设备、木材等。

发行人杂货业务主要分布于大连湾港区、长兴岛港区和庄河港区，其中大连湾港区以服务腹地货源为主，长兴岛港区以服务临港产业为主，庄河港区以服务庄河周边货源为主，大连湾港区和长兴岛港区是杂货业务的核心港区。

（6）散粮码头及相关物流、贸易业务

散粮码头是中国东北最具竞争力的粮食转运中心之一，负责装卸粮食及相关

物流服务，原粮贸易业务。散粮码头经营的主要货种为玉米、大豆、大麦、小麦等。

发行人作为东北三省和内蒙古地区粮食进出口的主要集散地，散粮码头疏运便捷，与吉林省粮油运销总公司、中央储备粮大连直属库相邻，专用线与甘井子铁路站相接。发行人通过港口、铁路、货主三方合作方式，全力打造散粮车双重车循环车组运行新模式，降低散粮车运行成本，吸引内贸玉米货源集港。

（7）客运滚装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客运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主要通过大连港客运总公司经营，其主要业务为旅客客票代售、滚装车票代理及其相关港口服务等，负责客运及杂货滚装及提供相关物流服务。

现阶段，发行人全力推进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在进一步完善官网、手机 APP 以及微信售票基础上，与携程网、腾讯网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开展业务合作，推进“互联网+港口”战略实施。

（8）港口增值业务与支持业务

港口增值业务与支持业务主要包括港口综合物流、为客户提供拖轮、理货、建设管理及监理服务、信息系统及电力供应等，拥有中国港口最大的拖轮船队之一、先进的港口 IT 运营体系、完善的港口集疏运体系，以及最完备的一体化产业链条，负责理货、拖轮、运输服务、供电、信息科技服务及建设服务。

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变化，发行人依托人才、设备、管理、技术等方面优势，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及时调整策略，优化配置，确保市场稳定，保持其在国内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表5-9：发行人最近三年吞吐量情况表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吞吐量（亿吨）	3.55	3.37	3.52

数据来源：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表5-10：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泊位情况

用途	数量（个）	设计通过能力
油品	19	7,739 万吨
集装箱	18	730 万 TEU

汽车	2	50 万标车
矿石	2	2,800 万吨
杂货	33	2,193 万吨
散粮	3	500 万吨
客滚运输	7	
合计	84	

数据来源：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油品方面，发行人是中国主要的油品公共码头营运商，拥有油品码头泊位 19 个，其中 30 万吨级油品码头 2 个，油品装卸量占中国港口油品市场原油进口量的 10% 以上。集装箱方面，发行人以吞吐量计算为中国东北部最大集装箱港，海上航线基本覆盖全球主要港口，2016 年本公司完成集装箱总量 1,040.6 万 TEU，同比增长 2.5%。在大连口岸，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944.1 万 TEU，同比增长 1.5%。2016 年全年新增 4 条航线，国际中转业务和空箱调运业务平稳运作，面向日韩、东盟及国内主要港口的“辽海欧”海运通道全面加强；全年新开班列线路 7 条，新增站点 15 个，海铁联运箱量创历史新高；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打造国际陆海联运大通道，国内首发大连-俄罗斯冷藏过境班列，全年新增过境班列线路 5 条。汽车码头方面，发行人目前拥有专业汽车码头 2 个，可靠泊全球最大的汽车滚装船，年通过能力 50 万标车。矿石方面，发行人拥有 2 个专业化泊位，可分别停靠 40 万吨级和 15 万吨级船舶，年通过能力 2,800 万吨，堆场面积为 55 万平方米。杂货方面，发行人拥有生产性泊位 33 个，年通过能力 2,193 万吨。散粮方面，发行人拥有生产性泊位 3 个，配备铁路专用线及散粮运输车，年通过能力 500 万吨。客滚运输方面，发行人拥有泊位 7 个，航线 7 条，其中国内航线 6 条，均为短途；国际航线 1 条，为大连至韩国仁川。

2006 年 8 月 31 日，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大连大窑湾保税港区，是国务院所批准的第 3 个保税港区。发行人所属的二期集装箱码头和物流园包含在保税港区内。保税港区将有助于带动东北地区国际贸易的发展，推动大连国际航运中心的建设，进而带动公司的业务发展。

表5-11：发行人营业收入和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1,281,448.39	888,616.71	794,245.86
营业成本	1,142,706.18	743,165.55	656,756.19
毛利润	138,742.21	145,451.16	137,489.67
毛利率	10.83%	16.37%	17.31%

2014 年、2015 年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94,245.86 万元、888,616.71 万元和 1,281,448.39 万元，毛利润分别为 137,489.67 万元、145,451.16 万元和 138,742.21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7.31%、16.37%和 10.83%。

发行人作为东北地区最大的综合性港口码头运营公司，2014-2016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 27.02%。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8.14 亿元，同比增长 44.21%，主要得益于港口贸易业务的深入开展后销售收入增长。

从综合营业毛利率来看，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7.31%、16.37%和 10.83%，呈下降趋势，主要由于集装箱业务毛利率下降及新增商贸销售业务的固有毛利率低于传统港口物流业务。

2、营业收入及成本构成情况

表5-12：发行人营业收入及成本构成情况（按商品分类）

单位：万元、%

业务分类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营业收入						
油品、液体化工品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615,151.33	48.00	207,801.90	23.38	190,911.81	24.04
汽车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249,066.73	19.44	186,602.72	21.00	163,988.23	20.65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154,805.81	12.08	169,233.91	19.04	156,830.73	19.75
散粮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68,165.76	5.32	136,149.24	15.32	100,085.15	12.60
港口增值与支持业务	93,733.88	7.31	94,003.00	10.58	91,410.00	11.51
杂货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46,972.19	3.67	37,412.35	4.21	41,836.13	5.27
矿石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31,402.75	2.45	34,986.55	3.94	25,588.16	3.22

务						
客运滚装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13,860.80	1.08	12,875.94	1.45	13,068.24	1.65
其他	8,289.14	0.65	9,551.10	1.07	10,527.41	1.33
合计	1,281,448.39	100.00	888,616.71	100.00	794,245.86	100.00
2、营业成本						
油品、液体化工品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542,227.75	47.45	126,886.85	17.07	121,907.47	18.56
汽车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242,631.77	21.23	182,148.29	24.51	161,043.65	24.52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123,436.88	10.80	135,114.38	18.18	133,059.01	20.26
散粮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70,639.29	6.18	140,077.31	18.85	97,350.17	14.82
港口增值与支持业务	66,942.56	5.86	64,618.89	8.70	63,310.42	9.64
杂货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50,672.32	4.43	38,063.73	5.12	43,004.57	6.55
矿石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28,126.67	2.46	39,754.30	5.35	20,148.28	3.07
客运滚装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10,380.65	0.91	9,778.73	1.32	9,609.43	1.46
其他	7,648.30	0.67	6,723.07	0.90	7,323.19	1.12%
合计	1,142,706.18	100.00	743,165.55	100.00	656,756.19	100.00
3、营业毛利润						
油品、液体化工品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72,923.58	52.56	80,915.05	55.63	69,004.34	50.19
汽车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6,434.96	4.64	4,454.43	3.06	2,944.58	2.14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31,368.93	22.61	34,119.53	23.46	23,771.72	17.29
散粮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2,473.53	-1.78	-3,928.07	-2.70	2,734.98	1.99
港口增值与支持业务	26,791.32	19.31	29,384.11	20.20	28,099.58	20.44
杂货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3,700.13	-2.67	-651.38	-0.45	-1,168.44	-0.85
矿石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3,276.08	2.36	-4,767.75	-3.28	5,439.88	3.96

客运滚装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3,480.15	2.51	3,097.21	2.13	3,458.81	2.52
其他	640.84	0.46	2,828.04	1.94	3,204.21	2.33
合计	138,742.21	100.00	145,451.17	100.00	137,489.43	100.00
4、毛利率						
油品、液体化工品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11.85		38.94		36.14	
汽车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2.58		2.39		1.80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20.26		20.16		15.16	
散粮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3.63		-2.89		2.73	
港口增值与支持业务	28.58		31.26		30.74	
杂货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7.88		-1.74		-2.79	
矿石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10.43		-13.63		21.26	
客运滚装码头及相关物流业务	25.11		24.05		26.47	
其他	7.73		29.61		30.44	
合计	10.83		16.37		17.31	

表 5-13：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按业务类型）

单位：万元、%

业务分类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品贸易收入	786,142.69	61.35	389,634.66	43.85	289,162.60	36.41
装卸收入	177,510.59	13.85	172,917.78	19.46	182,932.27	23.03
堆存收入	83,982.20	6.55	89,085.55	10.03	91,834.33	11.56
代理收入	75,425.81	5.89	67,958.17	7.65	65,574.08	8.26
运输收入	46,352.05	3.62	53,607.96	6.03	48,587.60	6.12
租赁收入	22,299.60	1.74	23,955.38	2.70	27,334.00	3.44
港务管理收入	23,474.84	1.83	22,212.61	2.50	20,828.83	2.62
工程施工及监理收入	17,044.74	1.33	16,095.36	1.81	14,217.50	1.79

电费收入	9,073.62	0.71	9,960.68	1.12	11,543.05	1.45
产品销售收入	3,123.34	0.24	4,567.12	0.51	5,474.64	0.69
理货收入	6,637.86	0.52	6,357.08	0.72	6,153.97	0.77
信息服务收入	8,342.14	0.65	8,151.37	0.92	6,255.84	0.79
其他	22,038.91	1.72	24,112.99	2.71	24,347.15	3.07
合计	1,281,448.39	100.00	888,616.71	100.00	794,245.86	100.00

发行人收入主要来源于港口装卸及堆存和产品销售业务，2016 年度港口装卸及堆存和贸易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261,492.79 万元和 786,142.69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20.41%和 61.35%。

3、业务许可及资质

国家对港口经营规定必须获得相应的许可证书方能开展相关业务。公司拥有的主要经营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表5-14：发行人主要经营资质证书

资质或许可	证书编号	核准内容	核发机关
港口经营许可证	（辽大）港经证（0002）	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为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为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服务；为船舶提供岸电服务；从事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维修业务	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
国境口岸储存场地卫生许可证	检验检疫证字第 21001014060006 号	国境口岸油品储运	大窑湾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辽大）港经证（002）号-C011	作业危险货物品名：从事原油、航煤油、石脑油、船燃油、重油、液化气存储作业	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辽大）港经证（002）号-M012	作业危险货物品名：从事原油、成品油、LPG、甲醇等装卸作业	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
海关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大关保库字第 E08008 号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连海关
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	油批发证书第 824002 号	汽油、煤油、柴油批发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危险化学品批发经营批准证书	大安经字 [2016]0022	易燃液体、汽油、石脑油、甲基叔丁基醚、煤油（含航空油）、柴油、	大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乙醇、原油。	
粮食收购许可证	辽 02006310	粮食收购资格	大连市粮食局
对外贸易经营者 备案登记表	00859106	-	对外经济贸易 委员会（大连）

（四）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分析（合并报表口径）

1、港口装卸、堆存业务

港口装卸及堆存业务是指在港口进行的各种装卸搬运作业，包括码头前沿的装卸船作业，前沿与后方间的搬运作业，港口仓库堆码拆垛作业，分拣理货作业，港口理货场的中转作业，以及清舱、平舱、配料、计量、分装、取样等辅助作业。货物从运输工具卸下后，港口可以将货物在堆场或者仓库进行堆存，等待提货或者转运作业，根据货主的要求可以在港口进行一定时间的仓储保管业务。

分货种来看，发行人港口装卸、堆存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集装箱和油化品。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方式均为长期协议，定期结算；与零散客户的结算采取港口现场结算的方式。

（1）集装箱业务

发行人的集装箱业务主要提供集装箱的码头装卸和堆存服务，并以此获得装卸和堆存费用。发行人集装箱业务主要分布于大连港大窑湾港区，集装箱码头由一期、二期和三期组成，其主要经营实体分别为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大连港股份持股 51%）、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大连港股份持股 35%）和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大连港股份持股 40%）。此外，公司大力发展在大连港区域外与其他公司合作投资经营港口，分别持有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5%股权和秦皇岛港新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5%股权。近年来，随着公司新泊位的逐渐投产，公司产能逐渐提高。2011 年 10 月 11 日，大连港大窑湾港区二期集装箱码头 15 号泊位通过口岸开放验收，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集装箱泊位 18 个。

发行人集装箱货源主要为东北三省的直接经济腹地货源和渤海黄海地区中转货源。在外贸形势不佳的情况下，公司大力拓展内贸市场，推进战略合作项目，扩大中转业务。公司还通过子公司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的 15 艘

集装箱专用船舶开展环渤海集装箱运输业务，将环渤海的支线港集装箱货源运至大连港出口，拓展了公司的集装箱货源。

航线开发方面，发行人不断加大港口软硬件投入，充分发挥水深港阔、远洋航线众多和腹地辐射力强等优势，不断建设集装箱航线网络，先后开通了满洲里集装箱过境班列和西非远洋集装箱干线，成功开行大连至沈阳、长春和双辽的客车化集装箱班列；与 50 余家国内外主要船公司开展集装箱班轮业务，集装箱班轮航线已增至 106 条，航线网络覆盖了欧洲、地中海、黑海、美西、南美东、中东、澳新、东非和西非等全球主要贸易区域，集装箱中转也实现了黄渤两海“全覆盖”。海上网络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巩固了公司在东北地区外贸集装箱业务的领先优势。

2014-2016 年，发行人分别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1080.50 万 TEU、1,015.20 万 TEU 和 1,040.60 万 TEU，经过多年高速增长后，2015 年公司集装箱吞吐量出现负增长，其中外贸集装箱吞吐量下降 1.82%，内贸集装箱吞吐量下降 10.23%，一方面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和外贸进出口增速趋缓，且大连港腹地东北三省和内蒙古地区 GDP 增速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另一方面内贸集装箱业务对价格敏感度高，限制了大连港自身优势的发挥，导致前三年高速增长的内贸集装箱业务出现负增长。2016 年，在东北地区进出口贸易均持续下降的不利形势下，本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驱动，通过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完善航线网络布局及环渤海中转体系，打造国际海铁联运大通道，实施专项物流发展战略，集装箱转运量同比有所增加。

表5-15：发行人2014-2016年度集装箱吞吐量情况

单位：万 TEU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外贸	547.60	533.00	542.90
内贸	493.00	482.30	537.60
合计	1,040.60	1,015.30	1,080.50

数据来源：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在装卸费率方面，2010 年公司将外贸集装箱装卸费率上调了 10%，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外贸集装箱费率没有进一步调整。目前，公司内贸集装箱港口

收费标准低于周边港口，外贸集装箱港口收费标准与周边港口持平。

表5-16：发行人集装箱业务费率表

单位：元 TEU

收费项目	类别	计费标准
作业包干费	内贸集装箱	219.13（重箱）
	外贸集装箱	583.34（重箱）

数据来源：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2）油化品业务

发行人的油化品业务主要提供原油、成品油以及液体化工品的装卸和储存服务。大连港是亚洲最先进的散装液体化工产品转运基地，公司的油化品码头是国内自有储罐容积最大的港口码头。公司依托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大连石化两大炼油厂，背靠东北三省能源加工腹地，区位优势明显。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拥有油品码头泊位 19 个，包括两座国内先进的 30 万吨级原油码头 0 号泊位和 22 号泊位。其中 0 号泊位 2004 年投产，泊位长度 510 米，水深-25 米，可停靠 15 万吨至 44 万吨的原油运输船，设计年通过能力 2,286 万吨；22 号泊位 2010 年投产，泊位长度 467 米，水深-27 米，可停靠 10 万吨至 45 万吨的原油运输船，设计年通过能力 1,900 万吨。公司近三年油品码头泊位数量无变化。

在油品储存方面，公司拥有 10 万立方米和 15 万立方米的油罐共计 49 个，是国内港口最大油罐群，原油总储存能力达 570 万立方米，成品油储存能力 109 万立方米，现有的储罐全部出租经营。

在油品储存价格方面，原油收费价格是 16 元/吨；成品油收费：内贸是 12 元/吨，外贸是 30 元/吨。

表5-17：发行人2014年~2016年末油罐情况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数量（个）	49	49	49
容量（万立方米）	679	679	679

数据来源：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表5-18：发行人2014年~2016年度油化品吞吐量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油品	5,832.10	5,244.80	4,410.10
其中：原油	4,463.30	4,080.20	3,010.30
成品油	932.50	774.80	972.80
其他	436.30	389.80	427.00

数据来源：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2016 年度，公司完成油化品吞吐量 5,832.10 万吨，同比增长 11.20%，其中原油 4,463.30 万吨，同比增长 9.40%；成品油吞吐量 932.50 吨，同比增长 20.40%，公司在稳定现有货源的基础上，全力开发市场、承揽新客户，实现了吞吐量的大幅增长。公司下游客户仍集中于国内的主要石化企业，如中国石油和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客户关系较为稳定，并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

（3）其他货种情况

表5-19：发行人2014年~2016年度主要货种吞吐量情况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汽车业务（万辆）	56.99	48.01	45.42
客运滚装业务			
其中：客运（万人次）	338.40	348.50	366.80
滚装（万辆）	103.50	107.40	109.20
散粮业务（万吨）	465.90	421.00	640.80
矿石业务（万吨）	1,961.00	1,547.40	1,752.30
杂货业务（万吨）	3,176.40	2,952.70	3,205.50

数据来源：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汽车码头业务：东北地区作为中国的装备制造业基地，汽车工业实力强大，分布着长春一汽、哈飞汽车、华晨宝马、通用等诸多汽车制造企业，大连作为东北重要的出海口，同时也是国家首批指定的汽车进出口四大口岸之一，汽车业务面临着巨大的发展机遇。大连港汽车码头目前经营 2 个汽车专业码头，年通过能力 50 万标车，可靠泊全球最大的汽车滚装船。2016 年，公司主要内贸客户加大了水运比例和在公司的运量，内贸南北对流运输量持续增长，当年汽车码头实现整车作业量 57.00 万辆，增幅 18.70%。在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公司为客户提供集

报关报检、PDI（交货前检验）、简单加工和公路配送等一体化的整车物流服务。此外，2013 年公司与上海安吉汽车物流有限公司合资组建大连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开辟大连到烟台的内贸航线，未来上汽品牌车辆转运量将持续增长，汽车码头整车作业量有望进一步增长。

客滚运输业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营客运滚装泊位 7 个，航线 6 条，其中国内航线 5 条，均为短途；国际航线 1 条，为大连至韩国仁川。公司客运码头位于渤海湾“黄金水道”北端，客运业务规模在全国沿海港口中长期稳居前列，在大连市市场占有率在三成左右。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开通的渤海湾海上超大型客滚船使用自有码头，对公司客运量产生一定分流作用，另外大连市游客数量也有一定波动，导致 2015 年略有下降。2015 年完成客运吞吐量 348.5 万人次，同比减少 5.0%。2016 年，公司完成客运吞吐量 338.4 万人次，同比下滑 2.90%。

散粮业务：发行人作为东北三省和内蒙古地区粮食进出口的主要集散地，散粮码头集疏运便捷，与吉林省粮油运销总公司、中央储备粮大连直属库相邻，专用线与甘井子铁路站相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生产性泊位 3 个，年通过能力 500 万吨。2015 年公司合理配置散粮车资源，深化大客户战略合作，散粮码头公司与船公司、客户合作，开通“大连—蛇口”大班轮精品航线，确立了固定班轮专属运输的新型运作模式，实现了为货主提供从产地到销区的“车船一体化”全程物流解决方案，锁定了大客户的年度货源。受到华北玉米冲击东北玉米、南方养殖业低迷、散粮车购置放开和铁路运费提价的不利影响，2015 年公司散粮码头完成吞吐量 421.00 万吨，同比减少 34.3%。2016 年，公司散粮码头完成吞吐量 465.90 万吨，同比增加 10.67%。

矿石业务：发行人主要服务于东北及华北地区的钢厂，大连港是中国北方矿石分拨中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 个专业化泊位，可分别停靠 40 万吨级和 15 万吨级船舶，年通过能力 2,800 万吨，堆场面积为 55 万平方米。公司充分发挥码头深水优势，与国际矿商开展保税分拨业务，积极开展中转、混矿等增值业务，并与东北及华北地区的大型钢铁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速放缓，钢材市场异常低迷、价格不断下降，钢铁企业

订单量减少，然而进口铁矿石价格仍高位运行，钢铁企业为减少亏损纷纷停产限产，进口矿石增速逐渐下滑。此外，随着以营口港为主的环渤海港口矿石码头的产能逐渐释放，公司矿石业务受到一定的分流。2014-2016 年，公司分别实现矿石吞吐量 1,752.30 万吨、1,547.40 万吨和 1961.00 万吨。

杂货业务：发行人杂货业务主要从事钢材、煤炭、散杂货及大型设备装卸运输，致力于打造精品钢材、袋装粮食、煤炭转运基地。公司杂货业务主要分布于大连湾港区、长兴岛港区和庄河港区，其中大连湾港区以服务腹地货源为主，长兴岛港区以服务临港产业为主，庄河港区以服务庄河周边货源为主，大连湾港区和长兴岛港区是杂货业务的核心港区。杂货码头业务现经营生产性泊位 33 个，年通过能力 2,193 万吨，公司近几年杂货吞吐量基本趋于稳定，2014-2016 年，杂货码头分别完成吞吐量 3,205.50 万吨、2,952.70 万吨和 3,176.40 万吨，2015 年下降原因主要为国内房地产市场低迷，对钢材的需求量下降，主要钢厂客户降低在大连港的转运量；煤炭市场受库存高、产量过剩、产业结构调整等问题的影响，导致市场需求持续低迷，在大连港的转运量减少。2016 年，杂货部分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25.6%，主要是贸易收入的拉动。剔除贸易业务的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7.50%，主要是国内钢铁市场需求低迷，集团受区位因素影响导致钢铁转运量下降。毛利率比上年降低 6.2 个百分点，剔除贸易业务的影响，毛利率同比降低 11.6 个百分点，主要是钢材转运量减少、人工成本增加的共同影响。

为应对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市场竞争压力，公司近几年通过设立物流子公司、科学布局、延伸链条，打造全程物流的服务体系。陆上，通过腹地内陆干港布局、过境班列、循环班列等陆上资源的合理配置打造物流通道，形成辐射黑龙江、吉林、辽宁全境的集疏运网络体系，将公司港口的物流服务功能前移至腹地和客户前端；海上，利用自有和社会船舶运力资源，开辟新班轮航线、强化运营能力，打造畅通环渤海以及东南沿海的航线网络，为客户打造出“门到门”的全程物流服务体系。另外，以铁路市场化改革为契机，联合铁路部门共同争揽货源，以合作共赢构建物流服务的核心竞争力。

2、贸易服务

发行人为充分利用自身的仓储物流及港口品牌优势，稳固及拉动港口货物吞

吐量，通过多年来对客户需求了解的积累，2012 年起发行人主要与传统装卸、堆存的客户开展进口贸易往来，首先下游客户根据自身需求与发行人签订贸易合同，并预付一定比例的货款，发行人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采购，并通过信用证的方式与上游进行结算。进口货物经报关、商检等进口手续后堆存于发行人码头，发行人在收到全部货款后发货，发行人此种业务模式风险较小，因此贸易业务的营业利润与毛利率均较低。

2012 年 5 月公司参股东北亚现货商品交易所，共同打造现货商品交易平台，合作构建汽车、钢材和粮食现货交易中心。同时依托东商所的平台优势和公司全程物流服务体系，公司成立了大连金港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大连粮油贸易有限公司及大连市钢材物流园有限公司并开展业务。经核实，发行人贸易业务不存在仓单重复质押情况。

发行人开展贸易业务的主要目的是拉动港口货物吞吐量，因此在实际业务操作中对安全性要求较高，多数交易都是锁定了下游客户和销售价格的情况下，再进行采购，规避业务风险，因此贸易业务的营业利润与毛利率均较低。目前公司贸易业务毛利较低，但公司开展粮食贸易，充分利用了自身在物流方面的优势，为客户提供全程物流服务，提高了公司散粮车、粮食筒仓的利用率，带动了散粮吞吐量的增长。主要的上游客户是中粮粮油有限公司、吉林粮食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下游客户主要是辽源吉粮油脂有限公司、吉粮（四平）红嘴油脂有限公司、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荒粮食物流有限公司，上下游的结算方式均为先款后货。

表 5-20：发行人 2014 年-2016 年贸易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贸易品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集装箱贸易	1,141.36	9,471.35	
油品贸易	463,603.19	49,970.81	42,101.78
汽车贸易	247,583.19	185,195.97	161,342.19
粮油贸易	55,260.99	125,789.08	80,150.65
钢材贸易	13,531.13	1,244.22	5,567.98
矿石贸易	5,022.82	17,963.23	

合计	786,142.69	389,634.66	289,162.60
----	------------	------------	------------

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贸易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表 5-21：发行人 2014 年-2016 年贸易业务收入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商品类型
2016 年度			
1	盘锦志永石化贸易有限公司	316,527.68	油品
2	金港平行进口汽车贸易（天津）有限公司	82,578.34	汽车
3	大连奥润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2,355.66	汽车
4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汇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7,905.75	粮食
5	温岭浙东化工燃料有限公司	24,396.15	油品
合计		513,763.58	
2015 年度			
1	大连奥润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495.85	汽车
2	金港平行进口汽车贸易（天津）有限公司	34,324.19	汽车
3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汇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3,187.55	粮食
4	大连永丰收贸易有限公司	27,993.29	粮食
5	盘锦东盛石化贸易有限公司	21,260.64	油品
合计		155,261.52	
2014 年度			
1	沈阳东和有机化工有限公司	25,436.77	油品
2	大连奥润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060.77	汽车
3	吉林省博来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4,996.44	粮食
4	双辽市惠丰油业有限公司	14,824.32	粮食
5	精英（大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3,092.01	汽车
合计		87,410.32	

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贸易业务收入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表 5-22：发行人 2014 年-2016 年贸易业务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商品类型
2016 年度			
1	盘锦腾道化工有限公司	323,425.26	油品
2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56,835.97	油品
3	大连兴泽制麦有限公司	40,013.27	粮食
4	大连振江能源有限公司	33,574.55	油品
5	大洼县日新能源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2,311.63	油品
合计		466,160.68	
2015 年度			
1	大连兴泽制麦有限公司	60,556.11	粮食
2	黑龙江鑫海阳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1,864.57	粮食
3	吉林省博来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9,269.91	粮食
4	大连振江能源有限公司	15,389.89	油品
5	哈尔滨益野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15,132.89	粮食
合计		132,213.37	
2014 年度			
1	大连振江能源有限公司	27,757.75	油品
2	黑龙江鑫海阳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3,431.45	粮食
3	哈尔滨益野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15,650.21	粮食
4	双辽市惠丰油业有限公司	14,757.75	粮食
5	吉林省博来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4,734.51	粮食
合计		96,331.67	

3、港口增值服务

发行人是大连口岸唯一的港口增值服务供应商，主要提供包括拖轮、理货、IT、港口综合物流、建设管理及监理、电力供应等服务，口岸物流网（DPN）是大连市政府指定的唯一口岸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公司运营大连港所有的拖轮服务，拥有公司运营大连港所有的拖轮业务，拥有中国港口最大的拖轮船队之一。公司于 2007 年参股太仓兴港拖轮有限公司（大连港股份持股 30%），通过股权投资方式，公司进一步巩固了在苏州港的拖轮业

务。2011 年，公司根据发展需求投资建造 4 艘 7,200 马力全回转拖轮，2013 年已全部到港并投入使用。2012 年，公司继续加强与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继续为大连口岸客户提供优质的拖轮服务。此外，公司在稳定优质客户的基础上拓展具有发展潜力的新客户，与恒力石化签订了拖轮期租合同。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拥有全回转拖轮 41 艘，引航交通艇 4 艘，其中港内营运拖轮 26 艘，派往大连港以外市场拖轮 15 艘，4 艘引航艇用于港内引航交通。

4、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发行人高度重视安全管理工作，建立了《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公司事故处理规定》以及《公司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在公司范围内实行公司安全生产科学管理。在认真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的同时，发行人对从事危险品作业的管理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坚持三级安全教育制度，确保每名职工在上岗前必须经过安全培训教育，定期送特种作业人员参加培训，现特种作业人员均全部持证上岗。

近三年，发行人安全生产检查记录良好，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五）公司经营方针及战略

发行人发展的长期目标是成为具有区域化发展空间、国际化竞争能力的港口综合物流经营商和港口资源开发运营商。为此，公司制定了港口经营国际化、港口发展区域化、港口服务物流化和港口管理数字化的发展战略。

具体来看，公司将发挥天然深水港优势，重点发展“一岛三湾”核心港区（长兴岛、太平湾、大窑湾、大连湾），建设油品、集装箱、矿石、钢材、粮食、汽车及滚装等大型专业化码头及仓储物流港区，完善港口核心功能，拓展港口发展空间。公司将依托核心港区的独特比较优势，深度挖掘腹地市场机会，加快做大港口业务规模，同时全力拓展中转业务，发展集装箱、油品、矿石和汽车四大中转体系，打造东北亚腹地直达与中转相结合的重要枢纽港。

公司将大力发展以内陆节点和海铁联运体系为载体的陆向物流体系，积极推进以支线网络、内贸航线为重点的海向物流体系，形成覆盖东北地区的区域性物流网络体系，并全面提升公司在环渤海经济圈的辐射力和影响力。同时，公司将

选择合理节点，优化港口布局，形成网络化、系统化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由以码头服务为主向以全程物流服务为主的码头和综合物流运营商转变。

未来公司还将继续加强与国内外主要港口营运商、船公司、主要货主及其它海运物流参与者的战略合作，着力维护和发展战略客户，提升自身国际化竞争能力。此外，公司将以信息化集成管理为手段和工具，全面改善和加强企业管理，对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和优化，实现港口运营管理精细化、业务经营专业化，提升公司业务管理整体水平。

九、发行人资本支出计划

公司在制定投资计划时，充分考虑到2013年以来我国宏观经济形势和货币政策的影响，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管理，在科学论证、严格概预算和落实资本金、银行贷款等资金来源的基础上才审批立项。在建项目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

（一）在建工程

表5-23：2016年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累计已投资	合规性		
			土地证情况	环评	发改委批复
大窑湾二期13-16#泊位	378,300.00	227,476.19	大保国用（2012）第14044号	环审（2004）115号	发改交运（2005）2123号
新港 18-21#泊位	41,377.00	34,211.98	大保国用（2008）第14014号	环审【2007】49号	发改基础【2008】3064号
大连汽车码头4#泊位工程	46,176.00	30,664.13	大保国用（2015）第14036号	大环建发【2014】61号	大保经发改备（2013）12号
大窑湾北岸汽车物流中心	45,000.00	14,889.86	国海证2014B21021317806号	大环建发【2013】15号	大保经发改备（2013）17号
大连湾客运中心	38,316.00	8,053.95	大国用2015第04022号	大环建发【2014】99号	大发改交通字【2014】658号
太平湾港区流机购置	3,640.00	3,162.23			
矿石 4#堆场	57,060.00	41,724.76		大环建发【2010】6号	大发改交通函（2010）115号
大连湾杂货及滚装码头泊位工程	70,000.00	66,405.91	大国用（2015）第04023号	大环建发【2009】17号	大发改交通函【2014】173号
合计	679,869.00	426,589.01			

注：表中累计已投资数据为发行人提供，九州证券、平安证券整理

（二）拟建工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拟建项目。

十、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认定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母公司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45.74%的股权与表决权，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与最终控制方。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发行人的子公司、重要合营与联营企业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与重要合营与联营企业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三、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其他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与发行人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除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发行人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表 5-24：2014 年-2016 年其余与发行人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序号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2016 年度		
1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i）	合营企业
7	辽宁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i）	合营企业
11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i）	合营企业
12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i）	合营企业
13	大连港奥德费尔咨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4	大连舜德集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i）	合营企业
15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i）	合营企业
16	潍坊森大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7	大连奥德菲尔长兴仓储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8	哈欧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9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1	大连万鹏港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	太仓兴港拖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	中外运东车海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	晶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5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6	大连港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7	大连沈铁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8	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15 年度		
1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7	辽宁电子口岸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8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1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2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3	大连港奥德费尔咨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4	大连舜德集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5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6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7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8	大连万鹏港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9	太仓兴港拖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	中外运东车海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1	晶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	大连港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14 年度		
1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	大连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	辽宁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1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2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3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4	大连港奥德费尔咨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5	大连舜德集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6	大连奥德费尔长兴仓储码头有限公司 (i)	合营企业
17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8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9	大连万鹏港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	太仓兴港拖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1	中外运东车海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	晶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	中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5	大连港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注：(i)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重大事项均由投资方共同决定，因此本公司共同控制该企业，该企业属于合营企业。

(2) 其他关联方

2014 年-2016 年，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表 5-25：2014 年-2016 年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关系
2016 年度		
1	大连保税区永德信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	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	大连万峰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	大连创意产业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5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6	大连大港宏誉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7	大连海港大厦有限公司 (i)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8	锦州辽西大连港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9	大连港集团（锦州）辽西港口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0	大连太平湾港口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1	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2	大连太平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3	大连太平湾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4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5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湾货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6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7	大连港东旺汽车修配厂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8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9	大连港保安服务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0	大连港北岸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1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2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3	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4	大连港北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5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6	长海县广鹿码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7	大连港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8	大连港北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9	大连万通荣海船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0	沈阳铭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1	沈阳凯铭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2	大连港北岸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3	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4	大连海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5	星海国际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6	宁波逸之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7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38	大连救生筏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
39	大连港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40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其他
41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42	大连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43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44	大连港日兴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
45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46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新港加油站	其他
47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
48	大连中信海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49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0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1	大连中油船用燃料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2	大连万鹏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53	辽港大宗商品交易有限公司	其他
2015 年度		
1	大连保税区永德信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	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	大连万峰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	大连创意产业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5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6	大连大港宏誉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7	大连海港大厦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8	锦州辽西大连港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9	大连港集团（锦州）辽西港口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0	大连太平湾港口有限公司（ii）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1	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2	大连太平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3	大连太平湾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4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5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湾货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6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7	大连港东旺汽车修配厂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8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9	大连国际船员培训中心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0	大连港保安服务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1	大连港北岸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2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3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4	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5	大连港北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6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7	长海县广鹿码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8	大连港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9	大连港北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0	大连万通荣海船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1	沈阳铭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2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合营公司
33	大连救生筏检验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34	大连港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35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36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37	大连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38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39	大连港日兴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40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41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新港加油站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42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43	大连中信海港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44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45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2014 年度		
1	大连保税区永德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	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	大连邮轮城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	大连万峰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5	大连迅捷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6	大连创意产业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7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8	大连宏誉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9	大连海港大厦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0	锦州辽西大连港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1	大连港集团（锦州）辽西港口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2	锦州凌港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3	瓦房店太平湾港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4	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5	大连太平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6	大连太平湾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7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8	大连万通荣海船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19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湾货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0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1	大连港东旺汽车修配厂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2	长海县广鹿码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3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4	宁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5	大连国际船员培训中心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6	大连港航船舶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7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船舶物资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8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航运金融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29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人力资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0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航运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1	大连港保安服务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2	大连港劳务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3	大连宇翔工程船舶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4	大连港航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5	大连长兴岛临港工业区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6	大连港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7	港融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8	大连港北岸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39	大连港北岸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0	大连港北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1	大连东北亚航运中心人才市场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2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3	大连太平湾现代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4	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5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6	港和（上海）经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7	大连港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8	大连港北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49	英瑞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50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子公司
51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iii）	发行人母公司的合营公司
52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湾港储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53	大连救生筏检验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54	大连港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55	锦州龙栖湾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56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57	大连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58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59	大连港日兴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0	大连港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1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2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新港加油站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3	大连港航清洁能源创业投资基金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4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5	大连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6	锦州大港地产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7	大连港广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8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69	大连水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注：（i）大连海港大厦 2016 年更名为大连海港大厦有限公司（ii）瓦房店太平湾港有限公司 2015 年更名为大连太平湾港口有限公司；（iii）大连中油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2014 年更名为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二）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根据《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

关联交易定价应当遵循以下顺序：优先以市场价格作为基准；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成定价；既没有市场定价、也不适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应当以双方协议价定价，按照协议价定价的，业务发生机构应当提供价格形成的有效依据。

市场价格：是指以不偏离市场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确定的相同或类似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及费率。

成本加成定价是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合理成本基础上加一定的合理利润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协议价：是指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三）关联交易标准和审批程序

1、关联交易标准

（1）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不含担保），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不含担保），应当提交董事会批准并及时披露。

（2）与关联方发生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不含担保、受赠现金、单纯减免股份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并将该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4）股份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在股份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参照本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5）股份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股份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按照第（1）、（2）款规定执行。当股份公司出资额达到第（2）款规定标准，如果所有出资方均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的，可向上交所申请豁免适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规定。

2、审批程序

发生关联交易的股份公司相关部门和单位，如果拟进行可能涉及披露或者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当在交易发生之前将相关情况提交股份公司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进行审查。

对于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当按照股份公司内部授权程序审批，报总经理办公会备案或批准。

非持续性关联交易以及其他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财务部提交董事会议案，审核委员会审核，由董事会批准。

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聘具有执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专项报告，按照监管机构的规定、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履行相关程序。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四）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在实际发展中，根据实际需求与业务形态，会与关联公司间产生业务交易。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三年审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下：

1、购买商品、销售劳务

表 5-26：最近三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进行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母公司：				
大连港集团	综合服务	1,668.90	1,941.11	1,728.65
与合营、联营企业交易：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768.87	3,013.31	587.25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996.22	142.02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684.79	1,209.52	1,742.88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装卸服务	769.03	607.80	213.04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装卸服务	255.69	329.61	85.59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服务	141.77		
大连港湾液体储罐码头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89.68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84.68		
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服务	71.92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8.76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理货服务	34.09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电力服务	30.75	13.84	35.06
潍坊森大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8.38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26.02	50.31	32.13

大连港奥德费尔咨询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21.10	28.31	43.08
大连港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服务	12.67		6.32
辽宁电子口岸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服务	12.08	9.43	3.77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监管服务	0.66	10.00	40.00
哈欧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0.11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0.10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5,481.89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79.32	
小计		14,067.37	5,693.47	8,271.01
与其他关联方：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燃油采购	4,478.48	6,924.80	10,005.84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031.32	2,472.74	2,490.62
大连中油船用燃料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2,024.83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维修劳务	991.27	1,004.63	1,161.65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57.38	102.48	325.94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227.43		21.34
大连港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安保服务	200.80	214.38	185.73
大连港日兴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198.60	487.70	282.50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170.65	449.82	730.05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52.05	107.80	145.07
大连海港大厦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5.28	121.71	99.28
大连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45.97		17.32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2.20	126.54	127.08
大连太平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0.75		
大连救生筏检验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20.44	15.35	7.38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6.82	2.81	
大连港东旺汽车修配厂	维修服务	1.50	6.68	9.06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29.72	177.58
大连保税区永德信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26.39	60.24

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2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38.38
大连国际船员培训中心	培训服务			15.03
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48
小计		11,995.78	12,793.59	15,906.57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表 5-27：最近三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进行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母公司交易：				
大连港集团	综合服务	3,310.36	2,142.20	2,774.38
与合营、联营企业交易：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4,064.39	414.52	569.33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944.31	4,895.84	4,361.99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149.34	4,293.40	5,235.11
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4,108.10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876.24	4,342.13	4,285.86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18.76	2,160.80	1,860.21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897.41	1,320.13	101.32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供热服务	1,617.68	172.65	202.55
太仓兴港拖轮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342.42	1,323.52	1,327.59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59.61	425.01	723.39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864.24	917.34	102.34
大连港湾液体储罐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26.43	415.76	515.68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503.83	226.13	279.34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33.33	183.57	208.91
大连沈铁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32.08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8.24	0.15	73.36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190.15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84.72	28.41	8.96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83.81	147.98	61.38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58.96	89.88	120.74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9.28	70.27	82.46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1.90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75.17	73.57	21.37
大连港中石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9.20	74.01	71.71
大连奥德费尔长兴仓储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0.4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38.76	19.63	3.94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9.27	33.48	0.54
大连舜德集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8.92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4.29	3,887.49	0.86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5.16		
大连万鹏港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90	0.33	
中石油大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81	18.54	82.18
中铁渤海铁路轮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服务	0.25		
辽宁电子口岸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服务		28.30	28.30
大连港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			103.69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19.22
小计		43,032.39	25,562.85	20,452.33
与其他关联方：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027.96	891.48	102.84
大连太平湾港口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1,368.51	2,268.81	2,488.99
大连港北岸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42.26		
大连中信海港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90.47	572.57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80.02	135.58	328.64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328.37	105.20	193.62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29.47	78.63	88.09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1.22	948.51	2,368.12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148.63	169.97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130.78	94.99	115.88
大连中油船用燃料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128.10		
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3.69	159.67	83.36
大连港北岸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119.81	804.29	
大连保税区永德信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93.48	116.54	109.00
大连万峰置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89.21	251.24	28.11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86.54	104.74	97.68
大连太平湾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0.83	80.01	84.04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59.28	2.41	1.89
大连港北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38.65	13.33	1,092.33
长海县广鹿码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18.87	51.42	24.06
大连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17.52	0.71	0.76
锦州辽西大连港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15.25	18.98	103.68
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91	19.14	32.21
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9.84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9.14	8.66	0.15
大连创意产业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83	87.98	289.09
大连海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4.19		
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3.30	4.39	2.36
大连万鹏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供热服务	3.24		
大连港日兴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2.77	0.85	0.59
大连港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2.17	1.87	1.60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1.84	1.60	1.64
大连海港大厦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38	90.83	101.89
大连万通荣海船务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1.04		
星海国际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1.01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66	0.48	0.35
大连港集团（锦州）辽西港口投资开	通讯服务	0.60	0.85	0.72

发有限公司				
大连大港宏誉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18	0.22	0.22
大连港北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11	0.11	0.11
大连太平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11	0.07	0.06
宁波逸之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11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新港加油站	通讯服务	0.08	0.08	0.08
沈阳凯铭实业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05		
大连港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1	5.46
大连救生筏检验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48	0.49
大连港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36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0.23	
小计		8,138.51	7,089.00	7,748.11

3、出租资产

表 5-28：最近三年公司出租资产所进行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合营、联营企业交易：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泊位堆场	10,601.72	13,638.64	13,589.00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泊位堆场	1,427.89	2,020.46	1,886.00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装卸机械	1,124.16	148.12	157.12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场地	436.60	515.56	464.86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装卸机械	105.25	107.19	105.25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油管油罐	22.25	22.25	22.25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场地	9.66	4.53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光纤	1.02		
小计		13,728.55	16,456.76	16,224.48
与其他关联方交易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汽车/房屋	150.17	173.11	174.46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98.92	11.29	10.26

大连海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50.71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			4.91
大连万通荣海船务有限公司	房屋	15.50		12.50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0.32
小计		315.30	184.40	202.45
合计		14,043.85	16,641.15	16,426.93

4、租入资产

表 5-29：最近三年公司租入资产所进行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母公司：				
大连港集团	土地使用权 /岛堤/房屋	4,423.88	3,950.21	3,336.85
与合营、联营企业交易：				
大连港中石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务设施	10,610.71	9,125.00	9,125.00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设施-房屋	282.10	457.76	249.00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设施	216.50	324.98	216.50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场地	98.71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房屋	12.12	12.08	6.55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房屋	8.82	1.08	1.08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油管油罐		6,457.50	6,877.50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油管油罐		936.75	393.00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设施		2.05	
小计		11,228.96	17,317.20	16,868.63
与其他关联方：				
大连保税区永德信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房屋	611.64	314.00	614.54
大连海港大厦有限公司	房屋	289.63	234.87	216.59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汽车-装卸 机械	82.70	59.72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房屋	33.77	36.57	24.17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	7.70	8.09	8.13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车辆			14.41
小计		1,025.44	653.24	877.84
融资租入资产关联方：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标准干货集装箱等	764.61	773.55	745.42
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集装箱		445.90	179.00
小计		764.61	1,219.44	924.42

5、接受担保

表 5-30：最近三年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履行完毕
大连港集团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0	2011-09-26	2019-03-25	否
大连港集团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35,000.00	2011-05-23	2021-05-23	否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大连港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888.08	2014-11-05	2015-03-19	是

注：以上关联公司无偿为本公司提供应付债券以及短期借款担保。

6、资金拆入

表 5-31：最近三年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及支付利息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16 年：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	2016-01-06	2016-06-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	2016-01-08	2016-04-08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16-01-13	2016-04-18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2016-01-19	2016-06-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36.00	2016-01-19	2016-07-2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	2016-01-20	2016-04-1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62.00	2016-02-29	2016-08-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50.00	2016-03-02	2016-08-03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43.00	2016-03-02	2016-08-03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2016-04-22	2019-04-21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	2016-05-10	2017-05-1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90.00	2016-06-08	2016-12-09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57.00	2016-07-29	2016-09-28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70.00	2016-07-31	2016-10-27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1.00	2016-07-31	2017-01-31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2016-08-15	2017-08-1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43.00	2016-08-31	2016-10-31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20.00	2016-08-31	2016-10-27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2016-09-09	2019-09-08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	2016-10-18	2017-08-14
沈阳凯铭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6-10-24	2017-10-23
沈阳铭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16-10-25	2017-10-2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91.00	2016-10-27	2017-04-26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48.00	2016-10-27	2017-04-26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4.00	2016-10-27	2016-12-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26.00	2016-10-28	2016-11-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	2016-10-31	2019-10-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	2016-11-22	2017-08-1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	2016-11-24	2017-08-1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	2016-11-24	2017-05-23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28.20	2016-11-29	2016-12-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74.00	2016-12-08	2016-12-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67.00	2016-12-08	2017-06-07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63.00	2016-12-15	2017-06-1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8.40	2016-12-20	2016-12-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88.00	2016-12-20	2017-06-17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30.00	2016-12-23	2017-06-22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7.50	2016-12-23	2017-06-22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60.00	2016-12-15	2016-12-29
合计	58,707.10		
2015 年: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2015-10-21	2016-10-2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2015-11-03	2016-11-02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	2015-4-27	2016-4-26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356.00	2015-12-29	2016-6-28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	2015-6-11	2018-6-10
沈阳铭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15-10-26	2016-10-25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1,400.00	2015-5-13	2017-5-12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66.00	2015-12-2	2016-6-1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	2015-12-8	2016-6-7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5.00	2015-12-10	2016-6-9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8.00	2015-12-3	2016-6-2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79.00	2015-10-22	2016-4-22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66.00	2015-12-16	2016-6-15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7.00	2015-9-14	2016-3-13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8.00	2015-8-26	2016-2-25
合计	24,245.00		
2014 年: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05-29	2017-05-29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6,200.00	2014-03-17	2015-03-16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05-23	2017-05-23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	2014-11-06	2017-11-06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2014-06-30	2017-06-3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	2014-10-15	2015-04-1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2014-06-27	2015-06-26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2014-05-07	2015-05-06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59.00	2014-09-26	2015-03-02
合计	290,059.00		
资金拆入的利息支出：			
资金拆入的利息支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78.92	10,391.03	5,497.86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48.21	2,640.65	1,180.46
沈阳铭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19	24.59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90.03	80.68	66.92
沈阳凯铭实业有限公司	28.72		
合计	9,174.07	13,136.95	6,745.24

7、资金拆出

表 5-32：最近三年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及收到的利息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16 年：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016-01-20	2019-01-19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600.00	2016-01-29	2017-01-28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60.00	2016-02-12	2017-02-11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0.00	2016-05-12	2019-05-11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3,300.00	2016-05-30	2016-11-29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743.28	2016-06-29	2016-12-28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50.00	2016-11-09	2019-11-08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3,300.00	2016-12-23	2017-03-22
合计	10,253.28		
2015 年：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11,000.00	2015-09-28	2016-03-28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2,400.00	2015-07-02	2016-07-01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600.00	2015-01-29	2016-01-28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743.28	2015-06-29	2016-06-28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	2015-07-29	2018-07-28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60.00	2015-02-12	2016-02-11
合计	16,703.28		
2014 年: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2,400.00	2014-01-03	2015-07-02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1,343.28	2014-06-28	2015-06-27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61.00	2014-02-21	2015-02-20
合计	4,304.28		
资金拆出的利息收入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208.26	153.21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208.04	238.26	146.35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8.77	36.79	35.37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21.42	64.78	81.49
晶伟有限公司		11.34	8.71
中外运东车海运有限公司		9.64	8.36
合计	496.49	514.03	280.28

8、购买资产

表 5-33：最近三年公司从关联方购买资产支付的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007.39	704.12	7,062.12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713.81	296.06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360.82	27.57	166.60
大连港万鹏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202.82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26.21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92.49	51.11	173.76
大连港日兴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87.45	125.81	538.92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62.82	245.87	288.97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设备购置	9.94		

大连港集团	大窑湾南岸外配套资产		1,140.64	0.27
大连万鹏港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31.54	
大连港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4.58	4.58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66.92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7.97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0.30
合计		2,663.77	2,627.30	8,310.41

9、出售资产

表 5-34：最近三年公司向关联方出售资产得到的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大连港集团	海域使用权			27,270.42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233.65
合计				28,504.07

10、关联方存款

表 5-35：最近三年公司向关联方存款及得到的利息收入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款余额	178,964.75	177,589.65	160,265.43
当年利息收入	1,084.89	1,383.34	1,339.76

上述存款余额全部为发行人于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

11、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表 5-36：最近三年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16.06	367.73	457.81

12、关联方应收账款

表 5-37：公司对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母公司：			
大连港集团	209.41	42.89	
应收合营、联营企业：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427.36	294.09	3.36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61.56	193.95	265.27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35.28	336.44	22.50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140.53	162.29	108.99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3.98	80.35	74.53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76.35	26.44	45.76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72.65	23.36	95.70
大连沈铁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60.12		
大连港湾液体储罐码头有限公司	55.29	86.25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24.17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22.00	381.63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11.53	0.30	0.20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41	54.01	82.16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4.65		13.61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84	3.11	3.04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3	14.94	
中铁渤海铁路轮渡有限责任公司	0.27		
太仓兴港拖轮有限公司		240.00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41.78	141.78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109.29	20.21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56.09	437.48
辽宁电子口岸有限责任公司		30.50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00	8.15
大连舜德集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0	30.00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0.93	23.70
小计	1,512.11	2,260.55	1,376.44
应收其他关联方：			
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2.72	83.43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47.10	56.12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44.53	289.27	237.96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29.93	567.60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22		
长海县广鹿码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98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7.82	318.34	309.30
大连中信海港投资有限公司	6.19	5.84	
大连创意产业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0.05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0.06
小计	243.53	1,320.61	547.32

13、关联方其他应收类项目

表 5-38：公司对关联方其他应收类项目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其他应收款			
应收母公司：			
大连港集团	861.54	341.31	231.60
应收合营、联营企业：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3,312.48	11,000.00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600.00	4,000.00	2,400.00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1,030.76	648.29	364.47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705.65	1,502.63	166.58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60.00	460.00	571.02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78.08	28.16	53.28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79	261.23	382.95
大连联合国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31.58	15.51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30.93	48.48	165.29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2.81		
大连奥德费尔长兴仓储码头有限公司	5.25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5.00	2.00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3.51		
大连港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33	44.57	60.80
大连中铁联合国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2.75	21.50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	4.84	0.31
中石油大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0.91	1.70	2.61
大连港湾液体储罐码头有限公司	0.71	12.75	15.79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0.70	0.55	1.17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743.28	1,343.28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0.13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54.97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22.74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2.04
大连港中石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4.05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3.51
小计	7,676.73	18,795.61	5,624.86
应收其他关联方：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900.66	1,664.99	1,717.16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469.17	61.07	56.46
大连太平湾港口有限公司	244.36	767.17	1,466.59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146.54	0.63	
长海县广鹿码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5.80		
锦州辽西大连港置业有限公司	36.05	20.00	
大连万峰置业有限公司	30.40		1.73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28.80	23.60	9.60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25.01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24.81	37.88	1.80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77		4.06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53	26.54	
大连太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63	38.44	71.01
大连港北岸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11.80		
大连中信海港投资有限公司	9.69	9.69	
大连港北岸投资开发有限	6.00		

公司			
大连海港大厦有限公司	4.65	0.74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1.54	1.54	1.54
大连太平湾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0.54	0.54	0.54
大连港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0.04		
大连港置地有限公司		0.57	0.71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0.56	0.07
小计	2,062.80	2,653.96	3,331.27
预付账款：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167.34		
大连沈铁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91.00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126.06	183.67	0.55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0.36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0.29	1.38	
小计	385.05	185.05	0.55
应收利息：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39.12	315.46	392.75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3.95	17.43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64	1.67	1.03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2.13	7.41	4.40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1.10	2.46
小计	447.83	343.07	400.64
长期应收款：			
晶伟有限公司		1,301.89	1,234.15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50.00	500.00	
中外运东车海运有限公司			1,020.33

小计	1,150.00	1,801.89	2,254.48
----	----------	----------	----------

14、发行人应付关联方款项

表 5-39：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合营、联营企业：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8.23	8.93	8.45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51	210.68	2.51
潍坊森大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1.96		
哈欧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0.12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0.08		0.13
大连万捷物流有限公司	0.07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73.26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66.44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28	1.39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0.75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5,385.32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971.12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2.49
小计	12.98	462.34	6,991.41
应付其他关联公司：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274.83		
大连太平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05		21.71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31.70	31.96	0.25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26.86	30.57	66.98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20.97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2.00	1.34	2.18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8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754.72	754.72
小计	394.79	818.59	845.84

15、发行人对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表 5-40：公司对关联方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母公司：			
大连港集团	173.80	49.92	184.86
应付合营、联营企业：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	119.38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154.49	134.59	5.00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7.63	24.50	3.00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33.81		2.17
大连联合国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30.05	30.05	30.08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3.46	3.00	3.00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18.00		1.20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2.07	2.07	2.07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0	2.00	2.00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0.20	0.20	
大连中铁联合国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0.20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10.00	
小计	801.91	325.79	48.52
应付其他关联方：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5,977.13	10,085.34	15,292.67
沈阳凯铭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		
大连港埠机电有限公司	2,079.05	2,258.08	4,939.05
沈阳铭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大连港日兴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312.26	738.94	389.00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4.13	497.03	408.75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93.17	341.69	19.44
大连港万鹏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73.61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63.36	0.83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9.58	40.73	2.00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湾货运公司	31.67	31.56	31.45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6.33	6.33	6.19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3.00		45.85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0.30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3.08
大连创意产业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1.81
小计	13,953.61	16,000.54	21,179.28

16、发行人对关联方预收账款

表 5-41：公司对关联方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母公司：			

大连港集团	43.69	21.31	
预收合营、联营企业：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1,306.45	1,490.05	1,314.57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85.92	392.09	598.26
中石油大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2.08	32.10	0.09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14.53	14.83	15.47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4.94	5.12	5.20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0.99	0.20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0.69		
大连万鹏港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0.57	0.57	1.42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0.35	0.26	0.28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0.07	0.08	0.04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0.05	0.03	0.02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1.67	1.78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0.07	0.07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30.00
小计	1,546.66	1,937.06	1,967.20
预收其他关联方：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19.46	21.83	23.38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8.81	6.69	
辽港大宗商品交易有限公司	7.22		
大连港实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88	1.51	1.61
大连港日兴锅炉安装有限公司	1.65		
大连万鹏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37		
大连港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42		
大连中油船用燃料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0.39		
大连中石化海港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0.21	0.83	0.22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0.17	0.60	0.07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8	
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	0.01	0.25	0.12
小计	41.63	31.79	25.40

17、发行人从关联方借款及应付利息

表 5-42：公司从关联方借款及应付利息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应付合营、联营企业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665.50	18,845.00	54,611.00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小计	11,665.50	18,845.00	55,611.00
应付利息：			
应付合营、联营企业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6	15.93	88.59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2.71	2.71	2.02
小计	62.76	18.64	90.61
应付其他关联方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84.38	916.67	993.59
沈阳铭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59	
小计	2,884.38	941.26	993.59
长期借款：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	2,000.00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1,400.00	
小计	14,000.00	3,400.00	
应付其他关联方：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小计		200,000.00	200,000.00

18、发行人对关联方其他应付类项目

表 5-43：公司对关联方其他应付类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对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334.00	300.00
长期应付款：			
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4,085.42	4,401.20	4,687.05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8.39	598.91	1,301.63
小计	4,313.81	5,000.11	5,988.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1,400.00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370.52	700.65	659.43
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1,479.83	574.50	531.94
小计	103,250.35	1,275.15	1,191.37

19、发行人对关联方有关承诺事项

表 5-44：公司对关联方有关承诺事项

单位：万元

交易对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			
大连港集团	13,900.62	6,600.71	6,980.50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18.67	223.00	
大连保税区永德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92		49.23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27.30	120.00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98.68		
大连宏誉大厦有限公司	70.44		24.52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23.45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7.14
小计	14,543.64	6,943.71	7,084.84
租出: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4,717.00	32,956.00	41,195.00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1,426.00	2,829.00	4,715.00
大连港实业有限公司	141.70	174.14	178.27
大连港万通物流有限公司	116.98		10.26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105.25	108.40	105.25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0.84	113.92	159.74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22.25	22.25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2,577.13	2,014.86
小计	26,560.02	38,780.84	48,378.38
资产转入: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1,123.36	1,419.01	
小计	1,123.36	1,419.01	

注：以上为发行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五）最近三年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

十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加强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权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制定信息披露制度。

（一）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工作，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与监督、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内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的审批程序、监督管理与法律责任及信息披露涉及的相关责任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遵守法律法规和挂牌转让交易所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负责人，董事会办公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管理的日常事务。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所载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本节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以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本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 1008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9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 1008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阅读下面发行人 2014-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全文。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 6-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41,279,123.84	2,933,297,517.35	2,446,016,177.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04,407.50	16,179,169.50	15,445,634.60
应收票据	158,645,593.12	81,250,783.25	90,865,505.13
应收账款	658,558,980.91	821,726,759.91	837,441,400.50

预付款项	256,592,966.84	310,199,461.71	354,973,853.25
应收利息	26,268,705.14	10,165,145.48	13,272,595.57
其他应收款	315,286,763.19	968,861,537.41	436,938,098.66
应收股利	38,245,401.40	22,956,917.66	18,644,275.34
存货	451,326,094.61	936,271,014.10	965,168,857.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82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8,815,328.87	91,954,813.36	705,106,362.22
流动资产合计	9,162,323,365.42	6,258,683,119.73	5,883,872,760.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5,844,671.60	154,014,686.92	233,428,161.08
长期应收款	11,500,000.00	18,018,915.80	22,544,798.38
长期股权投资	4,902,156,720.70	4,731,659,905.46	3,873,207,058.31
投资性房地产	645,455,657.62	663,610,456.30	681,660,028.98
固定资产	13,974,066,537.95	14,333,551,893.37	14,766,393,409.27
在建工程	1,616,008,035.15	1,837,213,589.39	1,555,093,364.31
固定资产清理	2,682,824.71	3,100,470.31	1,760,200.88
无形资产	1,090,143,242.15	881,523,132.83	729,050,736.49
商誉	16,035,288.74	16,035,288.74	16,035,288.74
长期待摊费用	53,726,901.82	52,028,185.59	23,592,15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929,025.62	61,839,973.50	62,570,094.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192,688.51	118,6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39,741,594.57	22,871,206,498.21	21,965,335,300.58
资产总计	31,902,064,959.99	29,129,889,617.94	27,849,208,061.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9,427,798.80	601,694,492.83	907,302,821.28
应付票据	1,250,000.00	12,940,000.00	12,714,000.00
应付账款	235,701,773.17	233,398,574.75	374,676,495.88
预收款项	224,121,958.94	448,542,346.12	357,410,116.97
应付职工薪酬	228,430,661.29	214,209,719.42	180,628,173.95

应交税费	114,922,450.93	61,070,098.34	67,417,400.53
应付利息	164,961,241.06	143,719,858.67	132,295,618.54
应付股利	76,661,039.64	67,388,950.20	73,114,454.27
其他应付款	516,421,553.09	585,807,063.52	669,983,218.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7,523,521.42	527,771,479.16	553,387,648.39
其他流动负债	3,038,041,251.61	2,014,689,463.02	1,003,828,573.32
流动负债合计	6,147,463,249.95	4,911,232,046.03	4,332,758,52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010,023.77	2,351,010,023.77	2,827,010,023.77
应付债券	5,779,081,112.06	5,763,754,605.64	4,971,625,629.16
长期应付款	43,138,081.48	55,021,113.62	59,886,72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43,600.37	11,731,632.17	10,086,937.73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565,971,998.11	565,081,808.69	566,797,41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241,941.00	102,772,498.43	97,036,18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48,286,756.79	8,849,371,682.32	8,532,442,912.25
负债合计	12,795,750,006.74	13,760,603,728.35	12,865,201,433.47
股东权益：			
股本	12,894,535,999.00	4,426,000,000.00	4,426,000,000.00
资本公积	2,930,944,685.96	6,117,565,754.62	6,122,277,019.87
其他综合收益	47,375,566.99	27,023,577.28	7,123,380.72
专项储备	29,604,575.28	23,729,633.11	16,354,483.20
盈余公积金	676,643,140.78	623,925,889.68	579,682,823.85
未分配利润	1,194,212,957.96	2,820,227,405.53	2,559,058,167.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773,316,925.97	14,038,472,260.22	13,710,495,875.00
少数股东权益	1,332,998,027.28	1,330,813,629.37	1,273,510,752.83
股东权益合计	19,106,314,953.25	15,369,285,889.59	14,984,006,627.8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902,064,959.99	29,129,889,617.94	27,849,208,061.30

表 6-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814,483,861.14	8,886,167,093.15	7,942,458,597.7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499,813,840.14	8,534,675,280.00	7,580,271,984.21
其他业务收入	314,670,021.00	351,491,813.15	362,186,613.53
二、营业总成本	12,398,372,120.52	8,617,327,997.49	7,659,384,847.8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160,474,912.91	7,168,530,971.26	6,308,995,108.78
其他业务成本	266,586,906.70	263,124,485.63	258,566,812.37
税金及附加	44,221,171.59	41,221,065.09	41,876,474.97
销售费用	895,738.53	1,457,374.14	3,741,535.20
管理费用	663,365,001.90	622,366,106.34	582,564,328.04
财务费用	256,884,038.08	520,637,995.03	462,011,084.16
资产减值损失	5,944,350.81	-10,000.00	1,629,504.33
三、其他经营收益	181,931,145.19	192,279,153.39	176,718,749.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9,834.97	2,950,982.93	1,238,604.61
投资收益	181,161,310.22	189,328,170.46	175,480,145.22
其中：对投资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831,714.95	120,705,350.12	128,045,475.98
三、营业利润	598,042,885.81	461,118,249.05	459,792,499.72
加：营业外收入	183,589,513.59	274,916,120.86	355,153,011.23
减：营业外支出	3,619,448.44	6,289,477.91	18,931,046.30
四、利润总额	778,012,950.96	729,744,892.00	796,014,464.65
减：所得税费用	165,330,007.50	160,606,843.64	190,237,709.62
五、净利润	612,682,943.46	569,138,048.36	605,776,755.03
减：少数股东损益	81,670,226.03	84,804,766.89	85,002,174.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1,012,717.43	484,333,281.47	520,774,580.07
加：其他综合收益	20,351,989.71	19,900,196.56	-7,279,998.73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3,034,933.17	589,038,244.92	598,496,756.3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670,226.03	84,804,766.89	85,002,174.9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551,364,707.14	504,233,478.03	513,494,581.34

表 6-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19,230,537.30	9,959,976,314.56	8,549,599,596.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5,613.50	486,172.24	4,066,55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639,114.98	516,196,340.95	466,424,88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89,025,265.78	10,476,658,827.75	9,020,091,04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78,914,175.57	6,450,689,722.44	6,091,670,42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1,693,517.29	1,420,626,280.57	1,380,237,22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557,640.32	375,156,634.86	425,317,377.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475,972.29	299,487,835.09	293,622,25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22,641,305.47	8,545,960,472.96	8,190,847,27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383,960.31	1,930,698,354.79	829,243,762.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9,838,537.55	1,519,616,847.47	1,735,303,079.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561,132.96	133,212,771.09	105,091,73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76,160.49	3,124,857.57	291,749,966.0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674,659.46	198,940,587.21	165,473,146.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7,750,490.46	1,854,895,063.34	2,297,617,932.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5,798,422.04	1,013,395,628.44	827,286,70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0,764,638.14	1,832,387,460.55	1,342,434,45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92,780.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900,934.30	695,907,516.74	198,940,587.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4,463,994.48	3,541,690,605.73	2,370,554,53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13,504.02	-1,686,795,542.39	-72,936,60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6,890,783.11	58,296,800.31	64,271,029.5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58,296,800.31	64,271,029.5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5,891,047.54	2,484,707,752.63	4,451,522,451.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0	40,071,900.00	11,346,926.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12,581,830.65	5,383,076,452.94	5,527,140,407.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0,430,474.82	4,314,024,735.59	5,269,690,187.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4,573,348.35	798,066,451.10	939,962,460.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644,577.28	90,226,371.37	85,867,313.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98,474.38	37,061,613.07	3,332,378.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7,702,297.55	5,149,152,799.76	6,212,985,02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879,533.10	233,923,653.18	-685,844,61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22,609,914.76	4,026,127.15	-2,305,552.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7,159,904.15	481,852,592.73	68,156,989.8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8,928,183.51	2,247,075,590.78	2,178,918,600.9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6,088,087.66	2,728,928,183.51	2,247,075,590.78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 6-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0,888,768.04	762,617,453.11	968,139,861.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25,002.50	16,179,169.50	15,445,634.60
应收票据	145,232,088.33	70,752,136.53	71,560,455.87
应收账款	449,565,633.45	604,181,704.13	609,891,726.68
预付款项	7,369,685.66	8,455,263.12	13,254,097.70
应收利息	21,243,693.93	9,284,624.89	13,326,704.57
应收股利	740,401,171.58	632,101,224.04	501,368,769.30
其他应收款	190,868,135.13	699,598,239.30	663,781,196.55
存货	46,191,556.39	48,611,513.93	51,876,684.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00	65,82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55,784,019.32	1,325,794.87	601,590,954.96
流动资产合计	7,152,969,754.33	2,918,927,123.42	3,510,236,086.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667,057.50	13,900,057.50	91,620,057.50
长期应收款	130,000,000.00	1,110,000,000.00	6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591,701,915.12	7,582,403,325.00	6,616,563,021.81
固定资产	10,966,192,062.32	11,186,682,178.80	11,505,339,651.56
在建工程	1,414,006,013.32	1,485,645,240.06	1,382,940,547.20
固定资产清理	2,669,061.99	3,100,470.31	1,760,200.88
无形资产	439,892,583.78	430,005,207.59	257,657,345.98
长期待摊费用	24,047,150.86	20,798,333.44	3,785,46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2,771.02	2,600,895.71	4,063,33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192,418.40	118,6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23,901,034.31	21,953,745,708.41	20,463,729,615.60
资产总计	27,876,870,788.64	24,872,672,831.83	23,973,965,701.97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250,000.00	12,140,000.00	12,714,000.00

应付账款	44,429,643.26	27,673,362.29	54,804,816.43
预收款项	30,410,449.28	19,304,602.94	21,311,852.05
应付职工薪酬	125,478,879.47	109,004,368.67	89,353,514.87
应交税费	59,324,591.12	9,666,795.36	19,257,371.41
应付利息	148,499,806.46	129,842,818.38	131,212,986.61
其他应付款	305,337,310.38	341,572,687.88	470,876,454.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38,041,251.61	2,014,689,463.02	1,003,828,573.32
流动负债合计	4,752,771,931.58	3,163,894,098.54	2,053,359,569.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2,300,000,000.00	2,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4,987,460,792.60	4,979,878,964.06	4,971,625,629.16
递延收益	540,407,725.41	537,006,884.92	533,845,220.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241,941.00	102,743,355.00	97,036,18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27,110,459.01	7,919,629,203.98	8,402,507,034.38
负债合计	10,379,882,390.59	11,083,523,302.52	10,455,866,604.04
股东权益：			
股本	12,894,535,999.00	4,426,000,000.00	4,426,000,000.00
资本公积	3,041,812,149.99	6,230,896,469.59	6,231,275,243.90
盈余公积	631,762,878.03	579,045,626.93	534,802,561.09
专项储备	21,421,192.02	17,836,514.63	11,797,967.31
未分配利润	907,456,179.01	2,535,370,918.16	2,314,223,325.63
股东权益合计	17,496,988,398.05	13,789,149,529.31	13,518,099,097.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876,870,788.64	24,872,672,831.83	23,973,965,701.97

表 6-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93,662,724.78	3,026,290,132.35	3,082,042,240.56
减：营业成本	2,169,202,378.73	2,096,292,864.14	2,104,281,023.08
税金及附加	22,064,392.64	18,415,146.65	18,695,493.52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	381,812,720.27	347,759,293.15	329,339,174.48
财务费用	196,217,375.12	456,428,090.33	418,829,468.43
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0	43,199,708.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09,570.03	2,950,982.93	1,322,804.61
投资收益	320,944,966.27	329,997,046.52	305,464,767.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7,342,866.61	114,744,957.14	96,682,471.26
二、营业利润	544,201,254.26	440,352,767.53	474,484,944.61
加：营业外收入	41,106,396.74	46,619,358.65	67,360,000.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733,427.47	5,858.21	20,814,690.00
减：营业外支出	612,835.37	3,656,671.40	7,663,287.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5,671.69	698,479.71	2,896,164.87
三、利润总额	584,694,815.63	483,315,454.78	534,181,657.95
减：所得税费用	57,522,304.68	40,884,796.41	71,517,572.24
四、净利润	527,172,510.95	442,430,658.37	462,664,085.71

表 6-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3,668,389.00	3,128,277,010.59	2,911,882,727.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416,531.77	218,889,711.30	224,595,92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3,084,920.77	3,347,166,721.89	3,136,478,65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4,012,840.73	954,891,826.22	965,209,69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3,109,554.16	847,295,023.32	901,193,252.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502,219.96	152,684,377.22	196,150,677.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68,153.88	332,937,628.01	295,697,00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9,392,768.73	2,287,808,854.77	2,358,250,63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692,152.04	1,059,357,867.12	778,228,019.3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13,045,311.97	2,246,063,004.09	2,283,829,336.2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5,424,048.67	152,832,266.85	230,708,976.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348,538.42	901,620.30	278,190,657.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9,992,808.6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000,939.93	2,184,293.56	3,21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7,811,647.65	2,401,981,184.80	2,795,946,970.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0,459,402.09	1,148,777,777.29	524,832,466.6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41,161,638.14	2,631,412,154.17	2,400,77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7,885.50	2,053,494.10	1,271,40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3,718,925.73	3,782,243,425.56	2,926,873,86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092,721.92	-1,380,262,240.76	-130,926,89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97,090,783.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31,665.29	5,8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7,090,783.11	2,040,131,665.29	3,005,8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63,500,000.00	1,250,000,000.00	2,7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7,183,568.50	666,921,468.75	785,536,285.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8,085.25	7,869,632.61	3,332,378.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9,001,653.75	1,924,791,101.36	3,538,868,66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8,089,129.36	115,340,563.93	-532,988,66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22,395,465.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8,269,468.57	-205,563,809.71	114,312,45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304,650.74	966,868,460.45	852,556,002.57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9,574,119.31	761,304,650.74	966,868,460.45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2014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4 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发行人 2014 年 1 月 1 日以人民币 9,000,000.00 元购买大连海关服务中心所持有的大连集海物流有限公司剩余 30%的股权，并于 2014 年 11 月 30 日，由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集海物流。发行人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以现金人民币 10,200,000.00 元与大连毅都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大连港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以现金人民币 51,000,000.00 元与 D-LUXURY AUTO,INC.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大连迪朗斯瑞房车有限公司。发行人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以现金人民币 255,000.00 元与曹妃甸港物流配套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唐山曹妃甸港集发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度一致。

（二）2015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5 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以现金人民币 7,000,000.00 元与山东耀昌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大连港鑫盛世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以现金人民币 3,000,000.00 元与欧陆（天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大连港欧陆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以现金人民币 5,100,000.00 元与通辽市通科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内蒙古陆港保税物流园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以现金人民币 12,750,000.00 元与大连通达货运有限公司及大连和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大连港森立达木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以现金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大连庄河港兴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以现金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桦南大连港正粮油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支付 5,032,200.00 元购买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船舶交易市

场持有的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航运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100%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度一致。

（三）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以现金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大连集发南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以现金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与营口顺通运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大连泓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以现金人民币 10,200,000.00 元与辽宁恒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大连港连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减少：因本公司进行内部资源优化配置，经董事会批准，本集团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吸收合并了子公司大连顺达综合物流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完成相关注销手续；因本公司进行内部资源优化配置，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于本年注销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港航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已完成全部注销手续；因本公司进行内部资源优化配置，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于本年注销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港越汽车船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已完成全部注销手续。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口径

表 6-7：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49	1.27	1.36
速动比率（倍）	1.42	1.08	1.14
资产负债率（%）	40.11	47.24	46.20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6.87	10.29	11.32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35	7.82	9.5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3.83	3.49	3.7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1	0.30	0.2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二）母公司报表口径

表 6-8：母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51	0.92	1.71
速动比率（倍）	1.50	0.91	1.68
资产负债率（%）	37.23	44.56	43.61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20	4.99	6.56
存货周转率（次/年）	45.76	41.72	38.6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0	0.11	0.1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重点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情况分析（合并口径）

表 6-9：发行人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74,127.91	21.13	293,329.75	10.07	244,601.62	8.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0.44	0.02	1,617.92	0.06	1,544.56	0.06
应收票据	15,864.56	0.50	8,125.08	0.28	9,086.55	0.33

应收账款	65,855.90	2.06	82,172.68	2.82	83,744.14	3.01
预付款项	25,659.30	0.80	31,019.95	1.06	35,497.39	1.27
应收利息	2,626.87	0.08	1,016.51	0.03	1,327.26	0.05
其他应收款	31,528.68	0.99	96,886.15	3.33	43,693.81	1.57
应收股利	3,824.54	0.12	2,295.69	0.08	1,864.43	0.07
存货	45,132.61	1.41	93,627.10	3.21	96,516.89	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82.00	0.23		
其他流动资产	50,881.53	1.59	9,195.48	0.32	70,510.64	2.53
流动资产合计	916,232.34	28.72	625,868.31	21.49	588,387.28	21.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584.47	0.49	15,401.47	0.53	23,342.82	0.84
长期应收款	1,150	0.04	1,801.89	0.06	2,254.48	0.08
长期股权投资	490,215.67	15.37	473,165.99	16.24	387,320.71	13.91
投资性房地产	64,545.57	2.02	66,361.05	2.28	68,166.00	2.45
固定资产	1,397,406.65	43.80	1,433,355.19	49.21	1,476,639.34	53.02
在建工程	161,600.80	5.07	183,721.36	6.31	155,509.34	5.58
固定资产清理	268.28	0.01	310.05	0.01	176.02	0.01
无形资产	109,014.32	3.42	88,152.31	3.03	72,905.07	2.62
商誉	1,603.53	0.05	1,603.53	0.06	1,603.53	0.06
长期待摊费用	5,372.69	0.17	5,202.82	0.18	2,359.22	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92.90	0.23	6,184.00	0.21	6,257.01	0.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19.27	0.62	11,861.00	0.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3,974.16	71.28	2,287,120.65	78.51	2,196,533.53	78.87
资产总计	3,190,206.50	100.00	2,912,988.96	100.00	2,784,920.81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784,920.81 万元、2,912,988.96 万元和 3,190,206.50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整体保持不断增长的趋势，2014 年至 2016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63%。其中，最近三年末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588,387.28 万元、625,868.31 万元和 916,232.3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13%、21.49%和 28.72%，占总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符合港口行业的特点。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是公司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科目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8.49%、91.00%和 91.84%。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588,387.28 万元、625,868.31 万元和 916,232.34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在报告期内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平均为 54.01%、1.52%、11.52%、4.60%、8.78%、12.10%和 6.34%，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98.86%，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

（1）货币资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44,601.62 万元、293,329.75 万元和 674,127.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57%、46.87%和 73.58%。2014 年-2015 年公司货币资金变动幅度较小，基本保持稳定，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80,798.16 万元，增长 129.82%，主要是由于：1、2016 年 2 月公司新增发行 H 股，获取 359,379.27 万元资金；2、2016 年 7 月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 300,0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货币资金金额为 36,519.10 万元，其中，公司以 12.50 万元银行存款作为保证金，作为票据保证金；以 118.96 万元的银行存款作为保证金，开立工程付款保函 1,088.59 万元；以 7,363.64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开立不可撤销的信用证；以 474.00 万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作为工程履约保证金；6 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28,550.00 万元。

（2）应收票据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9,086.55 万元、8,125.08 万元和 15,864.5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4%、1.30%和 1.7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变动较小，主要是由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规模及融资策略变动较小。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4,600.78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不能收回风险较低。

（3）应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3,744.14 万元、82,172.68 万元和 65,855.9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23%、13.13%和 7.19%。公司应收账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6,316.78 万元，下降 19.86%，主要是由于公司本年度油品码头清欠力度加大，该部分业务应收账款回款及时性增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划分情况如下：

表 6-10：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7,354.12	87.07		57,354.12
1 至 2 年	1,243.69	1.89		1,243.69
2 至 3 年	1,383.21	2.10		1,383.21
3 年以上	5,889.68	8.94	14.80	5,874.88
合计	65,870.70	100.00	14.80	65,855.90

从集中度看，公司前五名欠款客户合计欠款 28,143.35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42.73%。公司 2016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表 6-11：公司 2016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大连恩埃斯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17,074.11	一年以内	25.93	港杂费
沈阳东方钢铁有限公司	否	4,269.13	一年以内	6.48	港杂费
巴西淡水河谷公司	否	2,515.22	一年以内	3.82	港杂费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否	2,205.11	一年以内	3.35	港杂费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2,079.78	一年以内	3.16	港杂费
合计		28,143.35		42.73	

(4) 其他应收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分别为 43,693.81 万元、96,886.15 万元和 31,528.6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43%、15.48%和 3.44%。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3,192.34 万元，增长 121.74%，主要是因为应收土地出让金返还和委托贷款增加。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65,357.47 万元，下降 67.46%，主要是由于上述应收土地出让金返还到账及部分委托贷款到期收回。

表 6-1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分类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押汇款	12,969.76
应收工程款及工程质保金	6,292.23
委托贷款	5,360.00
应收运费、押金及保证金	2,308.43
港建及港杂费	518.67
应收政府补贴款	150.77
应收泊位、房屋租金	135.56
公共基础设施维护费用	124.60
其他	3,774.77
减：坏账准备	106.12
合计	31,528.68

从账龄结构看，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回收风险低。

表 6-1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570.28	87.15		27,570.28
1 至 2 年	2,600.03	8.22		2,600.03
2 至 3 年	571.17	1.81		571.17

3 年以上	893.31	2.82	106.12	787.19
合计	31,634.80	100.00	106.12	31,528.68

从集中度看，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客户合计欠款 12,966.45 万元，占其他应收账款净额的 40.99%。公司 2016 年末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表 6-14：公司 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大连博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4,114.99	一年以内	13.01	押汇款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是	3,300.00	一年以内	10.43	委托贷款
		12.48	一年以内	0.04	港建及港杂费
广州本顺中成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2,403.22	一年以内	7.60	押汇款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是	1,600.00	一年以内	5.06	委托贷款
大连市土地储备中心	否	1,535.77	一年以内	4.85	监理费
合计		12,966.45		40.99	

公司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是由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过程中形成的，主要包括与港口装卸、堆存相关的补贴款，与港口建设相关的工程质保金，与运输相关的运输保证金，员工备用金等。公司将直接关联方资金往来，以及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银行委托贷款给关联方及非关联方的款项认定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非经常性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表 6-15：公司最近三年末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时间	单位	金额	占比	形成原因	回款计划
2016-12-31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600.00	5.07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7-01-19 已收回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3,300.00	10.47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7-3-22 已收回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60.00	1.46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7-2-13 已收回

小计		5,360.00	17.00		
2015-12-31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11,000.00	11.35	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支行委托贷款	2016-3-28 已收回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60.00	0.47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7-2-13 已经收回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2,400.00	2.48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6-12-22 已收回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600.00	1.65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7-1-19 已收回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743.28	0.77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6-8-12 已收回
小计		16,203.28	16.72		
2014-12-31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61.00	1.28	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委托贷款	2015-2-20 已收回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2,400.00	5.49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5-7-2 已收回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1,343.28	3.07	通过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15-6-27 已收回
小计		4,304.28	9.85		

（5）预付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5,497.39 万元、31,019.95 万元和 25,659.3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03%、4.96%和 2.80%。2014 年-2016 年，公司预付账款变动较小。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8,560.43 万元，主要为预付货款，房屋押金，预付加油站的加油款押金等项目预付款，上述项目所涉及业务合作稳定，款项尚未结清。公司 2016 年末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表 6-16：公司 2016 年末预付账款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098.86	66.64
1 至 2 年	8,543.21	33.29
2 至 3 年	3.68	0.02
3 年以上	13.54	0.05
合计	25,659.30	100.00

从集中度看，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总额 14,104.84 万元，占预付账款总额 54.97%。公司 2016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表 6-17：公司 2016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Original Vitality Development Limited	否	7,336.31	1 至 3 年	28.59	采购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窑湾海关	否	2,174.58	一年以内	8.47	税款保证金
大连振江能源有限公司	否	1,900.00	一年以内	7.40	货款
大连奥润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1,417.12	一年以内	5.52	购车款
新疆励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否	1,276.82	一年以内	4.98	购车款
合计		14,104.84		54.97	

（6）存货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96,516.89 万元、93,627.10 万元和 45,132.6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0%、14.96%和 4.93%。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构成。2016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48,494.49 万元，下降 51.80%，主要公司加强与物流公司的合作，同时加快作业效率，在 2016 年贸易业务市场整体比较景气的情况下，汽车、粮食等的贸易流转加快。

表 6-18：公司最近三年存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6,284.91	13.93	7,312.14	7.81	7,506.34	7.78
在产品					32.27	0.03
库存商品	38,278.60	84.81	85,698.26	91.53	88,418.46	91.61
周转材料	569.10	1.26	616.70	0.66	559.81	0.58
合计	45,132.61	100.00	93,627.10	100.00	96,516.89	100.00

（7）其他流动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70,510.64 万元、9,195.48 万元和 50,881.5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98%、1.47%和 5.55%。

表 6-19：公司最近三年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5,269.14	9,026.57	10,510.64
待认证进项税额	513.00		
所得税预缴税额	86.90	168.91	
预交增值税	12.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00.00		60,000.00
合计	50,881.53	9,195.48	70,510.64

2015 年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4 年末减少 61,315.15 万元，降低 86.96%，主要是因为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万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 20,000.00 万元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到期。

2016 年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41,686.05 万元，上涨 453.33%，主要是 2016 年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使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45,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1、公司购买兴业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万元；2、公司购买哈尔滨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万元。

2016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明细如下：

表 6-20：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末投资理财产品明细

产品名称	名义本金（万元）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向
兴业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17/02/03	3.20%	货币市场工具
兴业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2017/03/15	3.60%	货币市场工具
哈尔滨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17/04/06	3.65%	货币市场工具
合计	45,000.00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截至 2014 年 12 月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196,533.53 万元、2,287,120.65 万元和 2,273,974.1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87%、78.51%和 71.28%。其中，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最近三年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平均分别为 19.96%、2.95%、63.78%、7.41%和 3.99%，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平均为 98.09%，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

（1）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387,320.71 万元、473,165.99 万元和 490,215.6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63%、20.69%和 21.56%。

表 6-21：截至 2016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净值	2016 年度投资收益
合营企业			
1	大连港通利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17.62	35.06
2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3,183.82	138.64
3	大连港湾液体储罐码头有限公司	15,810.46	1,640.65
4	大连港中石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18,903.44	2,689.23
5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695.62	238.70
6	大连万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093.94	-422.38
7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33,320.87	1,480.40
8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330.03	57.54
9	大连中油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131.88	4.74
10	辽宁电子口岸有限责任公司	554.90	75.12
11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80.12	-118.21
12	大连大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853.85	137.96
13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1,451.93	1,647.87
14	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4,370.39	826.98
15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4,028.35	170.30
16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17,437.79	816.67

17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4,314.69	216.44
18	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18,497.73	30.90
19	大连长兴岛港口有限公司	11,890.21	-3,419.13
20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955.40	502.69
21	大连港奥德费尔咨询有限公司	168.97	-22.02
22	大连长兴岛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6,242.52	-183.98
23	大连舜德集发供应链管理有公司	1,146.24	109.68
24	哈欧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160.89	87.68
25	大连奥德费尔长兴仓储码头有限公司	948.19	-32.78
26	潍坊森大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150.07	0.07
小计		261,439.92	6,708.82
联营企业			
26	中海港联航运有限公司	7,829.64	191.97
27	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2,299.34	752.96
28	大连万鹏港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97.60	66.67
29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3,502.06	-1,107.20
30	太仓兴港拖轮有限公司	726.47	489.56
31	中石油大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7,577.86	1,994.00
32	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6,687.39	404.61
33	中铁渤海铁路轮渡有限责任公司	25,675.82	-290.99
34	中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694.66	1,102.23
35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1,128.88	6,862.66
36	大连港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01.71	24.12
37	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83.16	3.38
38	大连沈铁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567.21	7.21
39	大连新丝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3.95	3.95
小计		228,775.76	10,505.13

(2) 投资性房地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性

房地产余额分别为 68,166.00 万元、66,361.05 万元和 64,545.5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0%、2.90%和 2.84%。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月计提折旧。报告期各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变动较小，基本稳定。

表 6-22：公司最近三年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4,706.96	84,706.96	84,721.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81.42	3,081.42	3,095.98
土地使用权	6,978.58	6,978.58	6,978.58
港务设施	74,646.96	74,646.96	74,646.9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161.40	18,345.92	16,555.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6.41	861.03	805.75
土地使用权	1,315.83	1,168.68	1,021.54
港务设施	17,899.17	16,316.20	14,728.24
三、账面价值合计	64,545.57	66,361.05	68,166.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35.02	2,220.39	2,290.23
土地使用权	5,662.75	5,809.90	5,957.04
港务设施	56,747.80	58,330.76	59,918.7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投资性房地产均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出。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与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或土地使用权的政策一致。

（3）固定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76,639.34 万元、1,433,355.19 万元和 1,397,406.6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7.23%、62.67%和 61.45%。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的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引起。

表 6-23：公司最近三年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02,604.87	2,072,471.44	2,047,196.6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0,065.55	158,433.69	154,660.70
港务设施	574,229.54	572,638.36	570,377.75
油罐油管	283,667.30	282,538.53	273,999.65
装卸机械	298,748.41	297,575.53	296,451.87
运输设备	88,966.62	90,324.77	87,418.83
港作船舶	177,665.77	170,633.52	173,571.96
库场设施	320,878.24	319,987.09	319,444.35
机器设备	115,054.67	108,881.74	101,425.37
其他设备	73,328.77	71,458.21	69,846.19
二、累计折旧	705,198.22	639,116.26	570,557.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086.80	37,182.49	32,140.46
港务设施	116,039.99	104,404.39	93,800.03
油罐油管	97,659.97	87,346.43	76,974.75
装卸机械	190,195.84	176,386.25	161,187.79
运输设备	39,410.37	37,032.44	30,559.10
港作船舶	51,228.03	45,330.95	41,831.59
库场设施	71,888.65	64,147.41	56,380.15
机器设备	61,745.02	54,711.97	48,325.74
其他设备	34,943.55	32,573.94	29,357.71
三、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油罐油管			
装卸机械			
运输设备			
港作船舶			

库场设施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四、账面价值	1,397,406.65	1,433,355.19	1,476,639.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7,978.75	121,251.20	122,520.24
港务设施	458,189.56	468,233.97	476,577.72
油罐油管	186,007.32	195,192.10	197,024.90
装卸机械	108,552.56	121,189.28	135,264.07
运输设备	49,556.26	53,292.33	56,859.72
港作船舶	126,437.74	125,302.57	131,740.37
库场设施	248,989.60	255,839.68	263,064.19
机器设备	53,309.65	54,169.77	53,099.63
其他设备	38,385.22	38,884.27	40,488.4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有原值为 67,880.90 万元，账面价值 58,454.18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理权证，需在满足有关的登记手续及支付有关费用后方可办理。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的权利证书情况如下：

表 6-24：公司房屋权利证书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架修库 1-2 层	4,612.57	架修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5 号	否	——
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整备用房 1 层	397.15	整备用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6 号	否	——
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木工间 1 层	233.92	木工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7 号	否	——
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备件库 1 层	446.01	备件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8 号	否	——
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调度室 1-3 层	692.76	调度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9 号	否	——
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空压站 1 层	107.66	空压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0 号	否	——
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喷漆库 1 层	446.52	喷漆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1 号	否	——
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地磅房 1 层	101.88	地磅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2 号	否	——
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养路领工区房 1 层	337.87	养路领工区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3 号	否	——
1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养路工区房 1 层	227.91	养路工区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4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1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综合楼 1-6 层	3,067.86	综合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6 号	否	——
1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浴池 1-2 层	431.81	浴池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7 号	否	——
1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试验站 1 层	236.36	试验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8 号	否	——
1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信号楼 1-2 层	339.90	信号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9 号	否	——
1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综合信号楼 1-3 层	1,452.02	信号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3 号	否	——
1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轨道控制室 1 层	70.03	轨道控制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6 号	否	——
1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驼峰行车房 1 层	104.81	驼峰行车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7 号	否	——
1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人工养路工区房 1-2 层	401.02	养路工区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0 号	否	——
1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消防泵房 1 层	33.21	消防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2 号	否	——
2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铁路信号楼 1-3 层	681.74	信号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7 号	否	——
2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2	35.15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6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2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1	145.75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7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0	505.04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6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区港湾街 1 号-22-12	584.82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7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一作业区卫检所 10 号	528.26	实验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30 号	否	——
2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液化气站办公室 1 号	225.78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1 号	否	——
2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 30 万吨原油码头办公楼 1 号	582.15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71 号	否	——
2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一作业区地磅房 09 号	140.97	厂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29 号	否	——
2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油管站供热站办公楼 03 号	1,484.7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33 号	否	——
3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一作业区办公楼 11 号	347.8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45 号	否	——
3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成品油综合楼 2 号	1,502.73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2 号	否	——
3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作业楼 9 号	200.65	厂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9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3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成品油海关 3 号	155.05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3 号	否	——
3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西山罐区西山变电所主控楼 1 号	559.9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8 号	否	——
3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平台作业楼 6 号	397.08	厂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6 号	否	——
3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西山罐区西山锅炉房 02 号	1,894.89	锅炉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42 号	否	——
3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油管站供热站浴池 04 号	243.71	浴池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34 号	否	——
3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西山罐区西山锅炉房 3 号	457.82	锅炉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70 号	否	——
3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西山罐区西山变电所 01 号	341.15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41 号	否	——
4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成品油辅建区变电所 10 号	391.59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1 号	否	——
4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成品油 2#变电所 12 号	370.37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2 号	否	——
4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成品油码头变电所 11 号	211.18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0 号	否	——
4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 30 万吨原油码头变电所 2 号	259.45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72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4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油管站热油泵房 02 号	600.81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32 号	否	——
4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油管站装船泵房 01 号	712.33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31 号	否	——
4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一作业区扫线泵房 01 号	248.40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22 号	否	——
4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一作业区结转泵房 12 号	365.05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46 号	否	——
4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压缩机房 8 号	299.41	厂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8 号	否	——
4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泄空泵房 5 号	1,148.15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5 号	否	——
5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消防泵房 4 号	423.77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4 号	否	——
5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油管站油库总阀室 07 号	904.72	厂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37 号	否	——
5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油管站装船阀室 10 号	378.95	厂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40 号	否	——
5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一作业区扫线阀室 02 号	151.29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23 号	否	——
5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成品油控制楼 13 号	583.26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3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5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海滨罐区消防泵房 1 号	781.10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5 号	否	——
5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制氮站 7 号	244.12	厂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57 号	否	——
5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油管站油库门卫 09 号	55.25	门卫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39 号	否	——
5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西山罐区西山门岗 04 号	56.23	门卫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44 号	否	——
5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第二作业区成品油栈桥门岗 14 号	28.69	门卫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4 号	否	——
6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海滨北罐区配电间、泡沫站	125.57	配电间、泡沫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61 号	否	——
6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海滨北罐区中心泵房	657.20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60 号	否	——
6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消防站主楼	5,128.13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9 号	否	——
6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制氮站增建	117.37	制氮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8 号	否	——
6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南海罐区控制室、配电站、泡沫站	673.92	配电间、泡沫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7 号	否	——
6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 30 万吨原油码头泄空泵房 3 号	107.50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73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6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一期锅炉房	3,474.09	锅炉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4 号	否	——
6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仓库	29.48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9 号	否	——
6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二期锅炉房	3,096.77	锅炉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2 号	否	——
6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变电所	243.84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5 号	否	——
7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办公楼	1,420.37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6 号	否	——
7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地下储水池泵房	35.51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8 号	否	——
7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地下水利用泵房	35.18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7 号	否	——
7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门泵房	53.80	门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1 号	否	——
7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重点指换热站	148.72	换热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4 号	否	——
7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热换站	101.20	换热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98 号	否	——
7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煤仓	1,790.22	煤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0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7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中心锅炉房一期引风机室	488.07	引风机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3 号	否	——
7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 1#泡沫站	274.41	泡沫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5 号	否	——
7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 2#泡沫站	122.59	泡沫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4 号	否	——
8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 3#泡沫站及配电站	149.30	配电间、泡沫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3 号	否	——
8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原油泵房	1,040.96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1 号	否	——
8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原油泵房值班室	67.89	值班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0 号	否	——
8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中心控制室及配电间	542.55	控制室及配电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6 号	否	——
8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 2#配电间	224.84	配电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52 号	否	——
8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沙坨子原油罐区 3#消防泵房	586.26	消防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49 号	否	——
8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业务楼 1-5 层	4,670.25	业务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35 号	否	——
8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边防检查站	5,948.56	边检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97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司				号		
8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业务楼食堂	553.11	食堂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3 号	否	——
8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南门岗	40.28	门岗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5 号	否	——
9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油品储运基地新港海滨罐区 6KV 综合楼 3 号	1,658.53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67 号	否	——
9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 11#-16#泊位码头 配电间	90.07	配电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7 号	否	——
9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轻小 品种配电间	112.03	配电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3 号	否	——
9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 3#泡 沫站	243.38	泡沫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9 号	否	——
9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 3#变 电所	188.06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4 号	否	——
9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 1#变 电所	186.28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7 号	否	——
9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重小 品种油装船泵房	515.60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6 号	否	——
9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中控 室	216.69	控制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5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9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油品铁路装卸场站重油卸车泵房	165.93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2 号	否	——
9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油品铁路装卸场站汽油卸车泵棚	311.16	泵棚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7 号	否	——
1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油品铁路装卸场站铁路配电间	520.15	配电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0 号	否	——
10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油品铁路装卸场站铁路控制室	106.64	控制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9 号	否	——
10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石脑油卸车泵棚	202.73	泵棚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5 号	否	——
10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石脑油装船泵房	244.04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2 号	否	——
10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柴油装船泵房	388.65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6 号	否	——
10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汽油装船泵棚	311.86	泵棚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3 号	否	——
10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油品铁路装卸场站柴油卸车泵房	707.00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8 号	否	——
10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化验室样品楼	466.1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94 号	否	——
10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重小品种卸车泵房	328.79	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4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10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第一作业区办公楼	1,052.52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38 号	否	——
11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第三作业区办公楼	1,179.19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18 号	否	——
11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第二作业区办公楼	693.32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0 号	否	——
11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汽油装船泵棚值守间	36.89	值守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2 号	否	——
11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成品油罐区汽油装船控制室	44.00	控制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1 号	否	——
11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油品铁路装卸场站公厕	52.87	厕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1001326 号	否	——
11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总变电所-1 层至 3 层	819.73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6 号	否	——
11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车场变电所 1 层	141.44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3 号	否	——
11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电力三工区办公楼 1-2 层	900.54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4 号	否	——
11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 5 号变电所 1 层	303.49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3 号	否	——
11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 8 号变电所 1-3 层	535.35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2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12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 6 号变电所 1 层	206.30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1 号	否	——
12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 7 号变电所 1 层	205.22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80 号	否	——
12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 1 号变电所 1 层	203.41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9 号	否	——
12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 9 号变电所 1 层	294.72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8 号	否	——
12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总变电所 1-4 层	2,221.29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7 号	否	——
12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架修库变电所 1 层	191.98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6 号	否	——
12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6	1,434.90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6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2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8	392.66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9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2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9	105.30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5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2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0	77.55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7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1	136.87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4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13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8	328.32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8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工兴路 21 号-14	185.25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4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工兴路 43 号-1	1,074.61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8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工兴路 43 号-2	549.43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7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工兴路 43 号-3	100.37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6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工兴路 43 号-4	89.25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5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工兴路 21 号-38	121.44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1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区港湾街 1 号-30-11	31.27	非住宅	(中涉外) 2010201296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3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 5 号变电所 1 层	628.16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34 号	否	——
14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新材料库 1-2 层	1,802.02	材料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33 号	否	——
14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新流机库 1-2 层	2,811.38	流机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32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14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门卫 1 层	59.57	门卫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31 号	否	——
14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 6 号变电所 1-3 层	1,194.91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30 号	否	——
14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 4 号变电所 1 层	177.52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9 号	否	——
14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 2 号变电所 1-2 层	1,138.30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8 号	否	——
14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 1 号变电所 1 层	688.54	变电所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7 号	否	——
14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流机库 1 层	555.05	流机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5 号	否	——
14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地温深水配电间 1 层	23.37	配电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4 号	否	——
14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材料堆放库 1 层	451.40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3 号	否	——
15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检疫制样间 1-2 层	604.14	简易制样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2 号	否	——
15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机修车间 1-2 层	962.80	车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1 号	否	——
15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空调机房 1 层	192.55	空调机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20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15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污水处理站 1 至 2 层	686.83	污水处理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9 号	否	——
15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海水淡化室	1,139.04	海水淡化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8 号	否	——
15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机修车间办公楼 1-2 层	686.12	办公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6 号	否	——
15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矿石码头综合楼 1-4 层	5,411.11	综合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5 号	否	——
15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新港港区建管公司办公楼 1-2 层	3,533.95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4 号	否	——
15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工区机具库	147.75	机具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11 号	否	——
15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松源烘干塔办公楼 1-2 层	400.4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9 号	否	——
16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松源现场值班室 1 层	117.61	值班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8 号	否	——
16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松源烘干塔锅炉房 1 层	260.89	锅炉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5 号	否	——
16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松源 3 号车库 1 层	1,336.49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4 号	否	——
16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松源 2 号车库 1 层	9,533.88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2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16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劳务培训基地 1-2 层	971.72	培训基地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1 号	否	——
16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松源 1 号车库 1 层	6,172.44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00 号	否	——
16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铁路工务维修间 1 层	56.56	工务维修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95 号	否	——
16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侯工楼 1-3 层	1,133.58	侯工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5 号	否	——
16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建材库 1 层	1,351.20	建材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4 号	否	——
16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材料库 1-3 层	1,964.15	材料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3 号	否	——
17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 2 号地磅房 1 层	112.48	地磅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2 号	否	——
17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写车库 1 层	2,486.73	卸车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1 号	否	——
17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转接塔楼 -1 至 12 层	2,774.82	转接塔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0 号	否	——
17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续建配电间	135.54	配电间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59 号	否	——
17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扦样房 1-3 层	537.94	扦样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58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17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消防泵房 1-2 层	172.52	消防泵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57 号	否	——
17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空压储气房	48.77	空压储气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7 号	否	——
17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空压站	213.11	空压站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6 号	否	——
17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装车楼 1-9 层	4,922.25	装车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5 号	否	——
17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交汇塔 1-10 层	2,010.93	交汇塔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4 号	否	——
18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计量楼 1-8 层	1,964.66	计量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3 号	否	——
18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锅炉房 1-2 层	251.57	锅炉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2 号	否	——
18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仓库办公楼 1-3 层	672.63	办公路（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1 号	否	——
18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散粮浴池 1-2 层	143.90	浴池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70 号	否	——
18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办公楼 1-4 层	1,669.68	办公楼（室）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9 号	否	——
18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计量楼 1-6 层	2,113.12	计量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768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18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港区散粮中转塔 1-5 层	663.11	中转塔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1836 号	否	——
18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	457.43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9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8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	1,700.01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0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8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	1,814.64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3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4	1,814.64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1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5	1,814.64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3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6	1,696.20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2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7	428.40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1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9	868.53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83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0	755.52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0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2	814.28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3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19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3	5,473.04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7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4	2,209.19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2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19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5	176.21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1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17	186.28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2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2	754.74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08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3	942.20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4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4	79.29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9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5	75.79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5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6	1,503.75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6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6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7	887.83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310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28	107.23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3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20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3	151.29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4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0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4	123.51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5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1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5	101.32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4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1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6	570.96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3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1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4 号-37	164.16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74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1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新街 21 号-22	763.20	非住宅	(甘涉外) 2010802292 号	——	涉外房产, 不可转让和抵押
214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63.61	工业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497 号	否	——
215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119.20	守卫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498 号	否	——
216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24.03	守卫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500 号	否	——
217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16.81	守卫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502 号	否	——
218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319.73	变电所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23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219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77.19	守卫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501 号	否	——
220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371.17	变电所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499 号	否	——
221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49.60	办公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496 号	否	——
222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38.94	门卫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22 号	否	——
223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4,783.63	保养站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26 号	否	——
224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2,757.27	工具库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25 号	否	——
225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9,604.84	铁路库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31 号	否	——
226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开大窑湾港内	953.70	办公	大房权证开字第 134503 号	否	——
227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9,752.18	多用库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27 号	否	——
228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10,559.06	公路库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29 号	否	——
229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金州区新港街道	3,042.00	办公楼	大房权证金单字第 2001000924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230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保税港区港六路 32-1 号	3,116.31	业务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4001214 号	否	——
231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港三路 20-1 号	10,786.80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4001255 号	否	——
232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港三路 20-2 号	10,908.00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4001256 号	否	——
233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港三路 20-3 号	10,823.85	仓库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4001254 号	否	——
234	大连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保税物流园区保税库办公楼	273.76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13 号	否	——
235	大连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国际物流园 1 层	39,458.38	非住宅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8000028 号	否	——
236	大连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保税物流园区保税库	7,745.26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2000488 号	否	——
237	大连顺达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大窑湾港区顺达物流办公楼 1 至 3 层	912.48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6001322 号	否	——
238	大连顺达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大窑湾港区顺达物流保税库	8,831.61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07 号	否	——
239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开发区	1,637.10	仓库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807 号	是	——
240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开发区	721.48	办公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759 号	是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抵押	备注
241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开发区	302.88	厂房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761 号	是	——
242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开发区	184.15	办公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760 号	是	——
243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开发区	10,968.60	仓库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3004801 号	否	——
244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开发区	8,877.90	仓库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3004802 号	否	——
245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开发区	8,877.90	仓库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3004803 号	否	——
246	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大窑湾港区 9 号、10 号仓库	8,671.23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10000605 号	否	——
247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五洲路集龙仓库 1 号	11,201.58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84 号	否	——
248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五洲路集龙办公楼 2 号	685.29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85 号	否	——
249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五洲路集发查验仓库	1,540.00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86 号	否	——
250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五洲路集发查验场地门岗	38.00	门卫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87 号	否	——
251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中心场站办公楼	1,339.4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88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252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金港路外拖箱办公楼	996.88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89 号	否	——
253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金港路外拖箱门卫	25.66	门卫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90 号	否	——
254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中心场站 1#库	4,978.60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91 号	否	——
255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盛达仓库	1,991.75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98 号	否	——
256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盛达办公楼	641.7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099 号	否	——
257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盛达 1#门岗	17.89	门卫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00 号	否	——
258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盛达 2#门岗	17.89	门卫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01 号	否	——
259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金远办公楼	131.3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02 号	否	——
260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集龙场站拆装库	1,296.25	库房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08 号	否	——
261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集龙场站办公楼	812.70	办公楼	大房权证保税区字第 2005000109 号	否	——
262	大连港旅顺港务有限公司	旅顺口区开发区兴港路 24-2 号	1,300.08	生产用房	大房权证旅单字第 201202232 号	否	——

序号	公司名称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	是否 抵押	备注
263	大连港旅顺港务有限公司	旅顺口区开发区兴港路 24-4 号	193.43	生产用房	大房权证旅单字第 201202234 号	否	——
264	大连港旅顺港务有限公司	旅顺口区开发区兴港路 24-5 号	162.00	生产用房	大房权证旅单字第 201202236 号	否	——
265	大连港旅顺港务有限公司	旅顺口区开发区兴港路 24-3 号	665.00	生产用房	大房权证旅单字第 201202233 号	否	——
266	大连港旅顺港务有限公司	旅顺口区开发区兴港路 24-7 号	254.00	生产用房	大房权证旅单字第 201202235 号	否	——
267	大连保税区金鑫石化有限公司	中山区丹东街 43 号	412.98	非住宅	权证号：（中有限）2011200771 号	否	——
268	大连港隆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区大众街 1 号 2 单元 6 层 1 号	122.77	住宅	大房权证中单字第 2008204087 号	否	——

（4）在建工程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155,509.34 万元、183,721.36 万元和 161,600.8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08%、8.03%和 7.11%。报告期各期末，受工程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为固定资产和新开工建设项目综合因素的影响，在建工程发生一定程度的增减变动。

表 6-2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大窑湾二期 13-16#泊位	64,854.84	63,747.87	61,280.99
新港 18-21#泊位	33,658.46	33,687.92	31,450.90
大连汽车码头 4#泊位工程	19,893.71	30,112.71	18,155.88
大窑湾北岸汽车物流中心	14,889.86	14,889.86	14,878.56
新港事故缓冲池		9,574.51	8,611.59
全回转拖轮		6,899.97	1,727.34
大连湾客运中心	7,755.21	3,224.10	615.81
太平湾港区流机购置	3,162.23	3,075.06	766.86
矿石 4#堆场	3,717.49	1,895.51	1,586.70
大连湾杂货及滚装码头泊位工程	1,652.05	689.52	
新港 7-8#原油罐组			1,669.70
新港 9#原油罐组			1,608.27
其他	12,016.96	15,924.32	13,156.74
合计	161,600.80	183,721.36	155,509.34

（5）无形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72,905.07 万元、88,152.31 万元和 109,014.3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2%、3.85%和 4.79%。

公司无形资产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加 15,247.24 万元，增长 20.91%，主要由新购置的土地使用权引起；公司无形资产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

20,862.01 万元，增长 23.67%，主要原因是：1、本期新购置土地 1,189.55 万元；2、部分在建工程项目的土地证办理完成，本期转入无形资产的土地使用权。

表 6-26：公司最近三年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4,770.44	129,757.86	111,055.3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9,510.25	76,582.07	58,522.05
集装箱平车使用权	4,666.01	4,666.01	4,666.01
软件	16,678.00	14,593.60	13,951.07
高尔夫会员证	197.74	197.74	197.74
海域使用权	345.60	345.60	345.60
泊位配套使用权	25,344.84	25,344.84	25,344.84
客户关系	1,597.00	1,597.00	1,597.00
港口信息平台	6,431.00	6,431.00	6,431.00
二、累计摊销	45,756.11	41,605.55	38,150.23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987.35	14,986.43	13,576.50
集装箱平车使用权	3,071.17	2,770.44	2,478.82
软件	8,511.71	8,031.45	7,646.34
高尔夫会员证	97.54	96.17	94.79
海域使用权	240.19	198.71	157.24
泊位配套使用权	9,906.50	9,383.50	8,860.50
客户关系	1,421.70	1,262.00	1,102.30
港口信息平台	5,519.94	4,876.84	4,233.74
三、减值准备			
其中：土地使用权			
集装箱平车使用权			
软件			
高尔夫会员证			
海域使用权			
泊位配套使用权			

客户关系			
港口信息平台			
四、账面价值	109,014.32	88,152.31	72,905.07
其中：土地使用权	82,522.90	61,595.64	44,945.55
集装箱平车使用权	1,594.84	1,895.57	2,187.19
软件	8,166.29	6,562.15	6,304.73
高尔夫会员证	100.19	101.57	102.94
海域使用权	105.41	146.88	188.36
泊位配套使用权	15,438.34	15,961.34	16,484.35
客户关系	175.30	335.00	494.70
港口信息平台	911.06	1,554.16	2,197.2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有的无形资产权利证书如下：

表 6-27：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土地及海域使用权权利证书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坐落位置	面积 (m ²)	使用权证号	终止日期	用途	土地性质	抵押/ 出租
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保税区新港街道新港改扩建区	608,266.00	大保国用（2008）第 14014 号	2057/12/20	港口码头	出让	否
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保税区新港街道沙坨子填海区	201,471.50	大保国用（2014）第 14050 号	2057/12/20	港口码头	出让	否
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新港沙坨子	1991.30	大保国用（2014）第 14051 号	2057/12/20	港口码头	出让	否
4	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大窑湾港区	110,792.50	大保国用 2010 第 14052 号	2054/08/31	港口码头用地	出让	否
5	大连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国际物流园区	45,049.58	大保国用（2013）第 14059 号	2054/09/30	仓储用地	出让	否
6	大连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国际物流园区	529,507.19	大保国用（2012）第 14057 号	2053/04/15	仓储用地	出让	否
7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国际物流园区	3,217.00	大保国用（2011）第 14048 号	2053/04/15	仓储用地	出让	否
8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国际物流园区	17,331.00	大保国用（05）第 14012 号	2053/04/15	仓储用地	出让	否
9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连市金州区大窑湾港区	402,419.00	大国用（96）字第 96001 号	2046/11/27	镇港口码头	出让	否
10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连市金州区大窑湾港区	21,273.40	大国用（96）字第 96002 号	2046/11/27	镇港口码头	出让	否
11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连市金州区大窑湾港	33,338.60	大国用（96）字第 96003 号	2046/11/27	镇港口码头	出让	否

	司	区						
12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连市金州区大窑湾港区	21,490.50	大国用（96）字第 96004 号	2046/11/27	镇港口码头	出让	否
13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连市金州区大窑湾港区	141,876.70	大国用（99）字第 99100 号	2046/11/27	镇港口码头	出让	否
14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大连市金州区大窑湾港区	193,677.90	大国用（2001）字第 06001 号	2051/10/14	工业	出让	否
15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穆棱市下城子镇开发区	126,000.00	穆国用（2010）字第 0226 号	2060/03	仓储	出让	是
16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穆棱市开发区	144,000	穆国用（2010）第 0225 号	证书未记载	工业用地	划拨	是
1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街道鲇鱼湾辅助生产区	216,572.8	大保国用（2011）第 14049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	作价出资	否
1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街道鲇鱼湾新港生产区	583,690.2	大保国用（2013）第 14058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	作价出资	否
1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街道鲇鱼湾土建队	19,751.1	大保国用（2008）第 14061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	作价出资	否
2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保税区新港街道鲇鱼湾工作船码头	28,746	大保国用（2012）第 14054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	作价出资	否
21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街道鲇鱼湾 30 万吨填海	5,493.7	大保国用（2012）第 14053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	作价出资	否
2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街道鲇鱼湾新港罐区	177,106.5	大保国用（2012）第 14052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	作价出资	否
23	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大窑湾二期	255,154.20	大保国用 2010 第 14024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24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1 公里北侧换地	59,800.80	大保国用（05）第 14054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25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1 公里北侧换地	43,619.30	大保国用（05）第 14055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26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1 公里北侧换地	11,589.60	大保国用（05）第 14056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27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73,354.30	大保国用（05）第 14057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28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30,074.80	大保国用（05）第 14058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29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32,078.20	大保国用（05）第 14059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0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13,966.30	大保国用（05）第 14060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1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15,399.80	大保国用（05）第 14090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2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19,609.70	大保国用（05）第 14062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3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79,125.80	大保国用（05）第 14064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4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5,110.20	大保国用（2012）第 14058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5	大连顺达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大窑湾港区 3-8 码头后方场地	32,284.60	大保国用（05）第 14065 号	2022/11/01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6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国际物流园区	70,475.00	大保国用（05）第 14013 号	2053/04/15	仓储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7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保税区新港 9#原油罐组 田海区域	9,620.00	大保国用（05）第 14037 号	2055/08/23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8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港区	71,411.30	大保国用（05）第 04022 号	2065/04/01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3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大连湾港区	710,487.10	大保国用（05）第 14023 号	2065/04/01	港口码头用地	作价出资	否

(二) 负债情况分析（合并口径）

表 6-28：公司最近三年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614,746.32	48.04	491,123.20	35.69	433,275.85	33.68
非流动负债	664,828.68	51.96	884,937.17	64.31	853,244.29	66.32
合计	1,279,575.00	100.00	1,376,060.37	100.00	1,286,520.14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286,520.14 万元、1,376,060.37 万元和 1,279,575.00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分别为 433,275.85 万元、491,123.20 万元和 614,746.32 万元，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853,244.29 万元、884,937.17 万元和 664,828.68 万元。

1、流动负债分析

表 6-29：公司最近三年流动负债主要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9,942.78	8.12	60,169.45	12.25	90,730.28	20.94
应付票据	125.00	0.02	1,294.00	0.26	1,271.40	0.29
应付账款	23,570.18	3.83	23,339.86	4.75	37,467.65	8.65
预收款项	22,412.20	3.65	44,854.23	9.13	35,741.01	8.25
应付职工薪酬	22,843.07	3.72	21,420.97	4.36	18,062.82	4.17
应交税费	11,492.25	1.87	6,107.01	1.24	6,741.74	1.56
应付利息	16,496.12	2.68	14,371.99	2.93	13,229.56	3.05
应付股利	7,666.10	1.25	6,738.90	1.37	7,311.45	1.69
其他应付款	51,642.16	8.40	58,580.71	11.93	66,998.32	15.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752.35	17.04	52,777.15	10.75	55,338.76	12.77
其他流动负债	303,804.13	49.42	201,468.95	41.02	100,382.86	23.17
流动负债合计	614,746.32	100.00	491,123.20	100.00	433,275.85	100.00

(1) 短期借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90,730.28 万元、60,169.45 万元和 49,942.7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94%、12.25%和 8.12%。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逐步减少，主要是公司 2014 年部分业务规模扩张后，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自身营运资金充足，逐步优化负债结构，短期借款规模逐步下降。

表 6-30：公司最近三年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43,842.78	56,669.45	21,842.20
保证借款			60,888.08
信用借款	6,100.00	3,500.00	8,000.00
合计	49,942.78	60,169.45	90,730.28

(2) 应付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7,467.65 万元、23,339.86 万元和 23,570.1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65%、4.75%和 3.8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各期末，一年以内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重均在 90%以上，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表 6-31：公司最近三年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1,994.59	93.32	21,799.17	93.40	36,183.46	96.57
1-2 年	1,199.46	5.09	1,168.82	5.01	1,061.57	2.83
2-3 年	276.80	1.17	222.47	0.95	176.49	0.47
3 年以上	99.32	0.42	149.40	0.64	46.12	0.12
合计	23,570.18	100.00	23,339.86	100.00	37,467.65	1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以内应付账款合计为 21,994.59 万元，占

应付账款的比重为 93.23%；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合计 1,575.58 万元，占应付账款的比重为 6.68%，一年以上应付账款主要为材料款及质保金，由于项目整体工程尚未竣工结算，因此该款项尚未进行最终清算。

（3）预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 35,741.01 万元、44,854.23 万元和 22,412.2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25%、9.13%和 3.65%。公司预收账款主要由车辆销售款、贸易款和港杂费等组成。2014 年-2015 年，公司预收账款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稳步增长，与公司经营状况匹配。2016 年末，公司预收账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22,442.03 万元，下降 50.03%，主要是由于汽车贸易改变业务开展方式，部分下游客户业务从销售改为代理业务，因此预收车辆定金款记账科目发生改变。

表 6-32：公司最近三年预收账款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车辆销售款	12,174.26	34,460.08	27,505.38
冷链贸易款	3,974.70	3,079.65	4,613.57
成品油贸易款	1,321.18	3,636.78	
港杂费	1,605.29	587.03	776.64
租赁费	748.85	622.73	589.27
运费	587.65	327.75	452.81
公共设施维护费	185.92	392.09	598.26
其他	1,814.34	1,748.12	1,205.09
合计	22,412.19	44,854.23	35,741.02

（4）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66,998.32 万元、58,580.71 万元和 51,642.1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46%、11.93%和 8.40%。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应付工程款、关联方借款和贸易定金组成。

表 6-33：公司最近三年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24,984.06	31,394.95	44,026.77
关联方借款	5,000.00	2,000.00	
贸易定金	4,507.47	9,526.71	6,127.24
保证金	2,335.62	1,097.75	622.86
运费	2,115.96	1,523.00	
代收港建费	1,465.75	1,066.73	1,157.75
代收补贴款	1,037.99	2,500.00	3,068.88
应付港口保安费	959.41	566.62	320.35
代收车船票款	693.18	524.12	1,180.74
代收赔偿款	505.68	640.90	852.14
应付租赁费			97.11
应付大连港集团款项			124.20
风险抵押金			647.94
其他	8,037.04	7,739.93	8,772.33
合计	51,642.16	58,580.71	66,998.31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55,338.76 万元、52,777.15 万元和 104,752.3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77%、10.75%和 17.04%。

表 6-34：公司最近三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400.00	51,000.00	54,147.4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52.35	1,777.15	1,191.36
合计	104,752.35	52,777.15	55,338.7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主要系发行人以融资租赁方式向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入的款项。

(6) 其他流动负债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00,382.86 万元、201,468.95 万元和 303,804.1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3.17%、41.02%和 49.4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由短期应付债券构成。

表 6-35：公司最近三年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303,804.13	201,468.95	100,382.86
合计	303,804.13	201,468.95	100,382.86

2、非流动负债分析

表 6-36：公司最近三年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4,701.00	2.21	235,101.00	26.57	282,701.00	33.13
应付债券	577,908.11	86.93	576,375.46	65.13	497,162.56	58.27
长期应付款	4,313.81	0.65	5,502.11	0.62	5,988.67	0.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597.20	8.51	1,173.16	0.13	1,008.69	0.12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384.36	0.21	56,508.18	6.39	56,679.74	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24.19	1.49	10,277.25	1.16	9,703.62	1.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4,828.68	100.00	884,937.16	100.00	853,244.28	100.00

(1) 长期借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282,701.00 万元、235,101.00 和 14,701.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3.13%、26.57%和 2.21%。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借款主要由抵押借款、保证借款和信用借款组成。

表 6-37：公司最近三年长期借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01,701.00	202,701.00	203,701.00
保证借款			28,147.40
信用借款	15,400.00	83,400.00	105,000.00
减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400.00	51,000.00	54,147.40
合计	14,701.00	235,101.00	282,701.00

（2）应付债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497,162.56 万元、576,375.46 万元和 577,908.1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8.27%、65.13%和 86.93%。2015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14 年末增加 79,212.90 万元，增长 15.93%，主要是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亚太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发行境外（香港）公司债券，此债券发行规模 8.00 亿元，期限 3 年，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 4.50%，每半年付息一次。

（三）有息负债情况分析（合并口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负债合计为 1,055,422.18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为 49,942.7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04,752.35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303,804.13 万元，长期借款为 14,701.00 万元，应付债券为 577,908.11 万元，长期应付款为 4,313.8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6-38：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息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性质	公司名称	金融机构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565.50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银行保税区支行	6,383.05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开发区分行	13,971.92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大连分行	14,791.75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	浦发银行大连分行	3,130.56

	有限公司		
	内蒙古陆港保税物流园区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
	大连集益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500.00
小计			49,942.78
长期应付款	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4,313.81
小计			4,313.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荣海丰集装箱有限公司	1,850.3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开发区分行	502.00
小计			2,352.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1,000.00
	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港湾东车物流有限公司	1,400.00
小计			102,400.00
长期借款	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
	大连港旅顺港务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黑龙江绥穆大连港物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701.00
	大连港森立达木材交易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小计			14,701.00
性质	类型	发行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超短期应付债券	300,000.00	303,804.13
小计		300,000.00	303,804.13

应付债券	公司债券	235,000.00	233,746.08
	公司债券	265,000.00	265,000.00
	境外（香港）公司债券	80,000.00	79,162.03
小计		580,000.00	577,908.11
合计			1,055,422.18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开立信用证；长期借款主要以抵押借款为主。

（四）现金流量分析（合并口径）

表 6-39：发行人最近三年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38.40	193,069.84	82,924.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1.35	-168,679.55	-7,29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87.95	23,392.37	-68,584.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715.99	48,185.26	6,815.7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2,924.38 万元、193,069.84 万元和 206,638.4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港口装卸、堆存服务和贸易服务等与经营相关的收入回款，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经营过程中的原材料采购、商品采购、人工成本开支、税费及部分经营往来款。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增加 110,145.46 万元，增长 132.83%，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现金收入与贸易定金增加导致。此外，随着贸易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由于贸易业务采购与销售存在一定时间差，所以不同年度间经营性现金流量出现波动。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93.66 万元、-168,679.55 万元和 -40,671.35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均为负，主要是因为公司各种技改和新建项目规模较大，致使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维持在较高水平。随着在建项目的陆续完工，公司的投资现金流量将呈现

下降趋势将逐步放缓。2015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较大负数，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多，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18,610.89 万元、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48,995.30 万元、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49,696.69 万元。2015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支付以前年度购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款项 12,631.83 万元；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为购置土地支付出让金 49,152.82 万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8,584.46 万元、23,392.37 万元和 176,487.95 万元。2014 年由于公司长期借款陆续到期偿还，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发行人在 2014 年、2015 年分别合计成功发行 10 亿元、28 亿元短期融资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有所提升。2016 年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较 2015 年增加 153,095.59 万元，主要是因为：1、公司 2016 年新增发行 H 股 118,032 万股收到投资资金 359,379.27 万元；2、公司 2016 年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资金 300,000.00 万元；3、公司部分长期借款和短期融资券于 2016 年到期，公司 2016 年偿还上述到期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52,468.92 万元；4、依照公司章程中所列明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 2016 年支付现金股利 42,047.40 万元。在上述因素的综合作用下，2016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

（五）偿债能力分析（合并口径）

表 6-40：公司最近三年偿债指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49	1.27	1.36
速动比率（倍）	1.42	1.08	1.14
资产负债率（%）	40.11	47.24	46.2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EBITDA（万元）	209,909.28	202,383.29	203,060.1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83	3.49	3.79

注：1、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

用摊销；2、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1、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6、1.27 和 1.49，速动比率分别为 1.14、1.08 和 1.42，上述两项指标 2015 年末均有一定幅度下降，其中，流动比率 2015 年相比 2014 年末下降 0.09，速动比率 2015 年末相比 2014 年末下降 0.06，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发行短期融资券 280,000.00 万元，使得其他流动负债有所增加，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下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两项指标有所上升，其中，流动比率 2016 年末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0.22，速动比率 2016 年末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0.34，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公司新增发行 H 股及发行短期融资券获取大量资金，使得流动资产增加，因而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有所上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资产能够覆盖流动负债，短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好。

2、长期偿债能力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6.20%、47.24% 和 40.11%。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水平适中，且公司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债等公开市场融资渠道畅通，中长期偿债能力较好。

3、EBITDA 及利息保障倍数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的 EBITDA 分别为 203,060.10 万元、202,383.29 万元和 209,909.28 万元，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79、3.49 和 3.83。报告期内，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变化幅度不大，公司目前经营活动盈利状况良好，偿还债务利息能力较强。

（六）盈利能力分析（合并口径）

表 6-41：发行人最近三年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281,448.39	888,616.71	794,245.86
营业成本	1,142,706.18	743,165.55	656,756.19
期间费用	92,114.48	114,446.15	104,831.69

营业利润	59,804.29	46,111.82	45,979.25
利润总额	77,801.30	72,974.49	79,601.45
净利润	61,268.29	56,913.80	60,577.68

1、营业收入与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与成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八、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三）主要服务”。

2、期间费用分析

表 6-42：发行人最近三年期间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89.57	0.01	145.74	0.02	374.15	0.05
管理费用	66,336.50	5.18	62,236.61	7.00	58,256.43	7.33
财务费用	25,688.40	2.00	52,063.80	5.86	46,201.11	5.82
合计	92,114.48	7.19	114,446.15	12.88	104,831.69	13.20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04,831.69 万元、114,446.15 万元和 92,114.4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20%、12.88%和 7.19%。其中，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33%、7.00%和 5.18%，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2%、5.86%和 2.00%。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营业收入的增长，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公司 2016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5 年度减少 26,375.40 万元，下降 50.66%，主要是本年新增发行 H 股股票扩大了存量资金规模，通过对存量资金的优化存管、提前偿还高息债务及境内外资金联动等积极有效的运作，提高了资金存续收益，降低了综合资金成本，并取得了外币资产的保值增值。

3、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

（1）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的子公司大连港隆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及大连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421200032），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的子公司大连口岸物流网有限公司取得了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及大连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421200116），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2015 年 9 月 21 日，公司的子公司大连口岸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及大连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52120000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关于对交通部门的港口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问题的规定》（国税地[1989]123 号），港口的码头用地及仓储用地，部分免征土地使用税。本公司所持有的码头用地均免征土地使用税。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第 25 号文件）及《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第一条第一款）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所退税款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予征收所得税。公司的子公司大连口岸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和大连港隆科技有限公司均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公司最近三年收到财政补贴主要是公司每年根据大连市政府、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及大连市财政局相关文件确认的各项补贴及补助，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分别为 30,656.91 万元、24,052.58 万元和 16,105.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

示。

表 6-43：公司最近三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性质
搬迁补助	3,362.11	3,443.99	3,450.52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	95.25			与资产相关
建造船舶补助	79.12	79.12	79.12	与资产相关
设备改造补助	26.44	26.44	26.44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64.67	71.78	201.75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9.48	13.65	8.61	与资产相关
集装箱补贴	10,825.82	18,914.10	24,956.66	与收益相关
经营补助	1,051.00	1,129.60	1,109.50	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贴		118.51		与收益相关
流转税返还	45.41	44.28	406.66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9.11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16.60	202.01	417.6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105.90	24,052.59	30,656.91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补贴收入主要为集装箱补贴收入。大连市集装箱补贴发放标准在国家统一颁布的集装箱补贴标准基础上，具体依据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和大连市财政局每年度制定并下发的《集装箱补贴方案和实施细则》及《关于下达鼓励和发展集装箱补贴资金的通知》等文件确定。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公司所获补助为货币性资产，且为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公司根据相关文件，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大连市集装箱补贴标准在国家统一标准基础上制定，具备政策连贯性，且发行人集装箱业务作为港口运营企业核心业务，连续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故公司补贴收入具备一定的可持续性。

4、投资收益分析

表 6-44：公司最近三年投资收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16,283.17	12,070.54	12,804.55
理财委托投资投资收益	1,405.37	2,015.98	3,375.03
其他	427.59	4,846.30	1,368.43
合计	18,116.13	18,932.82	17,548.01

公司最近三年以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主要为公司享有大连港中石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大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和大连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等联营及合营企业经营收益。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成本，将部分资金对外理财产品等，相应每年获取委托理财的投资收益。

表 6-4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是否为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岗支行	金雪球优选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	2016.11.03-2017.02.03	固定收益率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选保本理财产品	15,000.00	2016.12.15-2017.03.15	固定收益率	否
哈尔滨银行股份	丁香花保本理	20,000.00	2016.12.29-	固定收益率	否

有限公司	财产品		2017.04.06		
合计		45,000.00			

表 6-46：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到期日	关联关系
其他应收款			
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	3,300.00	2017.03.22	合营公司
大连普集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1,600.00	2017.01.28	联营公司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60.00	2017.02.11	合营公司
小计	5,360.00		
长期应收款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019.01.19	合营公司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0.00	2019.05.11	合营公司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50.00	2019.11.08	合营公司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018.12.11	合营公司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018.09.09	合营公司
辽宁集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018.08.06	合营公司
小计	1,150.00		
合计	6,510.00		

5、利润指标分析

表 6-47：发行人最近三年利润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万元）	77,801.30	72,974.49	79,601.45
净利润（万元）	61,268.29	56,913.80	60,577.68
营业毛利率（%）	10.83	16.37	17.31
净利润率（%）	4.90	6.40	7.63
净资产收益率（%）	3.55	3.75	4.09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60,577.68 万元、56,913.80 万元和 61,268.29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7.31%、16.37%和 10.83%，净利润

率分别为 7.63%、6.40%和 4.90%，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09%、3.75%和 3.55%。报告期内，上述指标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1、受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外贸集装箱业务增长放缓，铁矿石进口需求略有下降，对公司营业收入造成一定影响；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人工、材料等成本增长较快，新建码头投入使用导致折旧增加；3、公司汽车贸易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上升趋势，但由于该业务毛利率比较低，从而使得公司整体利润率有所下降。

（七）营运效率分析（合并口径）

表 6-48：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营运效率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87	10.29	11.32
存货周转率（次）	16.35	7.82	9.52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1	0.30	0.28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32、10.29 和 16.87，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52、7.82 和 16.35，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8、0.30 和 0.41。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度下降 1.03，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度下降 1.70，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14 年度开始大幅扩张贸易业务，使得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均值有大幅的上升。2016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5 年度上升 6.58，主要是由于公司本年度油品码头清欠力度加大，该部分业务应收账款回款及时性增强；存货周转率较 2015 年度上升 8.53，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汽车贸易业务销售规模增大，积极同汽车厂商、物流公司、船公司进行深入合作，拓展汽车码头滚装航线，汽车贸易流转速度提高。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运转良好，总资产周转率保持稳中有升。

五、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1、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与中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租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 1.16 亿元，起租日为 2016 年 7 月 25

日，租赁期限 5 年。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的第一股东（持股 29%），为其所支付的租金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 5 次会议相关决议，本公司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就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为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向出租人实际承担保证责任的 20%及其它必要的费用及损失为其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反担保保证，并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签订相关反担保保证合同。该保证期间自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根据担保合同向出租人承担担保责任之日起两年。若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不止一次根据担保合同向出租人履行了担保责任，则本公司在该反担保保证项下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已偿还融资租赁本金 1000 万元。

2、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向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所属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方”）申请 3,000 万元贷款，贷款日为 2016 年 12 月 1 日，贷款期限 1 年。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的第一股东（持股 29%），为其申请的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 5 次会议相关决议，本公司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就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为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向贷款方实际承担的保证责任的 20%及其它必要的费用及损失为其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反担保保证，并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签订相关反担保保证合同。该保证期间自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根据担保合同向贷款方承担担保责任之日起两年。若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不止一次根据担保合同向贷款方履行了担保责任，则本公司在该反担保保证项下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

3、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拟以 3,500 万元对本集团之合营企业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投资款项主要投向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二期冷藏项目，增资完成后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持股占比为 6.7%。投资期限届满后，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要求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增资所占股权进行回购，并要求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母公司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为回购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 1 次会议相关决议，同意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为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开基金的回购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高于 4,214 万元，包括回购款项、国开基金投资收益、其他资金不足义务及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等事项。该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该担保合同已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签订。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如下：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大连港鑫盛世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份，注册资本 1000 万，是由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耀昌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7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0%；山东耀昌出资额为 3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0%。现因合资方山东耀昌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困难，无法履行出资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注销该合资公司。该事项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的董事会决议，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拟以 12,894,535,9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15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93,418,039.99 元，该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承诺事项

1、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表 6-49：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1,021.88	14,139.80

2、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9,048.48	1,982.64
一到二年	7,217.03	900.37
二到三年	2,803.25	616.58
三年以上	10,254.39	5,332.40
合计	29,323.15	8,832.00

3、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大连西中岛石化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奥德费尔（中国）储罐码头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1日签订的协议，本公司承诺以1,500万元的价格投资大连奥德费尔长兴仓储码头有限公司30%的股权。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累计支付795万元，其中2016年度本公司支付金额为零，仍有705万元尚未支付。

根据本集团子公司大连保税区金鑫石化有限公司、亚太港口（大连）有限公司与东北亚现货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大连港石化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签订的协议，大连保税区金鑫石化有限公司承诺以1,250万元的价格投资东北亚石化交易中心有限公司25%的股权，亚太港口（大连）有限公司承诺以1,000万元的价格投资东北亚石化交易中心有限公司20%的股权。公司注册资本采用认缴制形式，30年经营期内缴齐即可，于2016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暂未支付，未来将视公司需要及业务发展适时缴纳注册资本。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 8 次会议相关决议，本公司同意向全资

子公司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3,000 万元，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3,000 万元，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参股公司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增资 3,000 万元，增资款项主要用于大连港毅都冷链有限公司投资郑州华中冷鲜港项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出资。

本集团子公司大连迪朗斯瑞房车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大连迪朗斯瑞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大连迪朗斯瑞房车有限公司尚未出资。

本集团子公司大连迪朗斯瑞房车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大连迪朗斯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大连迪朗斯瑞房车有限公司尚未出资。

（四）发行人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其他重要事项。

六、发行人资产受限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资产合计 165,801.11 万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36,519.10 万元；受限存货 31,724.17 万元；受限固定资产 96,035.41 万元；受限无形资产 1,522.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6-49：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受限情况

项目	内容	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保证金	12.50	承兑汇票保证金
	保证金	7,363.64	开立不可撤销信用证
	保证金	474.00	工程履约保证金
	保证金	118.96	工程付款保函
	定期存款	28,550.00	定期存款
小计		36,519.10	

存货	汽车	31,724.17	借款质押物
固定资产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807 号	268.00	借款抵押物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759 号	175.00	借款抵押物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761 号	130.20	借款抵押物
	穆房权证下城子镇字第 2012002760 号	57.20	借款抵押物
	场区一期及配套设施	7,349.74	借款抵押物
	铁路专用线	1,421.79	借款抵押物
	辅建区工艺管线等	41,441.32	借款抵押物
	泊位机器设备等	26,493.33	借款抵押物
	破碎装置、低压电柜等设备	14,310.56	借款抵押物
	滤油机、交换机等设备	4,388.27	借款抵押物
小计		96,035.41	
无形资产	穆国用（2010）字第 0226 号	1,522.43	借款抵押物
小计		1,522.43	
合计		165,801.11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账面价值为 84,276.4 万元（原价 173,597.57 万元）的固定资产作为 100,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借款已到期。

（二）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表 6-50：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到期日	担保余额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2,320.00	2023.06.20	2,120.00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600.00	2019.12.01	600.00
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发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214.00	2034.12.10	4,214.00
合计		7,134.00		6,934.00

七、本次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下表模拟了公司的总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结构在以下假设的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 1、财务数据的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假设本次公司债券总额 25 亿元计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 3、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
- 4、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有息债务，其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运用计划详见“第七节募集资金用途/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 5、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发行并且交割结束。

表 6-51：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模拟财务报表

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数）	
	历史数	模拟数
资产总计（元）	31,902,064,959.99	33,902,064,959.99
应付债券（元）	5,779,081,112.06	8,279,081,112.06
负债合计（元）	12,795,750,006.74	14,795,750,00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19,106,314,953.25	19,106,314,953.25
资产负债率（%）	40.11	43.64
应付债券占净资产的比例（%）	30.25	43.33

本次债券发行是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模拟数据显示，公司资产负债率不变，应付债券占净资产的比例有一定的提升。鉴于公司未来用于业务开展的资金缺口大，且业务盈利性良好，本次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仍处于合理水平，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发行人 2016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发行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确定为不超过 25 亿元。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安排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发行人 2016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发行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有息债务金额为 5 亿元，剩余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的债务明细如下：

表 7-1：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计划偿还的到期债务情况表

序号	金融机构/证券名称	借款到期日	拟偿还借款金额（万元）
1	大连装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05/23	50,000.00

（二）发行人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要求使用募集资金。针对本次债券，公司承诺：1、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通过银行及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给关联方及非关联方；2、不将募集资金转借他人；3、不违反承诺的投资人保护措施以及相关投资人契约保护条款；4 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若发生单笔非经营性往来借款或资金拆借金额超过 3,000 万元，公司将在存续期的公司债券年报及半年报中予以公告；若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总额占比超过公司当期净资产的 30%，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

以书面和通过上交所网站公告两种方式向债券持有人作出披露，做重大事项提示。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若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如上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按发行人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财务数据计算，本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本次债券发行前的 48.04%下降至 38.17%，这将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并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若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如上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按发行人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财务数据计算，本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由本次债券发行前的 1.49、1.42 分别增加至 1.98、1.90，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将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将有所增强。

本次债券发行是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使公司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得以优化，拓展了公司的融资渠道，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以及盈利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偿债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聘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担任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监管人，在监管人的营业机构开立债券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发行人委托监管人对专户进行监管。

发行人应于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之前在监管人的营业机构开设债券专项账户，以上专户用于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使用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用于偿还指定的公司债务和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发行人成功发行本期债券后，需将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转至专项

账户，接受监管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监管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随时查询专户内的资金及其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信息披露事项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分别依照《公司债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偿债资金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等约定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发行人应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发行人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书面通知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及监管银行等机构，并及时披露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重大事项公告。主承销商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公司债受托管理协议》及《公司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约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审议并及时公告后实施。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应在每年的《年度报告》、《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中期报告》中披露，披露时点分别为每年的 4 月 30 日前，6 月 30 日前和 8 月 31 日前，其中，发行人的《年度报告》应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此外，发行人将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在专项审计报告中对发行人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合法合规发表明确意见，至少包含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信息披露文件的规定及约定，该专项审计报告至少在每年 4 月 30 日以前与《年度报告》进行同步公告并在上交所网站进行披露。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凡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决议对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本节仅列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5、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6、增信机构（如有）、增信措施（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 7、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

提议召开；

8、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9、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0、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在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八条之任一情形时，发行人应在知悉该事项发生之日起或应当知悉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或收到发行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以时间在先者为准）5 个交易日内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自行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以下简称“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单独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会议召集人。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应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3、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本次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聘请律师的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4、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交易日发布召

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债券发行情况；
- （2）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 （4）会议召开形式；
- （5）会议拟审议议案。议案应当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上交所自律规则的相关规定；
- （6）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 （7）债权登记日。应当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的第 5 个交易日；
- （8）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券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9）委托事项。债券持有人委托参会的，参会人员应当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会议召集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会议通知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 5 个交易日前发出。

5、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消除，召集人可以公告方式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原因。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第 5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

7、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发行人或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所在地级市辖区内的适当场所，会议场所、会务安排及费用等由发行人承担。

（三）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1、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会议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委托他人（包括受托

管理人）代为出席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发行人代表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应对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询问作出解释和说明。

3、债券持有人会议仅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表决，作出决议；未在书面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上不得进行表决。

4、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

5、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代理人的姓名；
- （2）代理人的权限；
- （3）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4）个人委托人签字或机构委托人盖章。

6、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会议召集人。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受托管理人应披露网络投票办法、计票原则、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信息。

2、第二十三条债券持有人会议如果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召集的，由债券受托管理人指派的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果由发行人召集的，由发行人指派的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果由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召集的，由单独召集人或联合召集人共同推举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

会议主持人。如会议主持人未能履行职责的，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持人；如在該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人，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主持人。

3、召集人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债券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4、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自行承担。

5、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在会议召开日前三个交易日以书面方式向会议召集人确认其将参加会议及其所代表的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

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超过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出席方可召开。若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含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未超过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的二分之一，会议召集人应在原定会议召开日次一交易日发布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另行召开时间的公告，但不得改变本次会议议案。

如第二次公告后，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含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仍未超过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的二分之一，则会议决议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含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即可生效。

（五）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债券持有人会议每一议案应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2、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分别由本次债券持有人、见证律师担任，且各自负责该次会议之计票、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举担任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监票人之债券持有人。

与发行人或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且应当回避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

3、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议案应分开审议、表决，同一事项应当为一个议案。

4、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向债券持有人公告的议案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时，不得对议案进行变更。任何对议案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议案，不得在该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5、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宣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二十六条第三款所述情形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经超过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同意方可生效。

6、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持人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点票。

7、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经出席会议的人员及见证律师签名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对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8、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次债券张数；

（2）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的本次债券张数及占本次债券有表决权总张数的比例；

（3）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4）该次会议的主持人姓名、会议议程；

（5）各发言人对每个议案的发言要点；

（6）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7）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8）监票人的姓名；

（9）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9、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不少于本次债券存续期满后 5 年。

10、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议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主持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该次会议，并及时公告。

11、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2）会议有效性；

（3）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凡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平安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视作同意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本节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全文。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	詹露阳
联系人：	蒋豪、黄敏、杨德华
电话：	010-66299523
传真：	010-66299589
邮政编码：	518026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16 年 11 月，发行人聘请平安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利害关系情况

除公开资料已披露的情形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约定的与发行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外，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一）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为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3、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2）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3）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15）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6）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7）本次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18）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次债券本息安全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5、发行人应当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6、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7、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8、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9、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违约责任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1）发行人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根据相关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2）发行人指定公司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3）充分保证债券受托管理人发挥作用。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

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公司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5）发行人开立资金专户，专门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由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与定期检查。在债券付息日五个交易日前，发行人需将应付利息全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在债券到期日（包括回售日、赎回日和提前兑付日等，下同）十个交易日前，将应偿付或可能偿付的债券本息的百分之二十以上存入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并在到期日二个交易日前，将应偿付或可能偿付的债券本息全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偿债保障金自存入偿债保障金专户之日起，仅能用于兑付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不得挪作他用。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的，不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为同一账户。

10、发行人应对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能够有效沟通。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变更时，发行人应当配合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完成档案移交等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2、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交易流通。

13、发行人应当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4.19 条的规定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费用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发生的合理的额外费用。

14、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

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1）就《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不定期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3）调取发行人银行征信记录；

（4）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

（5）约见发行人进行谈话。

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与发行人以及本次债券的资金专项账户（包括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签订监管协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按照主管机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拟披露的信息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进行公告。。

5、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每一自然年度结束后六个月内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出现受托管理协议第 5.3 条约定情形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询问发行人，要求发行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第 5.3 条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以下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5）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6）增信机构、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7）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8）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9）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10）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7、如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本次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风险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勤勉尽责、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

8、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9、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10、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至少提前二十个交易日掌握发行人就本次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分期偿还等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11、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7 条和 3.9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在采取该等措施的同时，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本次债券交易流通场所和债券登记托管机构。

12、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3、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设定担保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次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

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4、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6、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7、除上述各项外，债券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 （1）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2）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18、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三）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履行情况，并至少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将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刊登在上交所网站，同时将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刊登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供公众查阅。因故无法按时披露的，应当提前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延期披露公告，说明延期披露的原因及其影响。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2)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3)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4)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5)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6)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8) 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二）项等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9)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刊登在上交所网站，同时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刊登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供公众查阅。

- (1)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与发行人发生利益冲突；
- (2)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不一致；
- (3) 内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4)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规定的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

（四）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1、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且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任何交易或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动、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发行人发行本次债券所募集之资金，不得用于偿还其在受托管理人处的贷款，也不得用于偿还其对受托管理人的任何其他负债，但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负债除外。

3、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债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持有的对发行人的债权同时到期的，本次债券持有人持有之债权较之后者优先受偿。

4、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

制之义务及程序，债券持有人可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变更或解聘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之义务及程序与发行人进行相关交易的，单独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11.2 条的规定请求确认前述交易行为无效，且有权要求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其前述交易金额的 20%向债券持有人支付违约金。

（五）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1）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2）债券受托管理人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3）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 （4）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自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终止，但并不免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

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原任受托管理人职责终止的，应当自完成移交手续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由新任受托管理人向协会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任受托管理人的名称，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起始日期，受托管理人变更原因以及资料移交情况等。

（六）陈述与保证

1、发行人保证以下陈述在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 （1）发行人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

（2）发行人签署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已经得到发行人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发行人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以及发行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2、债券受托管理人保证以下陈述在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1）债券受托管理人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

（2）债券受托管理人具备担任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资格，且就债券受托管理人所知，并不存在任何情形导致或者可能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丧失该资格；

（3）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已经得到债券受托管理人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公司章程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3、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以下陈述：

（一）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相关事宜，按照规定及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在信息正式披露前，确保将该信息的知悉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在公告前不得泄露其内容，不得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不正当行为；

（三）披露的信息应当在上交所网站及以上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予以披露，且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也不得以新闻发布或者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信息披露义务。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双方在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其他方，并提供发生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还必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2、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双方应当立即协商以寻找适当的解决方案，并应当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尽量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损失。如果该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事项无法履行，则无法履行的事项可以中止履行，其他事项应继续履行，待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后，应恢复履行。

（八）违约责任

1、若发行人因其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董事、工作人员、雇员和代理人产生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债务、判决、损失、成本、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发行人应负责赔偿前述人员的损失。发行人在本款项下的赔偿责任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后由发行人权利义务的承继人承担，该终止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由于发行人根据适用法律及其公司章程被解散而终止。

2、若债券受托管理人因其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董事、工作人员、雇员和代理人产生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债务、判决、损失、成本、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负责赔偿前述人员的损失。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款项下的赔偿责任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后由债券受托管理人权利义务的承继人负担，该终止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由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适用法律及其公司章程被解散而终止。

3、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期间由于自身原因自行辞任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债券受托管理人须在收取的受托管理费范围内赔偿发行人因该辞任而造成的合理经济损失。

4、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发行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如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行为给本次债券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债券受托管理人赔偿其因此而造成的合理经济损失。

5、《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九）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一方可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3、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双方有权继续行使《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十）协议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于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自本次债券成功发行之日生效。

2、除非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任何变更，均应当由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书面补充协议后生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于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的变更，如涉及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应当事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任何补充协议均为《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如《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自动终止。

第十节 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和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及其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本募集说明书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时、公平地披露债券信息，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负责人具体信息如下：

信息披露负责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积璐

联系方式：0411-87599899

二、信息披露方式

信息披露将在上交所固定收益品种业务专区或上交所和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向合格投资者披露。

三、信息披露内容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切实履行以下信息披露义务：

（一）发行人应当在上交所为债券提供转让前，披露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结果公告、转让公告书。

（二）发行人应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约定在债券本息偿付业务发生前，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三）发行人每年 4 月 30 日前在上交所网站专区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每年 8 月 31 日前在上交所网站专区披露当年度中期报告。年度报告应当由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说明会计师事务所对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审计情况。发行人因故无法按时披露定期报告的，应当披露定期报告延期披露公告，说明无法按时披露的具体原因、预计披露时间以及是否存

在影响债券还本付息能力的情形与风险等情况。

（四）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比例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转让债券的，应当及时通报发行人，发行人应当在转让达成后二个交易日内披露相关情况。

（五）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应当及时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重大事项公告，说明事件起因、状态及其影响等。上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
- 8、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2、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3、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1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15、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16、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7、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 18、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披露重大事项后，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出现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

较大影响的进展或者变化的，应当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或者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六）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建立对公司的定期跟踪机制，至少在每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

《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应当至少包括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有效性分析以及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等内容。因故无法按时披露的，受托管理人约定提前披露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的延期披露公告，说明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预计披露时间以及是否存在影响债券还本付息能力的情形与风险等事项。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会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监管银行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按照《偿债资金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尽职履约。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在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受托管理报告中专门的章节予以披露。

一、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JY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74 Yerm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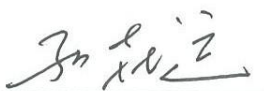
2017年4月19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平峰浩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白易博

320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陈文军

孙明

孙明

孔宪京



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齐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孙本业

王仁珩



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刘岸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三、主承销商声明

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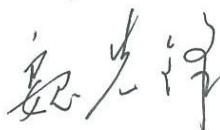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落实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主办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6301619317771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落实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主办人：

蒋豪

蒋 豪

黄敏

黄 敏

法定代表人签字：

詹露阳

詹露阳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的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郭 斌

郭斌

经办律师：文梁娟

文梁娟

苏敦渊

苏敦渊

2017 年 4 月 19 日

关于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有关经审计的 2014、2015 及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内容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上述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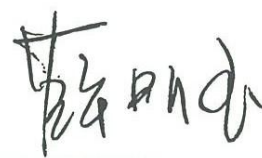
本声明仅作为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向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事宜之用。除此之外,本声明书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签字注册会计师



关兆文

签字注册会计师



薛昕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 4 月 19 日

受托管理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本公司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本公司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本公司拒不履行、延迟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主办人：



蒋 豪



黄 敏

法定代表人签字：



詹露阳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七、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 唐启元
唐启元

刘春天
刘春天

法定代表人： 关敬如
关敬如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 （二）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 （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本次债券评级报告；
-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次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一）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大窑湾新港商务大厦

联系人：林雪娜

联系电话：0411-87599875

传真：0411-87599938

邮政编码：116601

- （二）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东一门 2 号楼

联系人：王伟、吴俊、徐斌、徐小青

联系电话：010-57672114

传真：010-57672020

邮政编码：100107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丙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5 楼

联系人：蒋豪、黄敏

联系电话：010-66299523

传真：010-66299589

邮政编码：518026

在本期债券发行内，投资者可至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期债券相关披露文件。